



股票代碼：8093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ENERMAX TECHNOLOGY CORPORATION

中華民國一一〇年度

年 報

本年報查詢網址：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

證期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址：同上

本公司年報相關資料查詢網址：同上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五 月 九 日 刊 印

本公司發言人姓名、職稱及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 言 人：邱蘭鈞

職 稱：總經理秘書

電 話：(03)316-1675

電子郵件信箱：chinnie_chiu@enermax.com.tw

代 理 發 言 人：顏雪玲

職 稱：管理處協理

電 話：(03)316-1675

電子郵件信箱：shirley_yen@enermax.com.tw

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

地 址：桃園市桃園區經國路 888 號 15 樓之 2

電 話：(03)316-1675

傳 真：(03)346-6626

分公司：無

工 廠：

地 址：桃園市桃園區經國路 888 號 2 樓之 1 之 2

電 話：(03)316-1675

傳 真：(03)346-6626

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 稱：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 址：台北市松山區東興路 8 號 B1F

網 址：http://www.pscnet.com.tw

電 話：(02)2746-3797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 計 師：林佳鴻、黃世鈞會計師

事 務 所：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網 址：http://www.pwc.tw

電 話：(02)2729-6666

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本公司網址：<https://www.enermax.com>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3
一、設立日期	3
二、公司沿革	3
參、公司治理報告	7
一、組織系統	7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9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4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0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41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41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42
八、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2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43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4
肆、募資情形	45
一、資本及股份應記載事項	45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51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51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1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51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1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51
伍、營運概況	52
一、業務內容	52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6
三、從業員工	61
四、環保支出資訊	61
五、勞資關係	61
六、資通安全管理	62
七、重要契約	63
陸、財務概況	64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並應註明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64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68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74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75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138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201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201
一、財務狀況	201

二、財務績效	202
三、現金流量	203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03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203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	203
七、其他重要事項	205
捌、特別記載事項	207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07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09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209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09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 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是否已逐項載明	209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一一〇年度營業結果

110年保銳科技全體同仁持續不斷改善公司經營方針，對內、對外積極整頓及拓展不餘遺力，公司業績雖未能轉虧為盈，公司上下仍會繼續努力，朝此目標前進。

（一）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110年合併營業收入458,646仟元較前一年減少14.35%，營業毛利154,707仟元較前一年減少32.13%，而營業淨利-64,775仟元較前一年減少627.05%，稅後每股盈餘-0.83元，較前一年減少366.92%，如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0年度	109年度	增（減）金額	增（減）比率
營業收入	458,646	535,477	(76,831)	(14.35)
營業毛利	154,707	227,945	(73,238)	(32.13)
營業淨利	(64,775)	12,290	(77,065)	(627.05)
稅後淨利	(53,129)	19,555	(72,684)	(371.69)
稅後每股盈餘(元)	(0.83)	0.31	(1.14)	(366.92)

註：1. 依110年合併財務報表編製，稅後淨利及稅後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母公司數字為主

（二）預算執行情形：本公司未編製110年度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分 析 項 目			金 額
財務收支	營業收入		458,646
	營業外收支		7,52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6.92%)
	股東權益報酬率（%）		(14.09%)
	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營業利益	(10.09%)
		稅前純益	(8.92%)
	純益率（%）		(11.58%)
	每股盈餘（元）		(0.83)

註：依110年合併財務報表編製

（四）研究發展狀況

1、電源產品：

- A. 創新產品功能結構，提高附加價值。
- B. 研發超大瓦數電源。

2、散熱產品：

- A. 開發水冷產品，滿足高端繪圖工作站、3D 運算系統特殊散熱需求。
- B. 研發新導流技術，以更小巧尺寸提供更高散熱係數工業電腦等級散熱產品。

3、健康科技產品：

- A. 多功能健身器材之趨動系統。
- B. 輔助電能自行車之電控系統。
- C. 天然北投石硅素水之淬取製程研發。
- D. 遠紅外線產品開發。
- E. 其他養生相關產品之技術開發。

二、一一〇年營運計劃概要

(一) 經營方針

1. 持續研展電源及散熱產品線，提供使用者更安靜、更穩定、更耐久高端產品。
2. 開發、規劃運動科技相關全新的產品線。
3. 開發、規劃健康生技相關全新的產品線。
4. 加強現有歐、美、日子公司業務與管理，與重整中國市場經營。提昇營收、穩定毛利，強化開源節流控制成本，發揮海外生產據點投資效益。

(二) 預期銷售分配狀況

產品別	111 年度
電腦周邊商品	70%
運動科技商品	25%
生活科技商品	5%
合計	100%

(三) 重要產銷政策

推動營運流程與管理優化，提升品牌效益。持續加強產品之市場競爭力與客戶滿意度，提升獲利能力，以創造股東最大權益。

電腦科技、運動科技、生活科技產品線的深化，朝高產值的領域持續發展佈局，配合研究發展計劃，提高附加價值及創新產品，以增加市場佔有率。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外部競爭環境，因PC市場急驟萎縮，行銷實屬不易，今後將採積極轉型經營做法以因應大環境之轉變。未來將仍秉持一貫“自有品牌”“創新產品”“自有海外行銷據點”之經營策略：

--近程：提高 Enermax 在 PC DIY 及遊戲電腦市場上之形象及地位。

--中程：擴張 Enermax 品牌，進軍與運動科技與健康生技相關產業。

--長程：將Enermax品牌，推向3C及健康科技產業全球知名的品牌。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近期所受影響如下：

1. 中美貿易稅制影響(輸美加收25%關稅)
2. 電腦界競爭生態改變(板卡大廠切入周邊商品之競銷行列)

目前公司正積極面對改善中並採多元轉型之策略因應。

敬祝各位

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蘇彥文



經理人：蘇彥文



會計主管：顏雪玲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79 年 04 月 02 日

二、公司沿革

年 度	重 要 記 事
民國 79 年 04 月	• 成立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登記資本額為 600 萬元。
民國 79 年 12 月	• 現金增資 400 萬元，實收資本增至 1000 萬元。
民國 84 年 12 月	• 現金增資 1900 萬元，實收資本增至 2900 萬元。
民國 87 年 10 月	• 現金增資 3100 萬元，實收資本增至 6000 萬元。
民國 88 年 12 月	• 現金增資 6000 萬元，實收資本增至 1 億 2000 萬元。
民國 88 年 12 月	• 公司自蘆洲遷往桃園市公司現址。
民國 89 年 12 月	• 現金增資 3000 萬元，盈餘轉增資 1000 萬元，實收資本增至 1 億 6000 萬元。
民國 90 年 04 月	• 榮獲智慧財產局『電腦電源供應器具雙調整溫控氣流裝置』之專利權。
民國 90 年 05 月	• 通過ISO9001 品質認證系統。
民國 90 年 11 月	• 榮獲經濟部中小企業部頒發小巨人獎/根留台灣獎。
民國 91 年 05 月	• 經證期會核准公開發行，實收股本 1 億 6000 萬元。
民國 91 年 06 月	• 盈轉 6400 萬元，員工紅利轉增資 367 萬元，實收資本額至 2 億 2767 萬元。
民國 91 年 09 月	• 投資法國子公司ENERPOINT COMPUTERS FRANCE。
民國 91 年 10 月	• 通過ISO14000 環境管理認證系統。
民國 91 年 11 月	• 投資美國子公司MAXPOINT COMPUTERS INC.。
民國 92 年 04 月	• 投資德國子公司COOLERGIANT COMPUTERS HANDELS GMBH。
民國 92 年 04 月	• 經櫃檯買賣中心核准興櫃掛牌。
民國 92 年 07 月	• 投資美國子公司COOLERGIANT COMPUTERS INC.。
民國 92 年 08 月	• 盈轉 9106 萬 8 仟元，員工紅利增資 526 萬 2 仟元，實收資本 3 億 2400 萬元。
民國 92 年 10 月	• 投資日本子公司COOLERGIANT COMPUTERS JAPAN CORP.。
民國 92 年 11 月	• 榮獲經濟部中小企業部頒發「創新研發績優中小企業」獎。
民國 93 年 04 月	• 投資英國子公司COOLERGIANT LTD. UK.
民國 93 年 07 月	• 經金管會證期局核准上櫃掛牌。
民國 93 年 08 月	• 盈轉 8100 萬元，員工紅利增資 565 萬 5 仟元，實收資本 4 億 1065 萬 5 仟元。
民國 93 年 12 月	• 櫃檯買賣中心正式掛牌上櫃。
民國 94 年 08 月	• 盈轉 4106 萬 5 仟 5 佰元，員工紅利增資 337 萬元，實收資本 4 億 5509 萬 5 佰元。
民國 94 年 12 月	• 調整長期股權投資架構，投資義大利子公司 ENERPOINT COMPUTERS S. R. L.。

年 度	重 要 記 事
民國 95 年 08 月	• 盈轉 4550 萬 9 仟 050 元，員工紅利增資 320 萬元，實收資本 5 億 379 萬 9550 元。
民國 95 年 12 月	• 召開臨時股東會通過對大陸地區投資。
民國 96 年 03 月	• 經投審會核准設立第三地轉投資事業薩摩亞商 ENERFLOW DEVELOPMENT CO., LTD & ENERMAX INTERNATIONAL CO., LTD。
民國 96 年 07 月	• 推出首款運用磁力氣旋軸承專利的風扇，強調高壽命、低噪音及可拆式扇扇葉。
民國 96 年 09 月	• 盈轉 1 億 75 萬 9910 元，員工紅利增資 695 萬元，實收資本 6 億 1150 萬 9460 元。
民國 96 年 10 月	• 榮獲『國家盤石獎』獎。
民國 97 年 09 月	• 盈轉 3057 萬 5470 元，員工紅利增資 0 元，實收資本 6 億 4208 萬 4930 元。
民國 98 年 01 月	• 獲得環形燈風扇設計的發明專利。
民國 98 年 11 月	• 獲得電源靜音線路之美國設計發明專利。
民國 99 年 03 月	• 冰核 REVOLUTION85+ power 獲得德國 Red dot design award、iF 設計獎。
民國 100 年 01 月	• Apollish VEGAS 雙色燈/三色燈(DUO/TRIO)風扇獲得 2011 台灣精品獎。
民國 100 年 05 月	• 獲得可提高 CPU 空冷散熱器解熱效能的美國專利-渦流產生器(Vortex Generator Flow)。
民國 101 年 01 月	• 閃銀雙色維加斯 / 閃銀三色維加斯 榮獲第 19 屆台灣精品。
民國 101 年 02 月	• 推出首款分流通道設計高性能水冷散熱器，榮獲多國專利(Shunt Channel Technology)。
民國 102 年 07 月	• 極致冰核 1350W 陸續獲得 ASUS 等系統廠商認證，陸續導入特殊繪圖工作站系統。
民國 102 年 09 月	• 推出首款 CPU 散熱器，導入分流通道專利設計。
民國 103 年 11 月	• 推出多款工業用電源供應器，擴充對 IPC 市場支援服務。
民國 104 年 06 月	• LIQMAX II 240 榮獲歐洲電腦硬體協會票選 2015 最佳水冷產品。
民國 104 年 06 月	• 發表全球首款數位無風扇電源：數控無風冰核 550W
民國 104 年 06 月	• 數控無風冰核榮獲 2015 Computex d&i awards
民國 104 年 09 月	• 推出高性能 3500 轉風扇，將馬達軸承耐用度提昇到工業等級。
民國 105 年 03 月	• 投資美國子公司 LEAPTEK CORPORATION。
民國 105 年 06 月	• O' marine 上市，為首款 IPX-8 防水等級 LED 藍芽喇叭。
民國 105 年 06 月	• 獲得逆轉彈塵風扇之專利，並應用於電源供應器、風扇、CPU 散熱器。
民國 105 年 09 月	• 獲得 360 度旋轉扇葉的導風罩(Air Guide)專利，增進系統散熱效能。
民國 105 年 09 月	• 獲得壓差效應(PDF)導風散熱鰭片設計專利，可增加 15%風流。
民國 105 年 12 月	• 榮獲日本 3C 消費情報網站 BCN 年度最暢銷機殼品牌首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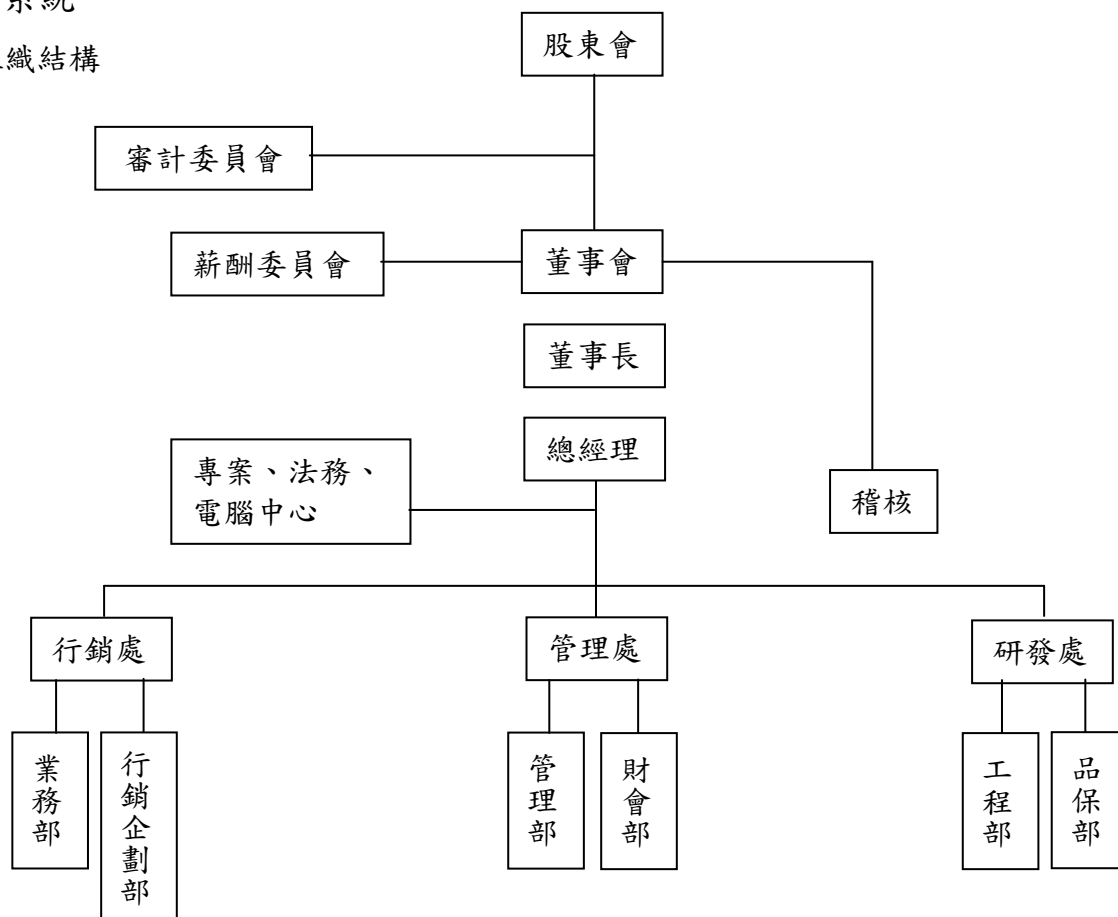
年 度	重 要 記 事
民國 106 年 06 月	• 電源供應器-數控無風冰核 550W 榮獲 2017 德國設計獎(German Design Award)。
民國 106 年 06 月	• 推出解熱瓦數最高 500W TDP，且市場上唯一可 100%覆蓋 AMD Threadripper 處理器的「CPU 一體式水冷散熱器」，領先業界。
民國 106 年 12 月	• 蟬聯日本 3C 消費情報網站 BCN 年度最暢銷機殼品牌首獎。
民國 107 年 04 月	• 獲得風扇可全速運轉切換開關的電源供應器裝置(Turbo Switch)專利，讓電源供應器風扇可自由切換高低轉運作。
民國 107 年 12 月	• 連續 3 年蟬聯日本 3C 消費情報網站 BCN 年度最暢銷機殼品牌首獎。
民國 107 年 12 月	• 風扇金彩蝠獲日本價格網站(kakaku.com) 2018 金獎肯定。
民國 108 年 01 月	• 幻彩戰艦(雪白版)機殼獲美國媒體 Overclock.net 頒發 Best of CES 2019。
民國 108 年 03 月	• 參加台北國際自行車展，與知名戶外用品品牌 JackWolf Skin 聯名推出 MaxWolf Hybrid 160 折疊電輔自行車，跨足運動科技產業。
民國 108 年 05 月	• 推出專利雙腔體水冷頭設計結構，提高 CPU 一體式水冷散熱器解熱效能與延長水泵使用壽命。 該專利應用在安耐美熱銷機種 LIQTECH II, AQUAFUSION, LIQMAX III 系列。
民國 108 年 06 月	• 全球解熱瓦數最高的 CPU 一體式水冷散熱器 LIQTECH TR4 II 榮獲歐洲硬體協會票選 2019 最佳水冷產品。
民國 109 年 12 月	• CPU 一體式水冷散熱器全球銷量與前一年比成長 80%，更受到美國 Amazon 推薦，獲得 Amazon Choice，並且多次進入暢銷排行榜(Best Seller)前 30 名。
民國 109 年 12 月	• 正式成立運動科技事業部，推出全台首創雙功能打浪電輔自行車。
民國 110 年 01 月	• 正式成立生活科技事業部，運用專業技術生產源自北投石水的賀多利養生水 100%保留台灣國寶北投石中的能量，無添加物的弱鹼軟水，溶氧量高達 7.8 ppm 最適合人體飲用。
民國 110 年 01 月	• 賀多利養生水榮獲比利時國際風味暨品質評鑑所 (iTQi) 三星獎肯定。
民國 110 年 02 月	• 推出銅牌半模 MARBLEBRON 白色系列電源供應器。
民國 110 年 03 月	• 雙功能打浪電輔自行車成功挑戰 2021 彰化經典百 K。
民國 110 年 03 月	• 賀多利養生水榮獲國際品質評鑑大賞金牌獎。
民國 110 年 06 月	• 推出銅牌半模 MARBLEBRON RGB 系列電源供應器。
民國 110 年 08 月	• 開發出專利風扇軸承(TB Adv)。

年 度	重 要 記 事
民國 110 年 10 月	• 推出 LGA1700 系列散熱產品。
民國 110 年 10 月	• 雙功能打浪電輔自行車榮獲國家品牌玉山獎 最佳產品類全國首獎。
民國 110 年 11 月	• 安耐美健康生活館品牌體驗館試營運。
民國 111 年 01 月	• 蔡英文總統接見國家品牌玉山獎全國首獎企業代表，蘇彥文董事長。
民國 111 年 03 月	• 推出全台首款 All-in-one 古典電動輔助自行車，邀請第 32 屆金曲獎最佳演唱組合-尋人啟事人聲樂團為 EnGociti 安格城市車創作詞曲，並合作演出影片。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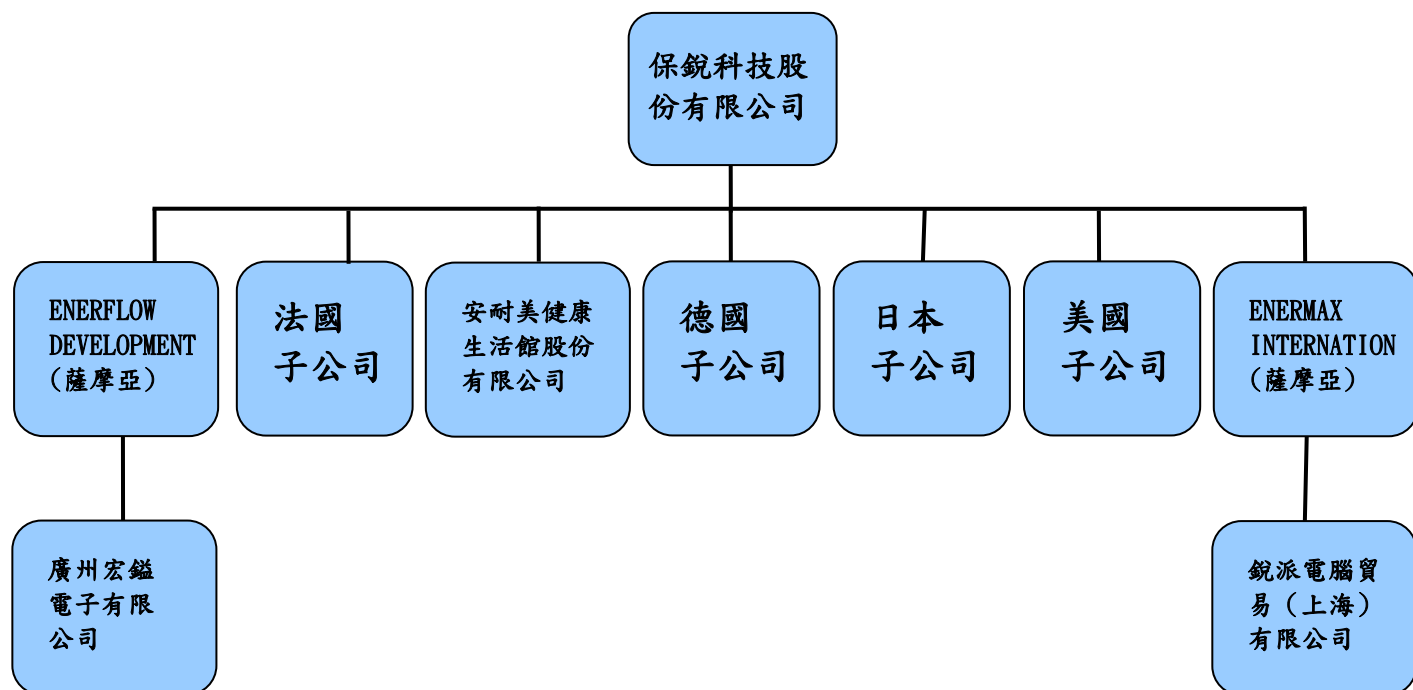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名稱		工作職掌
稽核室		執行內部稽核規劃並提供制度改善建議。
總經理室	法務	專利、法務相關事項。
	電腦中心	維護公司硬體及軟體設備、公司網路系統管理、ERP 系統管理維護。
	專案組	1. 除電源供應器外，電腦週邊相關產品之對外開發、對內研創設計之產品規劃等事項。 2. 秘書、特別助理、專案性工作事項。
行銷處	業務部	銷售計劃及預測管理、客戶及其信用管理、進出口業務、銷貨收款及應收帳款管理、客訴處理。
	行銷企劃部	市場調查、產品規劃、銷售計劃、通路規劃、樣品管理、獎項申請、產品教育訓練、媒體廣告管理。
管理處	財會部	資金管理及調度、銀行往來、帳務處理、稅務申報、財報提供與分析、年度預算編製。
	管理部	人力資源、員工福利、教育訓練、總務、勞工安全衛生、股務。
研發處	工程部	產品開發、技術支援、技術建立、工程變更管制、製程規劃、標準工時制定、技術文件管制。
	品保部	品保體系之規劃、進料/製程/成品/出貨檢驗、製程品質異常分析與改善、品質監控、統計分析、系統流程改善、安規申請及聯絡事項。

(二)關係企業圖

a.組織結構圖：



b.相互持股比例：110 年 12 月 31 日

關係企業名稱	關係	持股比例	持股數	實際投資金額
ENERPOINT COMPUTERS FRANCE (法國)	子公司	99.99%	99,996	EUR 999,960
COOLERGIAN COMPUTER HANDLES GMBH(德國)	子公司	100%	—	EUR 1,000,000
COOLERGIAN COMPUTER JAPAN CORP.(日本)	子公司	99.96%	2,399	JPY 84,950,000
ENERMAX INTERNATIONAL CO., LTD(薩摩亞)	子公司	100%	3,000,000	USD 3,000,000
ENERFLOW DEVELOPMENT CO., LTD(薩摩亞)	子公司	100%	1,769,000	USD 1,769,000
LEAPTEK CORPORATION	子公司	100%	3,000,000	USD 3,000,000
安耐美健康生活館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100%	5,700,000	NTD 34,861,000
廣州宏鎰電子有限公司 (註1)	孫公司	100%	—	USD 2,224,090
銳派電腦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註2)	孫公司	100%	—	USD 5,000,000

註1：ENERFLOW DEVELOPMENT CO., LTD (薩摩亞)轉投資之孫公司。

註2：ENERMAX INTERNATIONAL CO., LTD (薩摩亞)轉投資之孫公司。

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子、孫公司均無保銳科技(股)公司之持股情形。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資料(一)

111 年 3 月 28 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註2)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註3)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4)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註5)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蘇彥文	男 61-70歲	110.8.4	3	88.12.28	1,059,672	1.65	1,059,672	1.65	1,102,950	1.72	0	0	逢甲企管, 英群企業(股)公司業務經理	董事長: 1. 航研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2. COOLERGIANT COMPUTERS HANDELS GmbH 3. COOLERGIANT COMPUTERS, INC 4. ENERFLOW DEVELOPMENT CO., LTD 5. ENERMAX INTERNATIONAL CO., LTD 6. 銳派電腦貿易有限公司 7. 安耐美健康生活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李麗雪	夫妻	董事長創辦及經營公司多年, 長於領導、營運判斷、經營管理、危機處理及有國際市場, 已增加一席獨立董事席次。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
董事	中華民國	航研代表: 李麗雪(註1)	女 61-70歲	110.8.4	3	91.4.26	6,597,984 1,102,950	10.28 1.72	6,597,984 1,102,950	10.28 1.72	0 1,059,672	0 1.65	0 0	0 0	逢甲銀係系, 交通銀行中壢分行會計課長	恩參投資開發(股)董事長, 寶強興業(股)董事長, 航研投資開發(股)董事長	董事長	蘇彥文	夫妻	組成多元化, 長於財務理財。
董事	中華民國	餘昌代表: 宋具誠(註1)	男 61-70歲	110.8.4	3	107.6.15	631,000 431,599	0.98 0.67	626,000 417,000	0.97 0.65	0 255,857	0 0.40	0 0	0 0	新埔工專電子, 寶參研發經理, 保銳科技研發副總	餘昌投資(股)董事	董事	李佩靜	夫妻	研發專業能力對公司產品規劃有顯著幫助。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丁淑敏	女 61-70歲	110.8.4	3	94.5.18	18,675	0.03	18,675	0.03	15,246	0.02	0	0	淡江大學中文系, 健康世界雜誌主編	健康世界雜誌主編	無	無	無	組成多元化, 長於管理健康資訊。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劉濱松	男 61-70歲	110.8.4	3	107.6.15	250	0	250	0	0	0	0	0	逢甲大學, 保銳科技董事長特助, 東華合纖薪酬委員	東華合纖薪酬委員	無	無	無	財經背景專業知識。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 名	性別年齡(註2)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註3)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4)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註5)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曹安邦	男 61-70歲	110.8.4	3	110.8.4	0	0	0	0	0	0	0	0	美國伊利諾理工學院企管碩士,友訊科技(股)公司執行長兼總經理	集市雅有限公司董事長/執行長,勤誠興業(股)公司獨立董事,園展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法拉蒂綠能(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羅應興	男 61-70歲	110.8.4	3	110.8.4	0	0	0	0	58,974	0.09	0	0	中興大學法商學院財稅系,土地銀行新竹分行經理、桃竹苗區區經理	無	無	無	無	

註1：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列下表一。

註2：請列示實際年齡，並得採區間方式表達，如41~50歲或51~60歲。

註3：填列首次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時間，如有中斷情事，應附註說明。

註4：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無。

註5：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0年12月31日

法 人 股 東 名 稱 (註1)	法 人 股 東 之 主 要 股 東 (註2)
航研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李麗雪(55.43%)、蘇冠勻(39.13%)
餘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李佩靜(25%)、宋具能(20%)、李佩虹(20%)、宋具誠(15%)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率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率。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二。

註3：法人股東非屬公司組織者，前開應揭露之股東名稱及持股比率，即為出資者或捐助人(可參考司法院公告查詢)名稱及其出資或捐助比率，捐助人已過世者，並加註「已歿」。

(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二)

一、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蘇彥文	航研代表： 李麗雪 餘昌代表： 宋具誠 丁淑敏 劉濱松 曹安邦 羅應興	1. 專業資格與經驗請參閱本年報「董事資料」(第9-10頁)。	不適用。	0
航研代表： 李麗雪				0
餘昌代表： 宋具誠				0
丁淑敏		2. 所有董事皆未有公司法第三十條各款情事(註一)。	所有獨立董事皆符合下述情形： 1. 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定之證券交條之二暨「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註二)相關規定。 2. 最近二年無提供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0
劉濱松				0
曹安邦				2
羅應興				0

註一：有下列情事之一者，不得充經理人，其已充任者，當然解任：

1. 曾犯組織犯罪防制條例規定之罪，經有罪判決確定，尚未執行、尚未執行完畢，或執行完畢、緩刑期滿或赦免後未逾五年。
2. 曾犯詐欺、背信、侵占罪經宣告有期徒刑一年以上之刑確定，尚未執行、尚未執行完畢，或執行完畢、緩刑期滿或赦免後未逾二年。
3. 曾犯貪污治罪條例之罪，經判決有罪確定，尚未執行、尚未執行完畢，或執行完畢、緩刑期滿或赦免後未逾二年。
4. 受破產之宣告或經法院裁定開始清算程序，尚未復權。
5. 使用票據經拒絕往來尚未期滿。
6. 無行為能力或限制行為能力。
7. 受輔助宣告尚未撤銷。

註二：1. 非公司法第二十七條規定之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

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之獨立董事，未逾三家。
3. 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無下列情事之一：
 - (1) 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 (3) 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7) 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 (8) 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
 - (9) 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二、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本公司在考慮及篩選董事候選人時，會基於公司章程之相關規定提名候選人。除評估各候選人之學經歷資格外，並參考利害關係人的意見，遵守「董監事選舉辦法」及「公司治理守則」，以確保董事成員之多元性及獨立性。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由 7 位董事組成，包含 2 位非執行董事、4 位獨立董事及 1 位執行董事暨總經理蘇彥文先生，成員具備財金、商務及管理等领域之豐富經驗與專業。此外，本公司亦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女性董事比率目標為 25%以上，目前 7 位董事，包含 2 位女性董事，比率達 29%。

董事會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的政策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1 年 3 月 28 日

職 稱 (註1)	國 籍	姓 名	性 別	選(就) 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 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 (學) 歷 (註 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 等以內關係之 經理人			備 註 (註 3)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長 兼 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蘇彥文	男	98.08	1,059,672	1.65	1,102,950	1.72	0	0	逢甲企管, 英群企業 (股)公司 業務經理	董事長: 1. 航研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2. COOLERGIAN COMPUTER HANDELS GmbH 3. COOLERGIAN COMPUTER, INC 4. ENERFLOW DEVELOPMENT CO., LTD 5. ENERMAX INTERNATIONAL CO., LTD 6. 銳派電腦貿易有限公司 7. 安耐美健康生活館(股)公司	無	無	無	董事長創辦及經營公司多年,長於領導、營運判斷、經營管理、危機處理及有國際市場,已增加一席獨立董事席次。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
管理處 協理	中 華 民 國	顏雪玲	女	90.09	18,465	0.03	0	0	0	0	成功會計	無	無	無	無	

註 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註 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 3：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7)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7)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註8)
		報酬(A) (註1)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註2)		業務執行費用(D) (註3)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 (E)(註4)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表內所有公司(註6)	本公司	財務報表內所有公司(註6)	本公司	財務報表內所有公司(註6)	本公司	財務報表內所有公司(註6)	本公司	財務報表內所有公司(註6)	本公司	財務報表內所有公司(註6)	本公司	財務報表內所有公司(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6)	
董事長	蘇彥文	0	0	0	0	0	0	42,000	42,000	無	無	5,046,200	5,046,200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董事	航研代表：李麗雪	0	0	0	0	0	0	42,000	42,000	無	無	0	0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董事	餘昌代表：李佩靜	0	0	0	0	0	0	0	0	無	無	0	0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董事	餘昌代表：宋具誠	0	0	0	0	0	0	42,000	42,000	無	無	0	0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董事	恩麥代表：周毓誠	0	0	0	0	0	0	18,000	18,000	無	無	0	0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丁淑敏	0	0	0	0	0	0	42,000	42,000	無	無	0	0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劉濱松	0	0	0	0	0	0	42,000	42,000	無	無	0	0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 等四項總額占 稅後純益之比 例(註7)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 E、F及G等七 項總額及占稅 後純益之比例 (註7)	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 外轉投資 事業或母 公司酬金 (註8)		
		報酬(A) (註1)		退職退休金 (B)		董事酬勞(C) (註2)		業務執行費用(D) (註3)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 (E)(註4)		退職退休金 (F)		員工酬勞(G) (註5)							
		本 公 司	財務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6)	本 公 司	財務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6)	本 公 司	財務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6)	本 公 司	財務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6)		本 公 司	財務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6)	本 公 司	財務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6)	本公司		財務報表內所 有公司(註6)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6)
獨立董事	曹安邦	0	0	0	0	0	0	12,000	12,000	無	無	0	0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羅應興	0	0	0	0	0	0	18,000	18,000	無	無	0	0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僅領取出席之車馬費。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此情形。

註1：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3：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6：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7：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8：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 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 I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二)監察人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總額及占 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 5)		領取來自子 公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或 母公司酬金 (註 6)
		報酬(A) (註 1)		酬勞(B) (註 2)		業務執行費用(C) (註 3)				
		本公司	財務報表 內所有公 司 (註 4)	本公司	財務報表內 所有公司 (註 4)	本公司	財務報表 內 所有公司 (註 4)	本公司	財務報表內 所有公司	
監 察 人	謝 文 山	0	0	0	0	30,000	30,000	無	無	無
監 察 人	雷 力 行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註1：係指最近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監察人酬勞金額。

註3：係指最近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4：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監察人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5：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6：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監察人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 公司監察人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監察人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別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D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監察人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三)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 1)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 特支費等等(C) (註 2)		員工酬勞金額(D) (註 3)				A、B、 C 及 D 等 四項總額及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 (註 5)		領取來自子公司 以外轉投資 事業或母公司 酬金 (註 6)
		本公司	財務報表 內所有公 司 (註 4)	本公司	財務報 表內所 有公 司 (註 4)	本公司	財務報 表內所 有公 司 (註 4)	本公司		財務報表內所 有公司 (註 4)		本公司	財務報 表內所 有公 司 (註 4)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董事長 兼 總經理	蘇彥文	5, 046, 200	5, 046, 200	0	0	42, 000	42, 000	0	0	0	0	無	無	無

註1：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4：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5：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6：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 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E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本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項目	董事、監察人		總經理、副總經理	
	支付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支付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110 年	109 年	110 年	109 年
	0%	0%	0%	0%
1. 酬金政策	依公司章程規定辦理		依薪資、員工考績、員工分紅入股辦法	
2. 標準與組合	依董監事人數與獨立董監事專業分配		本薪、職務加給、交通津貼	
3. 訂定酬金之程序	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 請股東會決議		依學歷、工作經歷敘薪, 並按公司核決權限簽核	
4. 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視公司經營績效、獲利情形而定		依達成率、經營績效、貢獻度	

註：a. 109 年度之稅後淨利 19,554,005 元。109 年度盈餘分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董監酬勞 0 元，員工現金紅利 0 元（員工股票紅利為 0 元），經 110 年 8 月 4 日股東常會通過。

b. 110 年度之稅後虧損 53,124,729 元。110 年度盈餘分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董監酬勞 0 元，員工現金紅利 0 元（員工股票紅利為 0 元），俟 111 年 5 月 27 日股東常會通過。

(2)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並未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

(五)上市上櫃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註1）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 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註 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 4)				A、B、C 及 D 等四項 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 比例 (％) (註 6)		領取來自子公司 以外轉投資 事業或母公司 酬金 (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註 5)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總經理	蘇彥文	5,046,200	5,046,200	0	0	42,000	42,000	0	0	0	0	0	0	0
美國子公司 執行副總經理	Jack Ho	0	2,900,00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德國子公司 總經理	Chun-Wan Tang	0	2,400,00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法國子公司 總經理	Alex	0	1,900,00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日本子公司 總經理	Nari	0	1,600,00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註1：所稱「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該主管係指公司經理人，至有關經理人之認定標準，依據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92年3月27日台財三字第0920001301號函令規定「經理人」之適用範圍辦理。至於「前五位酬金最高」計算認定原則，係以公司經理人領取來自合併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之薪資、退職退休金、獎金及特支費等，以及員工酬勞金額之合計數（亦即A+B+C+D四項總額），並予以排序後之前五位酬金最高者認定之。若董事兼任前開主管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各項酬金總額。

註6：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7：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 酬金係指本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1)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8 次(A)，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1)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註2)	備註
董事長	蘇彥文	8次	0次	100%	110.8.4 董監事全面改選：連任
法人董事	航研代表：李麗雪	8次	0次	100%	110.8.4 董監事全面改選：連任
法人董事	餘昌代表：李佩靜	0次	4次	0%	110.8.4 董監事全面改選：舊任
法人董事	恩麥代表：周毓誠	3次	2次	60%	110.8.4 董監事全面改選：舊任
法人董事	餘昌代表：宋具誠	8次	0次	100%	110.8.4 董監事全面改選：連任
獨立董事	丁淑敏	8次	0次	100%	110.8.4 董監事全面改選：連任
獨立董事	劉濱松	8次	0次	100%	110.8.4 董監事全面改選：連任
獨立董事	曹安邦	2次	1次	67%	110.8.4 董監事全面改選：新任
獨立董事	羅應興	3次	0次	100%	110.8.4 董監事全面改選：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110.3.12 第一次董事會	通過本公司 109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之聲明書案。	所有獨立董事無反對意見。
	通過本公司財務報表之簽證會計師異動案。	所有獨立董事無反對意見。
	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案。	所有獨立董事無反對意見。
	通過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份條文案。	所有獨立董事無反對意見。
	通過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份條文案。	所有獨立董事無反對意見。
	通過修訂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部份條文案。	所有獨立董事無反對意見。

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110.4.23 第二次董事會	通過為公司營運週轉需要向華南銀行申請短期授信額度壹億參仟萬元。	所有獨立董事無反對意見。
	通過擬借款美金 50 萬元予美國子公司。	所有獨立董事無反對意見。
	通過擬現金增資子公司安耐美健康生活館(股)公司新台幣參仟萬元。	所有獨立董事無反對意見。
110.7.16 第四次董事會	通過擬向董事長蘇彥文先生借款新台幣 2 仟萬元。	所有獨立董事無反對意見
110.11.8 第七次董事會	通過擬定本公司 111 年度之稽核計畫。	所有獨立董事無反對意見。
	通過公司營運週轉需要向兆豐銀行申請短期授信額度肆仟萬元展期。	所有獨立董事無反對意見。
	通過公司營運週轉需要向永豐銀行申請短期授信額度柒仟萬元展期。	所有獨立董事無反對意見。
	通過增訂『審計委員會議事運作之管理』之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細則。	所有獨立董事無反對意見。
110.12.3 第八次董事會	通過擬處份本大樓經國路 1 樓、13 樓-11、12、15 及中埔六街之土地及建物。	所有獨立董 無反對意見。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110 年度迄今之董事會尚未有與董事有利害關係致應迴避議案之情事。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附表二(2)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 2：(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序號	評估週期 (註 1)	評估期間 (註 2)	評估範圍 (註 3)	評估方式 (註 4)	評估內容 (註 5)
1	每年執行一次	起：110 年 01 月 01 日 迄：110 年 12 月 31 日	整體董事會、 個別董事成員、 各功能性委員會	董事會 內部自評	董事們對公司營運之參與、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及內部控制之項目進行評估。
2	每年執行一次	起：110 年 01 月 01 日 迄：110 年 12 月 31 日	整體董事會、 個別董事成員、 各功能性委員會	董事自評	董事們評估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3	每年執行一次	起：110 年 01 月 01 日 迄：110 年 12 月 31 日	各功能性委員會	董事會 內部自評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控制等。

註 1：係填列董事會評鑑之執行週期，例如：每年執行一次。

註 2：係填列董事會評鑑之涵蓋期間：對董事會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績效進行評估。

註 3：評估之範圍包括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註 4：評估之方式包括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自評、同儕評估、委任外部專業機構、專家或其他適當方式進行績效評估。

註 5：評估內容依評估範圍至少包括下列項目：

- (1) 董事會績效評估：至少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 (2) 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至少包括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 (3)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控制等。

(二)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8 次 (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實際列席率 (%) (B / A) (註)	備註
監察人	謝文山	5 次	100%	110.8.4 卸任。
監察人	雷力行	0 次	0%	110.8.4 卸任。 因為疫情原因人在海外無法參加。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 (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

- a. 監察人定期列席董事會、股東會，參加公司治理相關課程。
- b. 董事會議前對議案均會進行瞭解，會議中隨時提供個別專業知識。
- c. 隨時以電話、E-mail 與總經理、公司發言人了解員工及股東狀況。

(二)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 a. 監察人定期審閱公司稽核報告，財務報告。
- b. 與會計師、財會主管、稽核主管溝通順暢。
- c. 如有瞭解財務、業務之需要，亦隨時以電話、E-mail、或親臨公司面談了解。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監察人 110 年列席董事會無陳述意見。

註：

- 1.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 2.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三)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2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註1、註2)	備註
獨立董事	劉濱松	2 次	0 次	100%	110.8.4 改選，新任
獨立董事	丁淑敏	2 次	0 次	100%	110.8.4 改選，新任
獨立董事	曹安邦	1 次	0 次	50%	110.8.4 改選，新任
獨立董事	羅應興	2 次	0 次	100%	110.8.4 改選，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110.11.8 第一次 審計委員會	擬定本公司 111 年度之稽核計畫。	無異議通過後，送交董事會討論。
	公司營運週轉需要向兆豐銀行申請短期授信額度展期。	無異議通過後，送交董事會討論。
	公司營運週轉需要向永豐銀行申請短期授信額度展期	無異議通過後，送交董事會討論。
	截至民國 110 年 9 月 30 日，超過正常授信/交易期間三個月以上且金額重大者，評估是否轉列資金貸與案。	決議不予轉列資金貸與，送交董事會討論。
	本公司於第五屆第一次審查經理人之年終獎金及其員工紅利發放計劃案。	無異議通過後，送交董事會討論。
	增訂『審計委員會議事運作之管理』之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細則。	無異議通過後，送交董事會討論。
110.12.3 第二次 審計委員會	擬處份本大樓經國路 1 樓、13 樓-11、12、15 及中埔六街之土地及建物。	無異議通過後，送交董事會討論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

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a. 獨立董事定期審閱公司稽核報告，財務報告。

b. 與會計師、財會主管、稽核主管溝通順暢。

c. 如有瞭解財務、業務之需要，亦隨時以電話、E-mail、或親臨公司面談了解。

註 1：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註 2：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獨立董事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獨立董事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四)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無顯著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處理股東建議及疑義，如涉及法律問題，即轉洽法律顧問處理。	無顯著差異。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本公司隨時掌握董事、經理人及持股10%以上之大股東持股情形，並按時申報主要股東之持股。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相關規定。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與關係企業間均為獨立運作，本公司有防火牆機制。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相關規定。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本公司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明確要求內部人恪遵相關規定。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相關規定。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一) 1. 本公司於110年3月12日第13屆董事會第13次會議修訂通過「公司治理守則」，在第三章「強化董事會職能」即擬訂有多元化方針。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之提名與遴選係遵照公司章程之規定。採用候選人提名制，除評估各候選人之學經歷資格外，並參考利害關係人的意見，遵守「董監事選舉辦法」及「公司治理守則」，以確保董事成員之多元性及獨立性。 2.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由7位董事組成，包含2位非執行董事、4位獨立董事及1位執行董事暨總經理蘇彥文先生，成員具備財金、商務及管理領域之豐富經驗與專業。此外，本公司亦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女性董事比率目標為25%以上，目前7位董事，包含2位女性董事，比率達29%。相關落實情形請參閱本年報「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	與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20規定無差異。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 ✓	獨立性資訊揭露」(第11頁)。 3. 董事會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的政策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二)依本公司實務所需，目前僅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尚無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會。 (三)本公司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 (四)本公司一年一度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並將結果提報111.3.4董事會審議並通過。經本公司評估資誠聯合會計師林佳鴻會計師及黃世鈞會計師，皆符合本公司之獨立性評估標準(註2)，足堪擔任本公司簽證會計師。	無顯著差異。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相關規定。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相關規定。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設置公司治理工作小組，由總經理擔任召集人，並由管理處派人組成，主要職責如下： 1. 研擬規劃適當公司制度及組織架構以促進董事會的獨立性、公司的透明度及法令遵循、內稽內控的落實。 2. 董事會前徵詢各董事意見以規劃並擬訂議程，並至少於會前7日通知所有董事出席並提供足夠之會議資料，以利董事瞭解相關議題之內容；議題內容如有與利害關係人相關並應適當迴避之情形，將給予相對人事前提醒。 3. 每年依法令期限登記股東會日期，製作並於期限前申報開會通知、議事手冊與議事錄，並於修訂章程或董監改選後辦理變更登記。 4. 每年除就個別董事進行績效考評外，更就整體運作進行內部績效評估。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相關規定。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已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並提供E-mail、電話等溝通管道給投資人及利害關係人。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相關規定。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股務委任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專責辦理。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相關規定。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一)本公司設立網站且由專人維護更新，並建置公司財務業務相關資訊，供股東及社會大眾參考。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相關規定。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二)本公司網站有中英文版，指派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此外並落實發言人制度，確保可能影響股東及利害關係人決策之資訊，及時允當揭露。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相關規定。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三)本公司依規定期限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及各月份營運情形。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相關規定。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1. 員工權益：本公司一向以誠信對待員工，依勞基法保障員工合法權益。 2. 僱員關懷：透過充實安定員工生活的福利制度及良好的教育訓練制度與員工建立起互信賴之良好關係。如補助員工社團活動、國內外旅遊...等。 3. 投資者關係：已設置專責人員處理股東建議。 4. 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供應商之間一向維持良好的關係。 5.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於「董事會議事規則」中已明定，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應迴避，截至目前為止，相關董事遇此議案已依規定迴避。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相關規定。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	本公司已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內容與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存放公司網頁。公司尚未設置多於法令規定之獨立董事之席次及審計委員會。		

註：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註 2：簽證會計師評核表

壹、獨立性要件審查(以下任一項勾選“是”應進一步瞭解具體事實)					
項次	評核內容	請勾選			備註
		是	否	N/A	
01	會計師本人或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是否與本公司有投資或分享財務利益之關係?		✓		
02	會計師本人或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是否與本公司有資金借貸?但委託人為金融機構且為正常往來者，不在此限。		✓		
03	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是否目前或最近二年內擔任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		
04	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是否宣傳或仲介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		✓		
05	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除依法令許可之業務外，是否代表本公司與第三者法律案件或其他爭議事項之辯護?		✓		
06	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是否與本公司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有配偶、直系血親、直系姻親或二親等內旁系血親之關係?		✓		
07	卸任一年以內之共同執業會計師是否擔任本公司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		
08	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是否收受本公司或董事、經理人或主要股東價值重大之禮物餽贈或特別優惠?		✓		
09	會計師是否現受委託人或受查人之聘僱擔任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給或擔任董事、監察人?		✓		
貳、獨立性運作審查(以下任一項勾選“否”應進一步瞭解具體事實)					
項次	評核內容	請勾選			備註
		是	否	N/A	
01	會計師對於委辦事項與其本身有直接或重大間接利害關係而影響其公正及獨立性時，是否已迴避而未承辦?	✓			
02	會計師提供財務報表之查核、核閱、複核或專案審查並作成意見書時，除維持實質上之獨立性外，是否亦維持形式上之獨立性?	✓			
03	審計服務小組成員、其他共同執業會計師或法人會計師事務所股東、會計師事務所、事務所關係企業及聯盟事務所，是否亦對本公司維持獨立性?	✓			
04	會計師是否以正直嚴謹之態度，執行專業之服務?	✓			
05	會計師是否於執行專業服務時，維持公正客觀立場，亦已避免因偏見、利害衝突或利害關係而影響專業判斷?	✓			

(四) 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110 年 8 月 4 日

身分別 \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召集人	獨立董事	丁淑敏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由全體三位獨立董事組成，委員之專業資格及經驗請參閱本年報「董事資料」(第 9-10 頁)	所有薪酬委員會委員皆符合下述情形： 1. 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定之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六暨「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註一)相關規定 2. 最近二年無提供本公司或其他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0
獨立董事	劉濱松				0
獨立董事	羅應興				0

註一：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無下列情事之一：

- (1) 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 (3) 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 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1) 所列之經理人或 (2)、(3) 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 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7) 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 (8) 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 以上股東。
- (9) 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擔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者，不在此限。

註二：薪酬委員會之職責：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110 年 8 月 4 日至 113 年 8 月 3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1 次 (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次 數	實際出席率(%) (B / A) (註)	備註
召集人	丁淑敏	1 次	0 次	100%	110.8.4 全面改選：新任
委員	劉濱松	1 次	0 次	100%	110.8.4 全面改選：新任
委員	羅應興	1 次	0 次	100%	110.8.4 全面改選：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 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二、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註：

1.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本公司尚未設置專職單位，未來朝此目標努力。	無顯著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註2)		✓	本公司尚未訂定相關政策或策略，未來朝此目標努力。	無顯著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一)本公司產品製造、品質管理經 ISO9001 及 ISO14001 認證，並符合國內環境安全衛生等相關法規。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二)本公司於新產品研發時即考量資源之再利用，並採購符合歐盟ErP Lot6、WEEE及RoHS綠色環保標準規定之組件與物料，以減少對環境之負荷與衝擊。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	(三)本公司配合政府節能減碳政策，適時調整冷氣。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四)本公司配合政府節能減碳政策，適時調整冷氣。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五)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 ✓ ✓ ✓ ✓	(一)本公司遵循勞工相關法令規定聘用，並任用弱勢人員，重視員工福利及發展。 (二)本公司依工作規則訂定之獎懲公開執行，激勵員工與企業共同成長。 (三)本公司於辦公場所安全措施，於辦公室實施門禁管理並配合辦公大樓每年舉辦消防、急救、安全維護課程，教導員工正確的觀念；並不定期舉辦員工健康檢查，透過衛教資訊，讓員工更能掌握自己的身體健康狀況。 (四)本公司鼓勵員工參加內外部講座、研討會等教育訓練，以提升員工之職涯能力。 (五)本公司為符合歐盟ErP Lot6、WEEE及RoHS綠色環保標準規定。 (六)本公司對擬合作之供應商，均會嚴格執行評鑑作業，評鑑項目中有關於環境管理規定，並嚴格落實管制項目，以致力提升公司企業社會責任。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尚未編製，未來朝此目標努力。	無顯著差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無。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本公司致力於發展公司經營及追求股東利益同時，積極參與慈善捐款並適時回饋社會大眾。			

註1：執行情形如勾選「是」，請具體說明所採行之重要政策、策略、措施及執行情形；執行情形如勾選「否」，請於「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欄位解釋差異情形及原因，並說明未來採行相關政策、策略及措施之計畫。

註2：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六) 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成立至今超過 30 年，經營均依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公開發行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精神，對內除員工工作規則，另訂保密條款、員工職場守則以資遵循。

研發產品以符合環保節能省電高效率，追求品質第一，產品銷售讓客戶有信心；與供應商往來本諸內控制度與合約精神、講求互信與互利。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一)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相關規章並經董事會通過，要求董事、經理人及所有員工於從事商業行為過程中，不得直接或間接收受任何不正當利益，或為不正當之承諾。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相符。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	(二)為防範不誠信行為之發生，並不定期對員工嚴加宣導，使其充份瞭解公司誠信經營之決心。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相符。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三)本公司所有員工簽署「服務暨保密合約書」，以確保同仁瞭解公司對誠信與營業活動之要求，以茲共同遵守，若有違反則受公司懲罰。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相符。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	(一)本公司與供應商簽訂契約時，均要供應商保持超然地位，不與本公司有不當之利益連結，並以公開、透明之方式進行商業活動。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相符。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	(二)藉各階層主管之內控管理，及內部稽人員不定期查核機制，防範不誠信行為之發生。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相符。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三)公司董事秉持高度自律，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相符。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四)公司設有嚴謹之會計制度、專責財會單位及內稽單位，執行平日內控管理並依法呈報股東會及董事會；財務報告均經簽證會計師查核，確保財務報表之公允性。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相符。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五)本公司經常對員工宣導並使員工清楚瞭解公司誠信經營的理念。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相符。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一)本公司提供檢舉管道，如查明確有其事，會依工作規則獎懲之規定予以告誡或懲處。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相符。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二)本公司訂定相關作業程序，員工可向專責單位提出檢舉事項，並對檢舉內容確實保密。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相符。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三)本公司對檢舉人負保密責任，並對檢舉人身份及檢舉內容確實保密。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相符。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於本公司網站、年報揭露履行誠信與經營情形及相關措施並由相關業務部門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揭露。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相符。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本公司為表誠信經營態度，對於重要客戶及廠商皆由重要管理階層以專案團隊洽商，以利確認公平公開之營運精神。			

註：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除公開資訊觀測站外，公司網頁之投資人專區，亦有公司治理相關規章，如：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監察人選舉辦法，董事會議事規範，資金貸與他人或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取得或處分資產(含衍生性商品)處理程序，公司關係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內部稽核之組織及運作等。查詢方式：<https://www.enermax.com/investors>。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參與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與訓練：本公司平日均透過參加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宣導說明會、「中華公司治理協會」、「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及「證券及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之網站，掌握公司治理相關之課程與訊息，以期能確實掌握公司治理之最新資訊，並能提升公司治理品質。

職稱	姓名	課程名稱	受訓時數	主辦單位
稽核主管	陳佳閔	企業成本節約與競爭策略之稽核管控實物	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內稽人員對「資訊安全」與「個人隱私」之法遵防弊實務議題解析	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稽核代理人	張登凱	內稽人員對「資訊安全」與「個人隱私」之法遵防弊實務議題解析	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最新公司治理政策解析及設置「公司治理人員」稽核法遵實務	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管理處協理	顏雪玲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獨立董事	劉濱松	上市櫃公司-如何運用期貨商品避險交易與企業永續經營研討會	3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1年3月4日

本公司民國110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及回應，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0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1年3月4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6人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蘇彥文

總經理：蘇彥文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不適用。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日期 會議名稱	重要決議事項
110.8.4 股東會	1. 承認 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執行情形：已依法公告及函報主管機關備查在案。 2. 承認 109 年度虧損彌補案。 執行情形：109 年度稅後淨利，但 109 年期末尚有累積虧損，依據「公司章程」第十九條規定，故不分派股利。 3. 通過「公司章程」部分條文修訂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已依修訂後程序辦理。 4. 通過「董事、監察人選舉辦法」部分條文修訂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已依修訂後程序辦理。 5. 通過「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修訂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已依修訂後程序辦理。 6. 通過「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修訂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已依修訂後程序辦理。 7. 通過「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修訂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已依修訂後程序辦理。 8. 通過「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部分條文修訂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已依修訂後程序辦理。 9. 通過「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修訂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已依修訂後程序辦理。 10. 選舉本公司董事案。 執行情形：於 110/08/04 選任後就任，任期自 110/08/04~113/08/03 及發布重大訊息。 當選名單如下： 蘇彥文(董事)、航研投資開發(股)公司代表人：李麗雪(董事)、餘昌投資(股)公司代表人：宋具誠(董事)、丁淑敏(獨立董事)、劉濱松(獨立董事)、曹安邦(獨立董事)、羅應興(獨立董事)。 11. 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執行情形：於 111/08/04 發布重大訊息。

日期 會議名稱	重要決議事項
110.3.12 董事會	1. 通過本公司 109 年度決算表冊、財務報合及合併財務報告暨營業報告書。 2. 通過本公司 109 年度虧損撥補案。 3. 通過本公司於第四屆第五次 109.11.6 審查經理人之年終獎金及其員工紅利發放計劃案。 4. 通過本公司財務報表之簽證會計師異動案。 5. 通過評估現任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案。 6. 通過本公司 109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之聲明書案。 7. 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部份條文案。 8. 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之內部稽核細則」部分條文案。 9. 通過修訂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部份條文案。 10. 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 11. 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監察人選舉辦法」部份條文案。 12. 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案。 13. 通過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份條文案。 14. 通過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份條文案。 15. 通過修訂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部份條文案。 16. 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部份條文案。 17. 通過擬訂定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18. 通過擬訂定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案。 19. 通過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報告案。 20. 通過截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超過正常授信/交易期間三個月以上且金額重大者，評估不轉列資金貸與案。 21. 通過選舉本公司董事案。 22. 通過擬訂定受理股東提名董事及獨立董事候選人之相關作業事宜案。 23. 通過提名董事及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 24. 通過審視董事及審查獨立董事候選人案。 25. 通過擬訂定受理股東提案權之相關作業事宜案。 26. 通過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27. 通過擬定本公司 110 年股東常會日期、時間、地點、會議程序及主要議案內容案。
110.4.23 董事會	1. 通過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份條文案。 2. 通過獨立董事候選人提名名單案。 3. 通過審查獨立董事候選人案。

日期 會議名稱	重要決議事項
	4. 通過為公司營運週轉需要向華南銀行申請短期授信額度。 5. 通過擬借款美金 50 萬元予美國子公司。 6. 通過擬現金增資子公司安耐美健康生活館(股)公司新台幣參仟萬元。 7. 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 8. 通過擬新增本公司 110 年股東常會議程案。
110.5.7 董事會	1. 通過擬續保董事及重要職員專業責任保險案。 2. 通過截至民國 110 年 3 月 31 日止，超過正常授信/交易期間三個月以上且金額重大者， 評估不轉列資金貸與案。
110.7.16 董事會	1. 通過因配合金管會中華民國 110 年 05 月 20 日金管證交字第 11003621372 號規定案，延期本公司 110 年股東常會並重新訂定 110 年股東常會日期、時間及地點案。 2. 通過擬向董事長 蘇彥文先生借款新台幣 2 仟萬元。
110.8.4 董事會	通過截至民國 110 年 6 月 30 日止，超過正常授信/交易期間三個月以上且金額重大者，評估不轉列資金貸與案。
110.8.4 董事會	1. 通過選任董事長案。 2. 通過委任第五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案。
110.11.8 董事會	1. 通過擬定本公司 111 年度之稽核計畫。 2. 通過公司營運週轉需要向兆豐銀行申請短期授信額度展期。 3. 通過公司營運週轉需要向永豐銀行申請短期授信額度展期。 4. 通過截至民國 110 年 9 月 30 日止，超過正常授信/交易期間三個月以上且金額重大者，評估不轉列資金貸與案。 5. 通過本公司於第五屆第一次審查經理人之年終獎金及其員工紅利發放計劃案。 6. 通過增訂「審計委員會議事運作之管理」之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細則。
110.12.3 董事會	通過擬處份本大樓經國路 1 樓、13 樓-11、12、15 及中埔六街之土地及建物。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形。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此情形。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佳鴻	黃世鈞	110.01.01~110.12.31	2,875,000	-	2,875,000	-

請具體敘明非審計公費服務內容：無。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公司最近二年度及其期後期間有更換會計師。

(一) 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 換 日 期	110.3.12		
更 換 原 因 及 說 明	配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由吳郁隆會計師更換為林佳鴻會計師。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情況	會計師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 他
	無	V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不適用		

(二) 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林佳鴻、黃世鈞
委任之日期	110.3.12 經董事會通過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三) 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 10 條第 6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無。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如下表，除航研投資開發(股)公司外，無其他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董事持股異動純為個人理財，相對人均非關係人；董事、經理人及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均無股權質押情事。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註 1)	姓名	110 年度		111 年 3 月 28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蘇彥文	0	0	0	0
董事	航研代表： 李麗雪(註1)	0	0	0	0
董事	餘昌代表： 宋具誠	(87,424) (14,599)	0	0	0
獨立 董事	丁淑敏	0	0	0	0
獨立 董事	劉濱松	0	0	0	0
獨立 董事	曹安邦	0	0	0	0
獨立 董事	羅應興	0	0	0	0

註 1：航研投資開發(股)持有本公司股份超過百分之十。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姓名（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無
航研代表： 李麗雪	6,597,984	10.28	-	-	-	-	蘇彥文 蘇冠勻 蘇柏元	配偶 二等親內親屬 二等親內親屬	無
恩麥代表： 李麗雪	6,232,000	9.71	-	-	-	-	蘇彥文 蘇冠勻 蘇柏元	配偶 二等親內親屬 二等親內親屬	無
寶強興業代表： 李麗雪	4,517,655	7.04	-	-	-	-	蘇彥文 蘇冠勻 蘇柏元	配偶 二等親內親屬 二等親內親屬	無
德建科技代表： 許振雄	2,982,000	4.64	-	-	-	-	無	無	無
蘇柏元	1,941,139	3.02	-	-	-	-	蘇彥文 李麗雪 蘇冠勻	二等親內親屬 二等親內親屬 二等親內親屬	無
蘇冠勻	1,762,296	2.74	-	-	-	-	蘇彥文 李麗雪 蘇柏元	二等親內親屬 二等親內親屬 二等親內親屬	無
廖美玲	1,141,000	2.20	-	-	-	-	無	無	無
李麗雪	1,102,950	1.72	1,059,672	1.65	-	-	蘇彥文 蘇冠勻 蘇柏元	配偶 二等親內親屬 二等親內親屬	無
蘇彥文	1,059,672	1.65	1,102,950	1.72	-	-	李麗雪 蘇冠勻 蘇柏元	配偶 二等親內親屬 二等親內親屬	無
李麗卿	809,156	1.26	-	-	-	-	李麗雪	二等親內親屬	無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例。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1)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ENERPOINT COMPUTERS FRANCE	99,996	99.99	—	—	99,996	99.99
COOLERGIANT COMPUTER HANDELS, GMBH	—	100	—	—	—	100
COOLERGIANT COMPUTERS, JAPAN CO.	2,399	99.96	—	—	2,399	99.96
LEPATEK CORPORATION	3,000,000	100	—	—	3,000,000	100
安耐美健康生活館股份有限公司	5,700,000	100	—	—	5,700,000	100
ENERMAX INTERNATIONAL CO., LTD(薩摩亞)	3,000,000	100	—	—	3,000,000	100
ENERFLOW DEVELOPMENT CO., LTD(薩摩亞)	1,769,000	100	—	—	1,769,000	100
台灣之星電信(股)公司	3,942	0.01	—	—	3,942	0.01
聯華電信(股)公司	140,000	0.35	—	—	140,000	0.35
廣州宏鎰電子有限公司(註2)	—	100	—	—	—	100
銳派電腦貿易(上海)有限公司(註3)	—	100	—	—	—	100

註1：係公司之長期投資。

註2：係子公司 ENERFLOW DEVELOPMENT CO., LTD (薩摩亞)轉投資 100%股權之孫公司。

註3：係子公司 ENERMAX INTERNATIONAL CO., LTD (薩摩亞)轉投資 100%股權之孫公司。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應記載事項

(一) 股本來源：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79.04	1,000	6	6,000	6	6,000	設立	-	-
79.12	1,000	12	12,000	10	10,000	現金增資 4,000 仟元	-	註 1
84.12	1,000	29	29,000	29	29,000	現金增資 19,000 仟元	-	註 2
87.10	1,000	60	60,000	60	60,000	現金增資 31,000 仟元	-	註 3
88.12	1,000	120	120,000	120	120,000	現金增資 60,000 仟元	-	註 4
89.12	10	16,000	160,000	16,000	160,000	現金增資 30,000 仟元 盈餘轉增資 10,000 仟元	-	註 5
91.06	10	43,000	430,000	22,767	227,670	盈餘轉增資 64,000 仟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3,670 仟元	-	註 6
92.08	10	43,000	430,000	32,400	324,000	盈餘轉增資 91,068 仟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5,262 仟元	-	註 7
93.08	10	67,000	670,000	41,065.5	410,655	盈餘轉增資 81,000 仟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5,655 仟元	-	註 8
94.08	10	67,000	670,000	45,509	455,090	盈餘轉增資 41,065 仟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3,370 仟元	-	註 9
95.08	10	67,000	670,000	50,380	503,800	盈餘轉增資 45,509 仟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3,200 仟元		註 10
96.09	10	67,000	670,000	61,151	611,509	盈餘轉增資 100,760 仟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6,950 仟元		註 11
97.09	10	120,000	1,200,000	64,208	642,085	盈餘轉增資 30,575 仟元		註 12

註 1:民國 80 年 1 月 22 日 80 建三丙字第 156917 號

註 2:民國 85 年 1 月 19 日 85 建三丁第 110564 號

註 3:民國 87 年 10 月 28 日 87 建三乙字第 248590 號

註 4:民國 89 年 1 月 15 日經(89)商字第 089101285 號

註 5:民國 90 年 2 月 16 日經(90)商字第 09001053460 號

註 6:民國 91 年 6 月 24 日經授商字第 09101225630 號

註 7:民國 92 年 8 月 29 日經授中字第 09232586460 號

註 8:民國 93 年 8 月 12 日經授中字第 09332566660 號

註 9:民國 94 年 8 月 17 日經授中字第 09432671060 號

註 10:民國 95 年 8 月 24 日經授商字第 09501183300 號

註 11:民國 96 年 9 月 10 日經授商字第 09601221780 號

註 12:民國 97 年 9 月 23 日經授商字第 09701245270 號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上櫃)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式普通股	64,208,493	55,791,507	120,000,000	

(二) 股東結構：

股 東 結 構

111 年 3 月 28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 機構	金融 機構	其他 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 計
人 數	0	0	9	3,782	3	3,794
持 有 股 數	0	0	21,656,595	42,517,748	34,150	64,208,493
持 股 比 例(%)	0	0	33.73	66.22	0.05	100

註：第一上市（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揭露其陸資持股比例；陸資係指大陸地區人民來臺投資許可辦法第3條所規定之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其他機構或其於第三地區投資之公司。

(三) 股權分散情形：

股 權 分 散 情 形

(每股面額 10 元)

111 年 3 月 28 日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1 至 999	490	86,867	12.915
1,000 至 5,000	2,202	5,094,716	58.039
5,001 至 10,000	547	4,452,161	14.418
10,001 至 15,000	160	2,086,697	4.217
15,001 至 20,000	146	2,746,718	3.848
20,001 至 30,000	81	2,183,097	2.135
30,001 至 40,000	39	1,402,180	1.028
40,001 至 50,000	26	1,212,160	0.685
50,001 至 100,000	45	3,045,974	1.186
100,001 至 200,000	23	3,028,571	0.606
200,001 至 400,000	13	3,663,234	0.343
400,001 至 600,000	7	3,356,003	0.185
600,001 至 800,000	5	3,435,263	0.132
800,001 至 1,000,000	1	809,156	0.026
1,000,001 以上	9	27,605,696	0.237
合 計	3,794	64,208,493	100.000

(四) 主要股東名單：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11 年 3 月 28 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航研代表人：李麗雪		6,597,984	10.28
恩麥代表人：李麗雪		6,232,000	9.71
寶強興業代表人：李麗雪		4,517,655	7.04
德建代表人：許振雄		2,982,000	4.64
蘇柏元		1,941,139	3.02
蘇冠勻		1,762,296	2.74
廖美玲		1,410,000	2.20
李麗雪		1,102,950	1.72
蘇彥文		1,059,672	1.65
李麗卿		809,156	1.26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項 目		年 度		
		109 年	110 年	當年度截至 111 年 3 月 31 日 (註 8)
每股市價 (註1)	最 高	14.60	16.00	10.15
	最 低	3.00	7.42	7.20
	平 均	10.12	9.97	8.40
每股淨值 (註2)	分 配 前	6.31	5.43	5.35
	分 配 後	6.31	5.43	5.35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64,208,493	64,208,493	64,208,493
	每 股 盈 餘 (註3)	0.31	-0.83	-0.10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	-	-
	無償 盈餘配股	-	-	-
	配股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 (註4)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註5)	-	-	-
	本利比 (註6)	-	-	-
	現金股利殖利率 (註7)	-	-	-

*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董事會或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應揭露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及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時，應加以說明。

1. 公司章程所訂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依下列次序為之：

- 一、提繳稅款。
- 二、彌補歷年虧損。
- 三、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 四、依主管機關之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五、剩餘部分連同期初累積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之盈餘，由董事會擬定股東股利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每年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利益於彌補以前度虧損後，如尚有餘額則分派如下：

- 一、員工酬勞百分之三至百分之十五。
- 二、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六以下。

員工酬勞、董事、監察人酬勞分派比率之決定及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

前項員工酬勞分派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之。

公司股利發放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數之百分之三十，但現金股利每股若低於零點一元得改以股票股利發放。

2. 本年度擬(已)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 110 年度盈虧撥補案，業經 111 年 3 月 4 日董事會通過，稅後淨損 53,124,729 元，可分配盈餘為 0 元，擬配發股票股利每股 0 元、現金股利每股 0 元，均依本公司之股利政策辦理，俟 111 年 5 月 27 日股東常會決議。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項目\年度		110 年度	
期初實收資本額（單位:仟元）		642,085	
本年度配股 配息情形	每股現金股利（單位:元）	0(註1)	
	盈餘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0(註1)	
	資本公積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0	
營業績效 變化情形	營業利益（單位:仟元）	不適用 (註3)	
	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稅後純益（單位:仟元）		
	稅後純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每股盈餘（單位:元）(註1)		
	每股盈餘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註2)		
	年平均報酬率(年平均本益比倒數)		
擬制性每股 盈餘及本益比	若盈餘轉增資全數改 配發現金股利	擬制每股盈餘（單位:元）	不適用 (註2)
		擬制年平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轉 增資	擬制每股盈餘（單位:元）	不適用 (註2)
		擬制年平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且 盈餘轉增資改以現金 股利發放	擬制每股盈餘（單位:元）	不適用 (註2)
		擬制年平均報酬率	

註 1: 俟民國 111 年股東常會決議。

註 2: 公司嗣後如因買回本公司股份或庫藏股轉讓或註銷，可轉換公司債債權人執行轉換權利及員工依員工認股權憑証證之認股辦法執行認股權利及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等，造成流通在外股數發生變動，致配股配息率發生變動時，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調整並辦理相關事宜。

註 3: 依「公開發行公司公開財務預測資訊處理準則」規定，本公司無須公開一百一零年度財務預測。

(八)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依下列次序為之：

一、提繳稅款。

二、彌補歷年虧損。

三、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四、依主管機關之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五、剩餘部分連同期初累積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之盈餘，由董事會擬定股東股利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每年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利益於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後，如尚有餘額則分派如下：

一、員工酬勞百分之三至百分之十五。

二、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六以下。

員工酬勞、董事、監察人酬勞分派比率之決定及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前項員工酬勞分派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之。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不適用。

3. 董事會通過之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董事會通過之稅後淨損 53,124,729 元，可分配盈餘為 0 元，現金為 0 元，股票為 0 仟元及董事、監察人酬勞為 0 元。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以股票分派員工酬勞占本期個體財務報告 0%。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10 年度盈餘配發情形：

(1) 員工現金股利為 0 元，股票紅利為 0 元。

(2)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為 0 元。

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無差異。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已執行完畢者)

110 年 12 月 31 日

買回期次(註)	第一次(期)	第二次(期)
買回目的	轉讓予員工	轉讓予員工
買回期間	97.9.10~97.11.7	100.8.29~100.10.28
買回區間價格	10~15	5.25~11.77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1,500,000 股	普通股；1,000,000 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15,198,693	8,345,945
已買回數量占預定買回數量之比率(%)	100%	100%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1,500,000 股	1,000,00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0	0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	0%

註：欄位多寡視實際發行次數調整。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列明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及其營業比重、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及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1. 本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A. CC01110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 B. F118010 資訊軟體批發業
- C. F218010 資訊軟體零售業
- D. 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 E. F401021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輸入業
- F. F109070 文教、樂器、育樂用品批發業
- G. F114040 自行車及其零件批發業
- H. F209060 文教、樂器、育樂用品零售業
- I. F214040 自行車及其零件零售業
- J. F113020 電器批發業
- K. F213010 電器零售業
- L. CD01050 自行車及其零件製造業
- M. CH01010 體育用品製造業
- N. F104110 布疋、衣著、鞋、帽、傘、服飾品批發業
- O. F108031 醫療器材批發業
- P. F204110 布疋、衣著、鞋、帽、傘、服飾品零售業
- Q. F208031 醫療器材零售業
- R. F501030 飲料店業
- S. F501060 餐館業
- T. JA02030 自行車修理業
- U. F203010 食品什貨、飲料零售業
- V. F102040 飲料批發業
- W.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 本公司主要業務內容其營業比重：

單位：仟元；%

產 品 \ 年 度	110 年度	
	銷售額	比重
電源供應器	210,167	45.82
電腦機殼	40,342	8.79
散熱	172,110	37.53
其它	36,027	7.86
合計	458,646	100.00

3.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電源供應器、電腦機殼、散熱及其它電腦週邊產品等。

4. 公司計劃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由於全球環保、節能產品之趨勢，配合歐盟 ErP Lot6、WEEE 及 RoHS 綠色環保標準，持續開發鈦金等電源供應器省電等級並開發專業伺服器/工作站市場；研發數位電源（含無風扇電源及特大瓦數電源）。擴展散熱產品線，研發高風量風扇，與空冷及水冷組件，並進入遊戲市場開發含 RGB LED/ARGB 相關週邊產品。

（二）產業概況：

1. 產業現況及發展：

全球個人電腦、遊戲機、伺服器、工業電腦等資訊產品需求持續發展，使電源供應器產品與相關組件穩定成長。

目前我國為全球電腦用電源供應器研發核心，國內業者為降低生產成本，提高價格上的競爭力，皆以大陸為主要生產地區。

展望未來，應將營運重心轉向具潛力的產品，若能在高功率電源供應器市場取得優勢，則我國電源供應產業仍可維持穩定之成長。

2. 產業上、下游之關聯性：

A. 上游：含被動元件業、主動元件業、沖壓&模具業、印刷電路板業、線材製造業、風扇製造業。交換式電源供應器的產業其零組件材料均由國內廠商供應如變壓器、風扇、電容器、二極體、半導體、散熱片、及線材等，但特殊設計需求或品質要求時其控制 IC 及功率半導體、高階電容等，則主要仍仰賴美、日進口。保銳對國內外供應廠商之選擇以品質、價格及交期為主，除與其主要供應廠商維持良好的互動關係外，並對部份主要的零組件採計劃及分散性的採購策略，以防短缺之情況發生。

B. 下游：含電腦產業、電信&通訊業、家電類產業、消費性電子業、航太產業、醫療、儀器業。台灣目前交換式電源供應器下游產業仍以資訊產品為主，整體產業 8 成以上產值來自資訊用電源供應器，台灣已是全球最大的電腦電源供應器生產國，由於上、下游之零組件工業發達，原材料取得成本低，具有價格競爭優勢。但其全球市場佔有率已達 70% 以上，再成長空間有限，因此未來的成長性之主要市場將是在通訊、工業、IA 產品市場上。

3. 產品發展趨勢：

目前電源產業發展趨勢為輸出功率 500W 以上，其中以伺服器和高階桌機的電源成長性最高；伺服器是受惠於大數據、物聯網、車聯網和智慧生活等趨勢；高階桌機則是受惠於電競、VR，對畫質要求提升，需要更高階顯示卡，帶動高階桌機的電源需求。其次是 VR、電競的蓬勃發展，拉動高功率電源供應的需求。VR 裝置預期從 2016 年的 900 萬台，跳躍式成長到 2020 年的 5,000 萬台。隨著電競 PC 的需求提升，電源供應器需求會從 300W 提高到 550W 至 600W。雲端設備高遠成長，數位電源供應器需求拉升。在伺服器大量建置的資料中心中，電源供應環境更加複雜，對數位電源需求將明顯提升，主要是透過數位控制技術達到長時間節能效益。

4. 競爭情形：

全球電源供應器產業歷經整併及市場激烈競爭下有走向整合的趨勢，現在主要由大型台灣廠商在互相競爭，國內前幾大廠商囊括全球過半市佔。在電源供應器產業每一競爭者的條件不同，因此市場上中型以上規模的公司，由於產品定位差異，多專注於經營特定應用領域並以技術及客戶關係建立自己的競爭優勢。

5. 本公司的發展趨勢如下：

(1)PC 電腦科技

A. PC 市場：目前擁有 400W-850W 的基礎產品線，此市場特點為標準化程度高且價格競爭度大，因品牌知名度及產品線齊全在線上/線下通路都具有一定的指名購買率。另外擁有 850-1800W 的高端機種，此市場特點追求品牌忠誠度高，過去本公司在高階產品擁有絕對規格領先地位及品質可靠的市場印象，因此廣受高階用戶擁戴。

B. 電競市場：目前擁有 850-1800W 的電源產品及 TDP 300-500W 的水冷散熱器，有鑑於顯卡/CPU 因多工趨勢提升其耗電及發熱量增加，又因應 4K/8K 電競螢幕的趨勢發展，本公司憑著多年的創新研發、高效能的領先技術，對應後續核心組件的市場規格需求具有極大的發展潛力。

C. Server 市場/工業領域：此市場對於產品穩定度及高輸出功率需求特別重視，本公司對於產品品質、零件用料有絕對堅持，因此累積許多忠誠穩定 SI 客戶；此外本公司重視高功率產品創新開發，今年即將推動 2000W 旗艦款電源供應器，適應 5G、雲端、資料庫科技趨勢，本公司產品將有更多優勢去開發及應用於此市場需求。

(2)運動科技

洞察台灣與全球已開發國家消費者對電動輔助自行車的需求日益提昇，保銳以多年累積的電源供應器研發技術，與掌握完善的科技供應鏈資源進入運動科技產業，發展多元產品、規劃滿足不同族群的使用需求。

首創雙功能打浪電動輔助自行車，短距離騎乘可達數倍燃脂效率，且在通勤中降低碳排放，可以說是將飛輪與綠輪結合，交通工具與健身工具結合的創新設計，在上市第一年即獲得國家品牌玉山獎最佳產品類【全國首獎】的榮耀。今年，保銳也積極規劃下一代的雙功能打浪電動輔助自行車，讓更多人都能享受不一樣的騎乘樂趣！此外，今年保銳將推出與 Gogoro 睿能創意合作的 All-in-one 古典電動輔助自行車 EnGociti 安格城市車系列，與世界最輕的電輔公路車等。

(3)生活科技

安耐美賀多利養生水，透過獨特鐳磁砲管技術切解，100%保留北投石中的能量，無添加物的弱鹼軟水，溶氧量高達 7.8ppm，最適合人體吸收值，喝水同時補充人體血液氧氣。

【賀多利養生水】經 SGS 檢測有 108%活化皮膚功能，也將規劃生產【賀多利】系列之噴霧產品，用於活化肌膚、舒緩肌膚不適等。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與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1. 技術層次

交換式電源供應器的學理基礎包括能量轉換原理、實際元件應用、功率轉換、電磁共容設計，所以產品的開發首重實際經驗傳承與累積。而輕、薄、短、小、高可靠度及特製電源將是交換式電源供應器日後的主要產品。

因此要做好交換式電源供應器產品應具有下列能力：

- A. 產品設計：a 電子線路設計、b 電子電路設計、c 工業設計、d 機構設計、e 包裝設計
- B. 實驗測試：a 可靠度測試、b 各國安規規範測試、c 產品相容測試、d 產品功能測試、e 電磁相容性(EMC)測試、f 電磁耐受性(EMS)測試、g 落地測試
- C. 製程管制：a 產品製程設計、b 產品製程檢驗、c 產品製程測試、d 儀器校驗管制、e 設備維護管制、f 治具設計管制

2. 研究發展

A. 設計模組化與零件標準化

在市場需求及成本考量下，將其設計模組化以符合設計快速的要求，而零件標準化降低採購成本及庫存，以保持在市場上的競爭力。

B. 研發高附加價值的產品

致力於研發高附加價值的產品，由成本及運用著眼，期望能繼續推陳出新，確保在市場上的競爭力。

3. 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

111 年 3 月 31 日

學歷	人數		小計	百分比(%)
	PC 電腦科技	運動科技		
研究所以上	1	1	2	67%
大專/大學	1	0	1	33%

4. 最近二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仟元

年 度	110 年度	109 年度
項 目		
研發費用	9,648	8,270
營收淨額	441,189	441,611
研發費用佔營收淨額%	2.19%	1.87%

5. 最近二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研發產品與研發重點	
110	推出銅牌半模 MARBLEBRON 白色系系列電源供應器。	此機型為性價比高之電源供應器，用於滿足終端消費者外型顏色需求。
	推出銅牌半模 MARBLEBRON RGB 系系列電源供應器。	此機型為性價比高之電源供應器，用於滿足遊戲玩家消費者需求。
	開發出專利風扇軸承(TB Adv)。	延長風扇壽命(MTBF 可達 500000 小時)。
	推出 LGA1700 系列散熱產品。	因應 Intel 新型 Socket LGA1700 開發出全新扣具。

年度	研發產品與研發重點	
109	銅牌直出 CYBERBRON 電源供應器。	此機型為性價比高之電源供應器,用於滿足終端消費者需求。
	銅牌半模 MARBLEBRON 電源供應器。	此機型為性價比高之電源供應器,用於滿足終端消費者需求。
	推出白色系列中階 AIO 水冷扇熱器 (Liqmax III Series)。	支援 AMD /Intel 中高階 CPU 之水冷系統。
	ETS-F40 系列空冷扇熱器。	此機型為靜音空冷系列。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產品方向：

- A. 短期計畫：強化本公司現有產品線之種類及規格完整，以因應客戶之需求提供產品及服務。
- B. 長期計畫：發展具利基性之特殊規格及特殊功能性之電源供應器及電腦週邊相關產品，以開拓更廣泛應用領域之市場。

2. 生產政策：嚴選、嚴檢代工生產之協力廠商，加強品保檢驗制度，嚴控產品品質。

3. 行銷政策：

- A. 短期計畫：增設行銷據點，掌握行銷通路，積極對內研創、對外開發具利基之產品，穩定營收的成長。
- B. 長期計畫：運用各多媒體管道，加強自有品牌的行銷，持續擴大品牌效益，並積極擴大產品線至電腦機殼及電腦週邊相關產品。

4. 營運規模與財務配合方向：

- A. 短期計畫：為因應本公司經營之特性，即利基產品及自有通路，對於所需之營運資金及增購研發、品保測試、檢驗設備之支出，目前則以自有資金及銀行融資予以因應。
- B. 長期計畫：由於本公司乃以「自有品牌」、「創新產品」、「自有海外行銷據點」之經營策略為主，故在持續品牌效益之投資上，研創新產品。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公司主要產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仟元；%

區 域 \ 年 度		110 年度		109 年度	
		銷售額	比重	銷售額	比重
內 銷		13,616	2.97	14,875	2.78
外 銷	歐洲	189,677	41.35	244,745	45.71
	亞洲	138,912	30.29	132,875	24.81
	美洲	116,441	25.39	142,982	26.70
合 計		458,646	100.00	535,477	100.00

2. 市場佔有率

由於近年桌上筆記型電腦及手機的普遍使用，桌上型電腦需求日漸減少，電源供應器業者近年的營收表現普遍不佳，雖電玩市場日漸蓬勃，高階顯示卡需要高瓦數高效能的電源供應器，需求逐年增加，但對於 2019 年電源供應器產業的景氣看法，廠商多半認為持平。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A. 未來市場供給面

依據資策會的統計資料顯示，台灣國際化能力較強之 SPS 業者，為因應全球經濟不景氣衝擊，為維持低成本優勢、追隨資訊主要下游應用產業生產基地外移、及就地生產供應等考量，紛紛將生產據點移往大陸為主之低人工成本地區，改善生產效率，並逐年加大海外生產比重。

B. 未來市場需求面

SPS 已屬成熟產業，為降低成本，系統廠商委外代工比重逐漸提升。高階繪圖卡、工業電腦、伺服器、遊戲機，過去 DT 所使用之電源供應器瓦數將提高，對高瓦數電源供應器之銷值與獲利率均有貢獻。

C. 運動科技

電動輔助自行車是未來綠色交通裡中短距離的主要工具，對於已開發國家，電動輔助自行車也是人口結構老齡化之下的受惠產品。以電動輔助自行車普遍的歐洲市場分析，2019 年歐盟的電動輔助自行車銷售量已達到 280 萬台，歐洲媒體預估 2025 年將達到 650 萬台年銷量。北美與亞洲等已開發國家的消費者對於電動輔助自行車的需求也有提高的趨勢。

D. 生活科技

伴隨著對於肥胖與糖尿病等擔憂，無糖、無熱量的瓶裝水需求逐年提升，據 AC 尼爾森資料統計，2016 年台灣的瓶裝水產值達 95.3 億。消費者對於飲用水的基本需求，轉變為追求如何喝水、喝對水與喝好水來常保身體健康。

4. 競爭利基

本公司之產品線相當完整且多元化，並且積極落實品質管理，確保產品品質之穩定，與海外子公司及代理商建立網路系統，故能快速掌握市場資訊、客戶訊息及快速服務客戶，重視顧客滿意度，以上皆為本公司之競爭利基所在。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 發展遠景之有利因素：

- 產品關聯性大，應用範圍應為主要資訊及民生家電不可或缺之零組件。
- 產品創新為研發重點，目前有多項核准及申請之產品專利。
- 隨時改善產品以延續產品生命及競爭力；另有海外代理商，隨時掌握市場脈動，保持維護舊有客戶，隨時開發新市場客戶，分散風險。
- 擁有具效率的行銷通路，在主要市場均設有代理商，除了掌握行銷之方式外，更擁有廣大的經銷通路，所以在掌握供應商面與售後服務皆能有高績效之成果。

B. 發展遠景之不利因素：

- 因應後 PC 時代之來臨，網際網路、通訊、家電業者相繼加入，加上低價電腦之要求仍為未來產品主力，所以產業結構會重整，市場經營將會更複雜化。

- b. 新產品導入之前置時間較長。
- c. 客戶短交期，及時供貨系統愈來愈普遍。
- C. 因應對策：
 - a. 創造利基市場及維持市場區隔，發展高單價及高毛利之產品。
 - b. 增加公司新產品之研發，縮短產品出貨天數，以因應產品生命週期過短的影響。
 - c. 強化銷售團隊，並積極開發產品之應用，與客戶建立長期供應關係，以及早規劃產品需求。
 - d. 發揮市場企劃能力，配合策略聯盟以擴大市場範圍及佔有率，提高新加入之競爭者之障礙。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主要產品名稱	重要用途
電源供應器	主要用於個人電腦、網路等資訊產品，將交流電源轉換為直流電源，提供穩定電壓以確保應用設備之功能，為上述設備不可或缺之重要元件。
散熱風扇	用於電腦系統，主動將系統內熱氣排出，或是將環境冷空氣帶入系統內
CPU 散熱器	用於電腦系統，將 CPU 運作中產生的高溫吸收並排放，確保其運作穩定
機殼	用於電腦系統，裝置各電腦組件在內，提供保護、穩固、散熱功能。
電動輔助自行車	產品為雙功能打浪電動輔助自行車，全台首創的打浪電動輔助騎乘模式，使用者可短時間騎乘即可獲得燃脂效率。創新設計結合交通工具與健身工具；雙功能設計讓使用者依據自己的需求切換一般電輔自行車騎乘與打浪電輔自行車騎乘模式。
賀多利養生水	產品為瓶裝飲用水，通過 SGS 多項品質認證與工研院遠紅外線測試。賀多利養生水的溶氧量高達 7.8ppm, 弱鹼軟水與富含硅、鈣等多樣礦物，適合全家人飲用。

產製過程：購買商品銷售，未自行生產製造。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不適用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如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1.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仟元

項目	109 年				110 年				111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註 2)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Q147	100,138	29.43	無	R008	124,213	39.46	無	R008	6,751	33.41	無
2	R008	87,592	25.75	無	Q147	95,215	30.24	無	Q147	3,883	19.22	無
3	Q178	62,917	18.49	無	Q178	48,597	15.44	無	Q242	2,436	12.05	無
4	-	-	-	-	-	-	-	-	Q129	2,198	10.88	無
	其他	89,572	26.33	無	其他	46,791	14.87	無	其他	4,940	24.44	無
	進貨淨額	340,219	100.00	無	進貨淨額	314,816	100.00	無	進貨淨額	20,208	100.00	無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 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並予揭露。

2.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仟元

項目	109 年				110 年				111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註 2)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	-	-	-	10C12	72,746	16.00	無	10C12	9,789	15.00	無
2	-	-	-	-	-	-	-	-	-	-	-	-
	其他	535,477	100.00	無	其他	385,900	84.00	無	其他	57,177	85.00	無
	銷貨淨額	535,477	100.00		銷貨淨額	458,646	100.00		銷貨淨額	66,966	100.00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 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並予揭露。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生 產 量 值 主要商品 (或部門別)	110 年 度			109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電源供應器	註(1)	註(1)	註(1)	註(1)	註(1)	註(1)
電腦機殼	註(2)	註(2)	註(2)	註(2)	註(2)	註(2)
其他	註(3)	註(3)	註(3)	註(3)	註(3)	註(3)
合計	-	-	-	-	-	-

註 1：產能係指公司經衡量必要停工、假日等因素後，利用現有生產設備，在正常運作下所能生產之數量。

註 2：各產品之生產具有可替代性者，得合併計算產能，並附註說明。

註(1)：因委外加工生產，故無法計算產能。

註(2)：電腦機殼屬於買賣業部份之成本，並未計入產值。

註(3)：其他包括電子零組件、半成品加工銷售及其他買賣之產品，屬於買賣業部份之成本，並未計入產值。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仟個；仟元

銷 售 量 值 主要商品 (或部門別)	110 年度				109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電源供應器	11.20	3,319.14	115.62	214,586.18	3.73	4,010.30	154.19	203,505.91
電腦機殼	0.27	2,596.19	23.78	23,966.45	3.05	2,887.84	40.20	41,989.44
其他	7.35	18,180.17	162.32	148,541.06	26.91	7,955.38	228.92	181,262.23
合計	18.82	24,095.50	307.72	387,093.69	33.69	14,853.52	423.31	426,757.58

三、從業員工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資料：

年 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1 年 3 月 31 日
員工人數		67	78	65
平均年齡		38.9	39.2	40
平均服務年資		7.65	9.15	9.59
學歷 分布 比率	博士	1	1	1
	碩士	10	12	9
	大專	55	64	54
	高中	1	1	1

註：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四、環保支出資訊

1. 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
 - a. 本公司主要從事電源供應器之開發、設計與硬體裝配、測試及組合，依法令規定非屬現階段水污染、空氣污染防治法公告之事業種類，並無環境污染之虞。
 - b. 本公司平常對工作環境週遭即予妥善維護，且符合環保法令的要求。
 - c. 本公司產品係委外代工，主要以外銷為主，亦遵循RoHS&WEEE相關法令。
 - d. 配合國際環保要求，加強推動綠色管理系統之建立與教育訓練。
2. 有關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
 - a. 產品係委國外代工，於95年第二季完成無鉛製程之切換，達成符合歐盟無鉛產品之要求。
 - b. 本公司主要以研發設計及銷售為主，故防治污染投資主要在檢測設備。
3.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經過，其有污染糾紛者，並應說明處理經過：本公司無環境污染改善之要求。
4.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環境污染所受損失，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無此情形。
5. 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無此情形。

五、勞資關係

- (一) 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及勞資間協議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公司依規定提撥職工福利金，並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規劃實施員工之福利措施，以求安定員工生活、保障員工權益，目前已實施之福利措施如下：

- A. 週休二日制、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
- B. 國內外出差之旅行平安險、員工團體保險、定期員工體檢。
- C. 員工教育訓練、書報雜誌借閱、社團活動、員工及子女獎學金。
- D. 績效獎金、年終獎金、分紅配股、年節及生日禮券(金)。
- E. 國內外旅遊活動、尾牙餐會、員工及眷屬婚喪喜慶之補助。

(2)員工進修與訓練：

- A. 新進人員：依員工教育訓練辦法，不定期排定新人教育訓練課程，以先期瞭解公司作業。
- B. 在職員工：每年度定期由個人提出教育訓練需求，經主管核准排定年度計劃；或不定期由主管或個人依功能性提出專業訓練需求，以提高員工之本職學能。分為：
 - a. 內訓：依部門別，由幹部、員工、或外聘專家擔任講師，辦理內部教育訓練。
 - b. 外訓：派員外出，參加進修課程。

(3)退休制度與實施情形：

勞基法退休制度：本公司退休制度之實施依照「勞工退休準備金提撥及管理辦法」之規定辦理，儲存於中央信託局開立之「公司退休基金專戶」並成立勞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負責查核監督退休金之提撥、儲存、支用等事宜。

勞工退休金條例：每月由公司按員工工資總額提撥6%金額繳至勞保局設立之個人退休金專戶；有自願提繳退休金者，另依自願提繳率自員工每月薪資中代為扣繳至勞保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

(4)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 A. 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設置「勞資會議」，訂定「工作規則」明確勞資之權利義務。
- B. 定期召開勞資會議，討論及協調勞資關係，促進勞資和諧。
- C. 最近二年度未曾發生勞資糾紛或因勞資糾紛而遭受損失。

(二)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本公司勞資關係和諧，自成立迄今未有勞資糾紛之情事。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1. 企業資訊安全治理組織

保銳科技(股)公司民國 91 年即起規劃資訊部門，管轄資訊安全及資訊保護，並統籌資訊安全及保護相關政策制定、執行、風險管理與遵循度查核，由企業資訊安全組織最高主管不定期向稽核及會計師彙報資訊環境安全之控制、資料備份及復原流程等議題。保銳科技(股)總經理室電腦中心肩負監督治理企業資訊安全之責，由具有資安相關知識背景專職人員監督保銳科技(股)公司資通安全管理政策、機制及資安架構。

2. 保銳科技(股)企業資訊安全組織架構

資安組織架構以董事長為首，總經理為最高指導原則，由總經理室電腦中心肩負資料保護及資訊安全之權責。

3. 資通安全政策

資訊安全政策架構，概分前端(面相內部/外部使用者)與後端(伺服器管理及外部服務)兩套架構，各自提供不同的管理制度以因應現實資安管控。

4. 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資通安全風險控管並非侷限於單一事務，凡涉及資訊資料處理輸入、儲存、處理及輸出之範圍均可界定為資通安全管理範疇，故保銳科技(股)將資通安全相關之資產分級，規劃針對性防護設計、管理及監控機制，精簡支出還可有效降低資安風險；規劃監控機制，出現異常可迅速通報；備妥復原機制輔以不定期災難救援演練，確保公司營運現實蒙受無法預期之攻擊下具備還原能力，並且自動紀錄相關資料以保留法律追訴權利。

(二)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無重大資通安全事件。

七、重要契約：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有效存續及最近年度到期之供銷契約、技術合作契約、工程契約、長期借款契約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契約。

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保險	華南產物保險	110.9.30-111.9.30	台灣存貨/固定資產火險	無
保險	華南產物保險	110.10.15-111.10.15	公共意外責任險	無
保險	華南產物保險	110.9.30-111.9.30	住宅火險及地震險	無
短期借款	兆豐銀行	110.9.20-111.9.19	借款期限一年。 計息標準： 按銀行新臺幣基礎放款利率加0.75%浮動計息。	無
短期借款	華南銀行	110.3.12-111.3.12	借款期限一年。 計息標準： 利率按臺北金融業拆款3個月(3M)定盤利率加碼年率0.945%計息。	無
短期借款	永豐銀行	110.9.30-111.9.30	借款期限一年。 計息標準： 利率按本行定存利率(機動)加碼【0.65%】計息，稅負另計。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並應註明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11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 (註3)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流動資產		383,169	320,736	231,000	328,136	321,835	296,31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註2)		249,189	209,524	206,147	230,913	208,399	183,648
無形資產		1,239	821	1,372	1,377	2,633	2,373
其他資產(註2)		100,526	155,861	167,906	173,719	182,394	152,512
資產總額		734,123	686,942	606,425	734,145	715,261	634,850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20,267	199,297	205,996	296,992	348,351	274,836
	分配後	220,267	199,297	205,996	296,992	(註4)	(註4)
非流動負債		24,212	13,681	14,181	31,709	18,136	16,261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44,479	212,978	220,177	328,701	366,487	291,097
	分配後	244,479	212,978	220,177	328,701	(註4)	(註4)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489,643	473,966	386,254	405,425	348,759	343,739
股 本		642,085	642,085	642,085	642,085	642,085	642,085
資本公積		19,276	19,276	19,276	—	—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61,691)	(175,730)	(262,992)	(223,178)	(274,144)	(280,569)
	分配後	(161,691)	(175,730)	(262,992)	(223,178)	(註4)	(註4)
其他權益		(10,027)	(11,665)	(12,115)	(13,482)	(19,182)	(17,777)
庫藏股票		—	—	—	—	—	—
非控制權益		1	(2)	(6)	19	15	14
權益總額	分配前	489,644	473,964	386,248	405,444	348,774	343,753
	分配後	489,644	473,964	386,248	405,444	(註4)	(註4)

註1：106 年度財務資料經資誠會計師事務所吳郁隆、林姿妤會計師查核簽證，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
 107 年度財務資料經資誠會計師事務所黃世鈞、吳郁隆會計師查核簽證，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
 108 年度財務資料經資誠會計師事務所黃世鈞、吳郁隆會計師查核簽證，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
 109 年度財務資料經資誠會計師事務所吳郁隆、黃世鈞會計師查核簽證，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
 110 年度財務資料經資誠會計師事務所林佳鴻、黃世鈞會計師查核簽證，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
 111 年第一季財務資料經資誠會計師事務所林佳鴻、黃世鈞會計師查核簽證，並出具保留結論之核閱報告。

註2：當年度未曾辦理資產重估價。

註3：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揭露。

註4：上稱分配後數字，請依據董事會或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註5：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1)					111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 (註2)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營業收入	539,408	503,317	418,717	535,477	458,646	66,966
營業毛利	202,612	177,373	132,273	227,945	154,707	19,132
營業損益	(21,581)	(31,911)	(85,464)	12,290	(64,775)	(32,59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5,083	13,313	(5,104)	12,546	7,525	30,955
稅前淨利	(6,498)	(18,598)	(90,568)	24,836	(57,250)	(1,643)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4,044)	(9,464)	(87,198)	19,555	(53,129)	(6,426)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 (損)	(4,044)	(9,464)	(87,198)	19,555	(53,129)	(6,42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923)	(2,723)	(518)	(359)	(359)	1,40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967)	(12,187)	(87,716)	19,196	(56,670)	(5,021)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4,043)	(9,461)	(87,193)	19,554	(53,126)	(6,425)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1)	(3)	(5)	1	(3)	(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 司業主	(5,965)	(12,184)	(87,712)	19,171	(56,666)	(5,02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 制權益	(2)	(3)	(4)	25	(4)	(1)
每股盈餘	(0.06)	(0.15)	(1.36)	0.31	(0.83)	(0.10)

- 註1：106 年度財務資料經資誠會計師事務所吳郁隆、林姿妤會計師查核簽證，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
 107 年度財務資料經資誠會計師事務所黃世鈞、吳郁隆會計師查核簽證，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
 108 年度財務資料經資誠會計師事務所黃世鈞、吳郁隆會計師查核簽證，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
 109 年度財務資料經資誠會計師事務所吳郁隆、黃世鈞會計師查核簽證，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
 110 年度財務資料經資誠會計師事務所林佳鴻、黃世鈞會計師查核簽證，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
 111 年第一季財務資料經資誠會計師事務所林佳鴻、黃世鈞會計師查核簽證，並出具保留結論之核閱報告。
-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揭。
- 註3：停業單位損失以減除所得稅後之淨額列示。
- 註4：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企業會計準則

單位：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流動資產		400,449	375,117	332,810	299,354	360,82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註 2)		160,584	178,078	176,735	188,593	117,757
無形資產		753	485	1,186	1,247	2,167
其他資產 (註 2)		196,034	184,546	181,936	247,771	277,586
資產總額		757,820	738,226	692,667	736,965	758,330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23,413	194,355	205,971	282,711	348,973
	分配後	223,413	194,355	205,971	282,711	(註 4)
非流動負債		44,764	69,905	100,442	48,829	60,598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68,177	264,260	306,413	331,540	409,571
	分配後	268,177	264,260	306,413	331,540	(註 4)
股 本		642,085	642,085	642,085	642,085	642,085
資本公積		19,276	19,276	19,276	—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61,691)	(175,730)	(262,992)	(223,178)	(274,144)
	分配後	(161,691)	(175,730)	(262,992)	(223,178)	(註 4)
其他權益		(10,027)	(11,665)	(12,115)	(13,482)	(19,182)
庫藏股票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489,643	473,966	386,254	405,425	348,759
	分配後	489,643	473,966	386,254	405,425	(註 4)

註 1：106 年度財務資料經資誠會計師事務所吳郁隆、林姿妤會計師查核簽證，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
 107 年度財務資料經資誠會計師事務所黃世鈞、吳郁隆會計師查核簽證，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
 108 年度財務資料經資誠會計師事務所黃世鈞、吳郁隆會計師查核簽證，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
 109 年度財務資料經資誠會計師事務所吳郁隆、黃世鈞會計師查核簽證，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
 110 年度財務資料經資誠會計師事務所林佳鴻、黃世鈞會計師查核簽證，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

註 2：當年度未曾辦理資產重估價。

註 3：上稱分配後數字，請依據董事會或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註 4：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簡明綜合損益表-我國企業會計準則

單位：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營業收入	512,782	408,091	239,241	441,611	411,189
營業毛利	152,300	122,309	59,619	109,368	114,156
營業損益	12,863	17,331	(5,409)	(15,474)	(6,322)
營業外收益及費損	(19,434)	(35,819)	(85,243)	40,103	(51,121)
稅前淨利(淨損)	(6,571)	(18,488)	(90,652)	24,629	(57,443)
繼續營業單位損益	(4,043)	(9,461)	(87,193)	19,554	(53,126)
停業單位損益	—	—	—	—	—
本期淨利(淨損)	(4,043)	(9,461)	(87,193)	19,554	(53,12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1,922)	(2,723)	(519)	(383)	(3,54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965)	(12,184)	(87,712)	19,171	(56,666)

註 1：106 年度財務資料經資誠會計師事務所吳郁隆、林姿妤會計師查核簽證，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
 107 年度財務資料經資誠會計師事務所黃世鈞、吳郁隆會計師查核簽證，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
 108 年度財務資料經資誠會計師事務所黃世鈞、吳郁隆會計師查核簽證，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
 109 年度財務資料經資誠會計師事務所吳郁隆、黃世鈞會計師查核簽證，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
 110 年度財務資料經資誠會計師事務所林佳鴻、黃世鈞會計師查核簽證，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

註 2：繼續營業單位損益及停業單位損益以減除所得稅後之淨額列示。

註 3：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 財務分析

年 度 (註 1) 分析項目 (註 3)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11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 (註 2)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財務 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3.30	31.00	36.31	44.77	51.24	45.85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06.21	232.74	194.24	189.32	176.06	196.03
償債 能力 (%)	流動比率	173.96	160.93	112.14	110.49	92.39	107.82
	速動比率	79.75	58.69	26.78	38.55	18.33	23.00
	利息保障倍數	(2.39)	(10.79)	(26.47)	9.47	(14.47)	(0.48)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5.56	5.72	5.30	5.72	5.24	4.49
	平均收現日數	65.65	63.81	68.87	63.81	69.66	81.29
	存貨週轉率 (次)	1.64	1.41	1.45	1.86	1.53	0.88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3.23	4.21	9.49	6.34	4.61	5.92
	平均銷貨日數	222.56	258.87	251.72	196.24	238.56	414.7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2.21	2.19	2.01	2.45	2.09	1.37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74	0.71	0.65	0.80	0.63	0.40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	(0.33)	(1.15)	(13.08)	3.26	(6.92)	(3.28)
	權益報酬率 (%)	(0.82)	(1.96)	(20.27)	4.94	(14.09)	(7.42)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註 7)	(1.01)	(2.90)	(14.11)	3.87	(8.92)	(1.02)
	純益率 (%)	(0.75)	(1.88)	(20.83)	3.65	(11.58)	(9.60)
	每股盈餘 (元)	(0.06)	(0.15)	(1.36)	0.30	(0.83)	(0.40)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1.35	(26.94)	(0.77)	13.57	(24.55)	(9.5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9.93	(26.38)	21.76	6.12	(42.50)	(72.34)
	現金再投資比率 (%)	0.54	(11.33)	(0.43)	9.96	(27.33)	(7.74)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	1	1	1	0.99	1
	財務槓桿度	0.92	0.95	0.96	1.3	0.95	0.97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1. 速動比率較上期減少 52.45%，係因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2. 利息保障倍數較上期減少 252.80%，係因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減少所致。
3. 應付款項週轉率較上期減少 27.29%，係因平均應付款項較上期增加所致。
4. 平均銷貨日數較上期增加 21.57%，係因存貨周轉率減少所致。
5. 總資產週轉率較上期減少 21.25%，係因銷貨淨額減少所致。
6. 資產報酬率較上期減少 312.27%，係因稅後利益減少所致。
7. 權益報酬率較上期減少 385.22%，係因稅後利益減少所致。
8. 稅前純益較上期減少 330.49%，係因營業外收入減少所致。
9. 純益率較上期減少 417.26%，係因稅後利益減少所致。
10. 每股盈餘較上期減少 376.67%，係因本年虧損增加所致。
11. 現金流量比率較上期減少 280.91%，係因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出增加所致。
1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較上期減少 794.44%，係因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減少數小於資本支出增加數。
13. 現金再投資比率較上期減少 374.40%，係因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出增加所致。
14. 財務槓桿度較上期減少 26.92%，係因營業利益減少所致。

註 1：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不適用）

註 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分析。

註 3：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4)

5. 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5)

6. 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6)。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7：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2) 財務分析-我國企業會計準則

年 度 (註1) 分析項目 (註2)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5.39	35.80	44.24	44.99	54.0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311.14	267.28	275.38	240.86	347.63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79.24	193.01	161.58	105.89	103.39
	速動比率	165.40	175.91	116.41	74.03	72.38
	利息保障倍數	(3.11)	(12.22)	(30.81)	13.45	(16.6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2.24	1.83	1.62	2.98	1.80
	平均收現日數	162.95	199.45	225.31	122.48	202.78
	存貨週轉率 (次)	10.43	8.37	5.26	9.20	6.22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3.19	3.16	4.33	5.41	3.73
	平均銷貨日數	35.00	43.61	69.39	39.67	58.6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3.37	2.41	1.35	2.42	2.68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70	0.55	0.33	0.62	0.5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0.37)	(1.12)	(11.87)	2.96	(6.76)
	權益報酬率 (%)	(0.82)	(1.96)	(20.27)	4.94	(14.09)
	占實收資本比率 (%)	營業利益	2.00	2.70	(0.84)	(2.41)
		稅前純益	(1.02)	(2.88)	(14.12)	3.84
	純益率 (%)	(0.79)	(2.32)	(36.45)	4.43	(12.92)
	每股盈餘 (元)	(0.06)	(0.15)	(1.36)	0.30	(0.83)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0.75)	(18.48)	(6.99)	(2.18)	(8.7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141.91	84.01	63.49	(11.70)	(54.88)
	現金再投資比率 (%)	(0.41)	(8.03)	(3.05)	(1.52)	(9.66)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3.56	0.92	8.18	0.16	1.27
	財務槓桿度	1.14	1.09	0.65	0.89	0.66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1. 負債占資產比率較上期增加 20.05%，係因負債增加所致。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較上期增加 44.33%，係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少所致。
3. 利息保障倍數較上期減少 223.64%，係因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減少所致。
4. 應收款項週轉率較上期減少 39.60%，係因銷貨淨額減少所致。
5. 平均收現日數較上期增加 65.56%，係因應收款項週轉率減少所致。
6. 存貨週轉率較上期減少 32.39%，係因銷貨成本減少所致。
7. 應付款項週轉率較上期減少 31.05%，係因銷貨成本減少所致。
8. 平均銷貨日數較上期增加 47.92%，係因存貨週轉率減少所致。
9. 資產報酬率較上期減少 328.38%，係因稅後利益減少所致。
10. 權益報酬率較上期減少 385.22%，係因稅後利益減少所致。
11. 營業利益較上期減少 58.51%，係因營業收入減少所致。
12. 稅前純益較上期減少 333.33%，係因營業外收入減少所致。
13. 純益率較上期減少 391.65%，係因稅後利益減少所致。
14. 每股盈餘較上期減少 376.67%，係因稅後利益減少所致。
15. 現金流量比率較上期減少 299.54%，係因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出增加所致。
1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較上期減少 369.06%，係因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減少數小於資本支出增加數。
17. 現金再投資比率較上期減少 535.53%，係因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出增加所致。
18. 營業槓桿度較上期增加 693.75%，係因營業收入淨額減少所致。
19. 財務槓桿度較上期減少 25.84%，係因營業利益減少所致。

註 1：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不適用）

註 2：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淨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4)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註 5)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 6)。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 3：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 4：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的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 5：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保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照送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及會計師查核竣事並出具查核報告，連同民國一一〇年度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表，經審計委員會等查核後認為符合公司法等相關法令，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備具報告書，敬請 鑒察。

此致

保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

劉漢松
羅立之
丁振敏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三 月 四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1)財審報字第 21004309 號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保銳集團」）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保銳集團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保銳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保銳集團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保銳集團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存貨之評價

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三)；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二)；存貨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四)。

保銳集團經營電腦硬體及其週邊產品之製造及銷售，因所處產業之科技快速變遷，電腦硬體及其週邊產品生命週期短且市場競爭激烈，致存貨產生跌價損失之風險較高。保銳集團

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逐一針對各存貨辨認淨變現價值，比較其與成本間孰低之金額，同時輔以個別辨認存貨之庫齡及其價值，據以提列評價損失。考量保銳集團之存貨備抵跌價損失對合併財務報表之影響較為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保銳集團存貨之評價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取得存貨評價政策，評估其提列政策，並確認財務報表期間對存貨評價政策之採用。
2. 執行期末實地盤點觀察，以辨識呆滯、受損或無法銷售之存貨。
3. 取得存貨庫齡報表，執行存貨庫齡測試，抽核存貨料號核對存貨異動記錄，確認庫齡區間之分類及評估對存貨價值之影響。
4. 取得存貨之淨變現價值報表，確認計算邏輯，並抽核測試相關數據至相關評估文件，且重新計算逐一比較其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後所應提之備抵評價損失。

銷貨收入之存在性

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收入認列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二十六)；收入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十六)。

保銳集團位於亞洲、歐洲及美洲，各區域因產品推陳出新，業務變動下影響前十大銷貨客戶之變動。考量前十大銷貨客戶之變動對於保銳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之影響較為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保銳集團新進前十大銷貨客戶銷貨收入之存在性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內部控制制度中，管理階層對銷貨所執行之控制程序。
2. 取得新進前十大銷貨客戶之評估資料，並搜尋相關資訊予以核對。
3. 測試新進前十大銷貨客戶之授信核准。
4. 取得並抽核新進前十大銷貨客戶之銷貨明細及相關憑證。
5. 抽核期後銷貨退回明細並檢視新進前十大銷貨客戶是否有重大異常之銷貨退回情形。

其他事項－個體財務報表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

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保銳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保銳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保銳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保銳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保銳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保銳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

(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保銳集團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林佳鴻

林佳鴻



會計師

黃世鈞

黃世鈞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80323093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9449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3 月 4 日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金	%	金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54,375	8	\$ 62,264	9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51,836	7	91,543	1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三)及七(二)	273	－	1,911	－
1200	其他應收款	六(七)	13,135	2	8,659	1
130X	存貨	六(四)	187,646	26	144,443	20
1410	預付款項		13,257	2	15,757	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313	－	3,559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321,835	45	328,136	45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二)	731	－	808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五)、七(二)及 八	208,399	29	230,913	32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六)	22,910	3	30,574	4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八)及八	83,518	12	72,145	10
1780	無形資產		2,633	－	1,37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三)	57,086	8	53,432	7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七)(十二)	18,149	3	16,760	2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393,426	55	406,009	55
1XXX	資產總計		\$ 715,261	100	\$ 734,145	100

(續次頁)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九)	\$	240,000	34	\$ 168,000 23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六)		116	－	243
2150	應付票據			27	－	23
2170	應付帳款	六(十)		51,291	7	80,497 11
2200	其他應付款			24,346	3	27,920 4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二)		20,173	3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10,290	2	11,462 2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一)		－	－	2,739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2,108	－	6,108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348,351	49	296,992 41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一)		－	－	3,434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三)		85	－	2,864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17,471	2	24,767 3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580	－	644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8,136	2	31,709 4
2XXX	負債總計			366,487	51	328,701 45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三)		642,085	90	642,085 87
保留盈餘						
3350	待彌補虧損		(	274,144)	(38)	(223,178) (30)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	19,182)	(3)	(13,482) (2)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348,759	49	405,425 55
36XX	非控制權益			15	－	19
3XXX	權益總計			348,774	49	405,444 55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重大之期後事項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九 十一	\$	715,261	100	\$ 734,145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蘇彥文



經理人：蘇彥文



會計主管：顏雪玲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0 年 度 金 額 %	109 年 度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六)及七 (二)	\$ 458,646 100	\$ 535,477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	(303,939) (66)	(307,532) (58)
5900 營業毛利		154,707 34	227,945 42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一)		
6100 推銷費用		(175,416) (38)	(163,857) (31)
6200 管理費用		(33,738) (8)	(45,260)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9,648) (2)	(8,270) (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十二(二)	(680) -	1,732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19,482) (48)	(215,655) (40)
6900 營業(損失)利益		(64,775) (14)	12,290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十七)	155 -	138 -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八)及七 (二)	18,991 4	11,682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九)及七 (二)	(7,920) (1)	3,567 1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及七 (二)	(3,701) (1)	(2,841)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7,525 2	12,546 3
7900 稅前(淨損)淨利		(57,250) (12)	24,836 5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	六(二十三)	4,121 1	(5,281) (1)
8200 本期(淨損)淨利		(\$ 53,129) (11)	\$ 19,555 4

(續次頁)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0 金	年 額	度 %	109 金	年 額	度 %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二)	\$	256	-	\$	1,231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價損益	六(二)	(	77)	-		25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 稅	六(二十三)		1,904	-	(	247)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2,083	-		1,009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	5,624)	(	1)	(	1,368)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總額		(	5,624)	(	1)	(	1,368)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3,541)	(	1)	(\$	359)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56,670)	(	12)	\$	19,196	4
淨(損)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53,126)	(	11)	\$	19,554	4
8620	非控制權益		(	3)	-		1	-	
	本期淨(損)利		(\$	53,129)	(	11)	\$	19,555	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56,666)	(	12)	\$	19,171	4
8720	非控制權益		(	4)	-		25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56,670)	(	12)	\$	19,196	4
基本每股(虧損)盈餘			六(二十四)						
9750	本期淨(損)利		(\$	0.83)		\$	0.31		
稀釋每股(虧損)盈餘			六(二十四)						
9850	本期淨(損)利		(\$	0.83)		\$	0.31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蘇彥文



經理人：蘇彥文

會計主管：顏雪玲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	總	計	
	附註	普通股股本	發行溢價	庫藏股票交易	處分資產增益	法定盈餘公積	待彌補虧損	之兌換差額	(損)	益	總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109 年 度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42,085	\$ 7,500	\$ 11,173	\$ 603	\$ 100,064	(\$ 363,056)	(\$ 11,028)	(\$ 1,087)	\$ 386,254	(\$ 6)	\$ 386,248	
本期淨利	六(十五)	-	-	-	-	-	19,554	-	-	19,554	1	19,55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984	(1,392)	25	(383)	24	(35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20,538	(1,392)	25	19,171	25	19,196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六(十五)	-	-	-	-	(100,064)	100,064	-	-	-	-	-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六(十四)	-	(7,500)	(11,173)	(603)	-	19,276	-	-	-	-	-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642,085	\$ -	\$ -	\$ -	\$ -	(\$ 223,178)	(\$ 12,420)	(\$ 1,062)	\$ 405,425	\$ 19	\$ 405,444	
110 年 度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42,085	\$ -	\$ -	\$ -	\$ -	(\$ 223,178)	(\$ 12,420)	(\$ 1,062)	\$ 405,425	\$ 19	\$ 405,444	
本期淨損		-	-	-	-	-	(53,126)	-	-	(53,126)	(3)	(53,12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160	(5,623)	(77)	(3,540)	(1)	(3,54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50,966)	(5,623)	(77)	(56,666)	(4)	(56,670)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642,085	\$ -	\$ -	\$ -	\$ -	(\$ 274,144)	(\$ 18,043)	(\$ 1,139)	\$ 348,759	\$ 15	\$ 348,774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蘇彥文



經理人：蘇彥文



會計主管：顏雪玲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0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09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淨利	(\$ 57,250)	\$ 24,836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資 性不動產及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22,160	19,669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1,211	947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680 (	1,732)
利息費用	3,701	2,841
利息收入	(155) (	138)
租賃修改損(益)	-	(6)
註銷子公司損(益)	-	(1,44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	(10,776)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淨額	-	20
應收帳款淨額	39,505 (	28,444)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1,638 (	1,183)
其他應收款	(4,346)	898
存貨	(43,203) (	46,009)
預付款項	2,500	4,489
其他流動資產	2,246 (	2,141)
其他非流動資產	(2,633) (	1,28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127)	113
應付票據	4 (	6)
應付帳款	(29,206)	64,037
其他應付款	(3,574)	2,775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4,000)	5,25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流入	(81,625)	43,494
收取利息	25	44
支付利息	(3,528) (	2,841)
支付所得稅	(408) (	410)
收取所得稅退稅款	-	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85,536)	40,289

(續次頁)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0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五)	(\$ 12,346)	(\$ 15,29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0,684	-
取得無形資產		(2,467)	(952)
預付設備款增加		(704)	(567)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165	(40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332	(17,213)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舉借短期借款	六(二十五)	828,000	632,000
償還短期借款	六(二十五)	(756,000)	(618,000)
償還長期借款	六(二十五)	(5,813)	(4,771)
存入保證金減少		(64)	(108)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增加	七(二)	20,000	-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六(二十五)	(12,370)	(11,883)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73,753	(2,762)
匯率影響數		(1,438)	64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7,889)	20,95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2,264	41,31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4,375	\$ 62,264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事長：蘇彥文



理人：蘇彥文



計主管：顏雪玲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 (一)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依照公司法及有關法令規定，於民國 79 年 4 月設立，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目前所營事業主要為電腦硬體及其週邊產品之買賣製造維護(限赴客戶現場作業)及進出口業務、電腦軟體系統軟體之設計、自行車及其週邊產品之買賣及進出口業務及前各項有關廠商產品之代理報價投標及經銷業務(期貨除外)。
- (二)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93 年 12 月 31 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1 年 3 月 4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0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延長」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第二階段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2021年6月30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民國110年4月1日 (註)

註：金管會允許提前於民國110年1月1日適用。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合併財務狀況與合併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1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合併財務狀況與合併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合併財務狀況與合併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此修正要求企業對於原始認列時產生相同金額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特定交易認列相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

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合併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之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所持股權百分比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110年 12月31日	109年 12月31日	備註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ENERPOINT COMPUTERS FRANCE	電腦硬體及其週邊產品銷售	99.99	99.98	註1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OOLERGIANT COMPUTERS HANDELS GMBH	電腦硬體及其週邊產品銷售	100	100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OOLERGIANT COMPUTERS, JAPAN CORP.	電腦硬體及其週邊產品銷售	99.96	99.96	註2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LEPATEK CORPORATION	電腦硬體及其週邊產品銷售	100	100	註3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ENERFLOW DEVELOPMENT CO., LTD.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註4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ENERMAX INTERNATIONAL CO., LTD.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安耐美健康生活館股份有限公司	電動腳踏車、電腦硬體及其週邊產品銷售	100	100	註5
ENERFLOW DEVELOPMENT CO., LTD.	廣州宏鑑電子有限公司	電腦硬體及其週邊產品銷售	100	100	
ENERMAX INTERNATIONAL CO., LTD.	銳派電腦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電腦硬體及其週邊產品銷售	100	100	

上述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其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報告業經本公司會計師查核。

註 1：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8 月 7 日經董事會決議，以債權 \$27,295(EUR800 仟元)增加對 ENERPOINT COMPUTERS FRANCE 之投資，並已於民國 110 年 2 月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註 2：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8 月 7 日經董事會決議，以債權 \$22,341(JPY80,000 仟元)增加對 COOLERGIANT COMPUTERS, JAPAN CORP. 之投資，並於民國 109 年 11 月辦理減資彌補虧損\$9,861(JPY35,000 仟元)，並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註 3：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11 月 6 日經董事會決議，以債權 \$58,960(USD2,000 仟元)增加對 LEPATEK CORPORATION 之投資，並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註 4：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11 月 6 日經董事會決議，對 ENERFLOW DEVELOPMENT CO., LTD. 辦理減資彌補虧損\$62,960(USD2,000 仟元)，並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註 5：該公司原名利豹鈦金企業有限公司，於民國 109 年 12 月更名為安耐美健康生活館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4 月 23 日經董事會決議，以現金\$30,000 增加對安耐美健康生活館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資，並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5. 重大限制：無。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1)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換算；
- (2)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3)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

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九)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一) 出租人之租賃交易-應收租賃款/營業租賃

1. 依據租賃契約之條件，當租賃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由承租人承擔時，分類為融資租賃。

- (1) 於租賃開始時，按租賃投資淨額(包含原始直接成本)認列為「應收租賃款」，應收租賃款總額與現值間之差額認列為「融資租賃之未賺得融資收益」。
 - (2) 後續採有系統及合理之基礎將融資收益分攤於租賃期間，以反映出租人持有租賃投資淨額之固定報酬率。
 - (3) 與期間相關之租賃給付(不包括服務成本)沖減租賃投資總額，以減少本金及未賺得融資收益。
2.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二)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5年～51年
機器設備	5年～6年
辦公設備	5年～6年
模具設備	2年～3年
運輸設備	1年～6年

(十四)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

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4. 對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承租人將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部分或全面之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中。

(十五)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提列折舊，耐用年限為 50 年。

(十六)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係專利權、權利金及電腦軟體之支出，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為 3~20 年攤銷。

(十七)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八)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十九)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一)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二十二)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該未分配

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間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三)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四)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轉列普通股。

(二十五)收入認列

1. 本集團研發、委外製造並銷售電腦硬體及其相關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集團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減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銷貨交易之收款條件通常為預收貨款至月結 90 天到期，本集團與客戶簽訂之合約，移轉所承諾之商品予客戶與客戶付款之時間間隔未有超過一年者，因此本集團並未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

3.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集團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二十六)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集團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

(二十七)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本集團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經評估尚無重大之不確定性。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評估

應收帳款係依備抵損失提列政策估計備抵損失，管理階層定期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及收款情形，適時調整對客戶之授信政策，此外，管理階層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估計，而評估過程中係考量歷史損失發生紀錄、客戶財務狀況及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此備抵損失之估計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惟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故可能產生變動。

2. 存貨之評價

存貨之評價過程中，因本集團須運用判斷評估存貨之正常損耗、過時陳舊及市場銷售價值，以估計存貨之淨變現價值，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因科技變遷、環境變化及銷售狀況將使存貨之價值產生變化，而影響存貨之評價。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472	\$ 607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53,903	61,657
	<u>\$ 54,375</u>	<u>\$ 62,264</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二)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興櫃公司股票	\$ 1,870	\$ 1,870
評價調整	(1,139)	(1,062)
	<u>\$ 731</u>	<u>\$ 808</u>

1. 本集團投資上述權益工具係以中長期持有為目的，因此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3. 相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之說明。

(三)應收票據及帳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66,689	\$ 106,2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273	1,911
	66,962	108,171
減：備抵損失	(14,853)	(14,717)
	<u>\$ 52,109</u>	<u>\$ 93,454</u>

1. 應收票據與帳款之帳齡分析及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之說明。

2.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票據及帳款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為 \$79,086。

3. 本集團對上述應收票據及帳款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四) 存貨

	110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商品	\$ 220,243	(\$ 32,816)	\$ 187,427
原料	506	(287)	219
製成品	134	(134)	-
	<u>\$ 220,883</u>	<u>(\$ 33,237)</u>	<u>\$ 187,646</u>

	109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商品	\$ 174,695	(\$ 30,595)	\$ 144,100
原料	626	(283)	343
製成品	134	(134)	-
	<u>\$ 175,455</u>	<u>(\$ 31,012)</u>	<u>\$ 144,443</u>

1. 上述存貨均未提供質押擔保。

2.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10年度	109年度
已出售之存貨成本	\$ 298,170	\$ 331,441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2,225 (	25,711)
存貨盤虧	1	8
存貨報廢損失	3,543	1,794
	<u>\$ 303,939</u>	<u>\$ 307,532</u>

本集團民國 109 年因耗用及出售已提列跌價損失之存貨，致備抵跌價損失減少，而產生回升利益。

(以下空白)

(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0年						合計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模具設備	運輸設備	
	供自用	供自用	供自用	供自用	供自用	供自用	
<u>1月1日</u>							
成本	\$ 148,440	\$ 140,269	\$ 16,882	\$ 18,917	\$ 33,535	\$ 13,786	\$ 371,829
累計折舊	—	(67,030)	(16,511)	(13,461)	(31,474)	(12,440)	(140,916)
	<u>\$ 148,440</u>	<u>\$ 73,239</u>	<u>\$ 371</u>	<u>\$ 5,456</u>	<u>\$ 2,061</u>	<u>\$ 1,346</u>	<u>\$ 230,913</u>
1月1日	\$ 148,440	\$ 73,239	\$ 371	\$ 5,456	\$ 2,061	\$ 1,346	\$ 230,913
增添	—	3,250	1,500	1,507	1,099	4,990	12,346
處分	(6,780)	(2,664)	—	(434)	—	(30)	(9,908)
折舊費用	—	(3,949)	(412)	(1,377)	(1,742)	(894)	(8,374)
預付設備款轉入	—	972	—	—	811	—	1,783
本期移轉	—	(14,166)	—	—	—	—	(14,166)
淨兌換差額	(3,550)	(614)	(2)	4	—	(33)	(4,195)
12月31日	<u>\$ 138,110</u>	<u>\$ 56,068</u>	<u>\$ 1,457</u>	<u>\$ 5,156</u>	<u>\$ 2,229</u>	<u>\$ 5,379</u>	<u>\$ 208,399</u>
<u>12月31日</u>							
成本	\$ 138,110	\$ 115,155	\$ 17,599	\$ 17,916	\$ 35,383	\$ 12,684	\$ 336,847
累計折舊	—	(59,087)	(16,142)	(12,760)	(33,154)	(7,305)	(128,448)
	<u>\$ 138,110</u>	<u>\$ 56,068</u>	<u>\$ 1,457</u>	<u>\$ 5,156</u>	<u>\$ 2,229</u>	<u>\$ 5,379</u>	<u>\$ 208,399</u>

		109年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模具設備	運輸設備	
		供自用	供自用	供自用	供自用	供自用	供自用	合計
<u>1月1日</u>								
成本	\$	135,562	\$ 125,387	\$ 16,861	\$ 14,345	\$ 33,528	\$ 13,478	\$ 339,161
累計折舊		<u>-</u>	<u>(62,551)</u>	<u>(16,298)</u>	<u>(12,514)</u>	<u>(29,767)</u>	<u>(11,884)</u>	<u>(133,014)</u>
	\$	<u>135,562</u>	<u>\$ 62,836</u>	<u>\$ 563</u>	<u>\$ 1,831</u>	<u>\$ 3,761</u>	<u>\$ 1,594</u>	<u>\$ 206,147</u>
1月1日	\$	135,562	\$ 62,836	\$ 563	\$ 1,831	\$ 3,761	\$ 1,594	\$ 206,147
增添		-	9,895	-	4,515	660	220	15,290
折舊費用		-	(3,100)	(388)	(874)	(2,360)	(470)	(7,192)
本期移轉		13,005	3,446	-	-	-	-	16,451
淨兌換差額	(	<u>127)</u>	<u>162</u>	<u>196</u>	<u>(16)</u>	<u>-</u>	<u>2</u>	<u>217</u>
12月31日	\$	<u>148,440</u>	<u>\$ 73,239</u>	<u>\$ 371</u>	<u>\$ 5,456</u>	<u>\$ 2,061</u>	<u>\$ 1,346</u>	<u>\$ 230,913</u>
<u>12月31日</u>								
成本	\$	148,440	\$ 140,269	\$ 16,882	\$ 18,917	\$ 33,535	\$ 13,786	\$ 371,829
累計折舊		<u>-</u>	<u>(67,030)</u>	<u>(16,511)</u>	<u>(13,461)</u>	<u>(31,474)</u>	<u>(12,440)</u>	<u>(140,916)</u>
	\$	<u>148,440</u>	<u>\$ 73,239</u>	<u>\$ 371</u>	<u>\$ 5,456</u>	<u>\$ 2,061</u>	<u>\$ 1,346</u>	<u>\$ 230,913</u>

1. 上項所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無利息資本化情形。

2. 本集團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質押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3. 本集團於民國 110 年 12 月出售土地及房屋，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尚未收取之款項\$4,033，表列其他應收款。

(六)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辦公室及廠房等，租賃合約之期間介於 2 到 6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提供作其他登記之用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10年	109年
	房屋及建築	房屋及建築
1月1日	\$ 30,574	\$ 10,076
增添	4,847	36,843
轉租	- (	5,307)
租賃提前解約	- (	462)
折舊費用	(11,217)	(10,788)
淨兌換差額	(1,294)	212
12月31日	\$ 22,910	\$ 30,574

3.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867)	(\$ 947)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524)	(856)
租賃修改利益	-	6
	(\$ 1,391)	(\$ 1,797)

4. 本集團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除上述附註六(六)3. 所述之租賃相關費用之現金流出外，另因租賃負債本金償還之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12,370 及\$11,883。

5. 租賃延長之選擇權及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本集團於決定租賃期間時，係將所有行使延長選擇權，或不行使終止選擇權會產生經濟誘因的事實和情況納入考量。當發生對行使延長選擇權或不行使終止選擇權之評估的重大事件發生時，則租賃期間將重新估計。

(七)租賃交易－出租人

1. 本集團出租之標的資產包括土地及房屋等，租賃合約之期間介於 2 到 6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為保全出租資產之使用狀況，通常會要求承租人不得將租賃標的物之全部或部分轉租、分租及質押等限制與約定事項。

2. 本集團以融資租賃出租房屋，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租賃投資淨額之融資收益	\$ 127	\$ 60

3. 本集團以融資租賃出租之未折現租賃給付之到期日分析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年內	\$ 960	\$ 960
1到5年	3,440	4,400
	<u>\$ 4,400</u>	<u>\$ 5,360</u>

4. 本集團以融資租賃出租之未折現租賃給付與租賃投資淨額之調節資訊如下：

	110年12月31日		
	流動	非流動	合計
	(表列其他應收款)	(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未折現租賃給付	\$ 960	\$ 3,440	\$ 4,400
未賺得融資收益	(103)	(163)	(266)
租賃投資淨額	<u>\$ 857</u>	<u>\$ 3,277</u>	<u>\$ 4,134</u>

	109年12月31日		
	流動	非流動	合計
	(表列其他應收款)	(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未折現租賃給付	\$ 960	\$ 4,400	\$ 5,360
未賺得融資收益	(127)	(266)	(393)
租賃投資淨額	<u>\$ 833</u>	<u>\$ 4,134</u>	<u>\$ 4,967</u>

5.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出租之租賃給付之到期日分析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10年	\$ -	\$ 2,993
111年	6,299	-
112年	3,052	-
113年	949	-
	<u>\$ 10,300</u>	<u>\$ 2,993</u>

(八)投資性不動產

	110年		
	土地	房屋及建築	合計
<u>1月1日</u>			
成本	\$ 25,963	\$ 67,437	\$ 93,400
累計折舊	—	(21,255)	(21,255)
	<u>\$ 25,963</u>	<u>\$ 46,182</u>	<u>\$ 72,145</u>
1月1日	\$ 25,963	\$ 46,182	\$ 72,145
折舊費用	—	(2,569)	(2,569)
本期移轉	—	14,166	14,166
淨兌換差額	—	(224)	(224)
12月31日	<u>\$ 25,963</u>	<u>\$ 57,555</u>	<u>\$ 83,518</u>
<u>12月31日</u>			
成本	\$ 25,963	\$ 89,237	\$ 115,200
累計折舊	—	(31,682)	(31,682)
	<u>\$ 25,963</u>	<u>\$ 57,555</u>	<u>\$ 83,518</u>
	109年		
	土地	房屋及建築	合計
<u>1月1日</u>			
成本	\$ 38,841	\$ 68,877	\$ 107,718
累計折舊	—	(20,309)	(20,309)
	<u>\$ 38,841</u>	<u>\$ 48,568</u>	<u>\$ 87,409</u>
1月1日	\$ 38,841	\$ 48,568	\$ 87,409
折舊費用	—	(1,689)	(1,689)
本期移轉	(13,005)	(1,335)	(14,340)
淨兌換差額	127	638	765
12月31日	<u>\$ 25,963</u>	<u>\$ 46,182</u>	<u>\$ 72,145</u>
<u>12月31日</u>			
成本	\$ 25,963	\$ 67,437	\$ 93,400
累計折舊	—	(21,255)	(21,255)
	<u>\$ 25,963</u>	<u>\$ 46,182</u>	<u>\$ 72,145</u>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u>\$ 4,881</u>	<u>\$ 3,605</u>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u>\$ 2,878</u>	<u>\$ 1,726</u>

2.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167,473 及\$99,656。上開公允價值係管理階層依據相關資產鄰近地區類似不動產之市場交易價格評估而得，未委由獨立評價師評價，屬第二級公允價值。

3. 上項投資性不動產均無利息資本化之情形。

4. 以投資性不動產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九)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10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擔保借款	\$ 240,000	1.120%~1.7%	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借款性質	109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擔保借款	\$ 168,000	0.655%~1.725%	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本集團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二十)之說明。

(十) 應付帳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付採購貨款	\$ 51,291	\$ 80,497

(十一) 長期借款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未有長期借款之情形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 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9年12月31日
分期償付之借款				
銀行擔保借款	(註)	1.300%~1.540%	詳附註八之說明	\$ 6,173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2,739)
				\$ 3,434

註：該借款係以本集團自有土地及建築物質押擔保(請詳附註八之說明)向海外之埼玉りそな銀行借貸之日圓借款，本金為日圓100,000 仟元，借款期間自民國 102 年 3 月 27 日至 112 年 3 月 27 日，本息每月平均攤還，前 5 年為固定利率為 1.54%。民國 107 年 3 月 27 日起為固定利率 1.3%。該借款已於民國 110 年 4 月 7 日提前清償完畢。

本集團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二十)之說明。

(十二) 退休金

1. 確定福利退休辦法

(1)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

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5%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另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已提撥之勞工退休準備金累積至足以收支應付退休金而自政府申請暫停提撥勞退休金業經核准。

(2)本公司於 110 年度與適用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達成合意結清年資，並取得主管機關之核准，於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台灣銀行基金專戶餘額\$11,725 仟元。截至民國 111 年 3 月 4 日，台灣銀行基金專戶餘額撥付本公司之程序尚在辦理中。

(3)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	(\$ 10,170)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1,725	18,404
淨確定福利資產(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u>\$ 11,725</u>	<u>\$ 8,234</u>

(4) 淨確定福利資產之變動如下：

	110年度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資產
1月1日	(\$ 10,170)	\$ 18,404	\$ 8,234
利息(費用)收入	(44)	79	35
前期服務成本	774	-	774
清償損益	2,426	-	2,426
	<u>(7,014)</u>	<u>18,483</u>	<u>11,469</u>
再衡量數：			
經驗調整	-	256	256
	-	256	256
支付退休金	7,014	(7,014)	-
12月31日	<u>\$ -</u>	<u>\$ 11,725</u>	<u>\$ 11,725</u>

	109年度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資產
1月1日	(\$ 10,723)	\$ 17,669	\$ 6,946
利息(費用)收入	(91)	148	57
	(10,814)	17,817	7,003
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261)	-	(261)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1,019	-	1,019
經驗調整	(114)	587	473
	644	587	1,231
支付退休金	-	-	-
12月31日	(\$ 10,170)	\$ 18,404	\$ 8,234

(5)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6)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折現率	-	0.43%
未來薪資增加率	-	2.0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壽險業第五回經驗生命表。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50%	減少0.50%	增加0.50%	減少0.50%
110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	\$ -	\$ -	\$ -
109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833)	\$ 917	\$ 898	(\$ 825)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

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 確定提撥退休辦法

- (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2)本集團之海外子公司採確定提撥制，定期依照當地員工薪資一定比率提撥退休金，公司除按時提撥外，無進一步之義務。
- (3)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4,644 及\$3,958。

(十三)股本/期後事項

- 1.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為\$1,200,000，分為120,000,000 股，實收資本為\$642,085，本公司發行之股份全數為普通股，每股面額為新台幣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 2.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本公司之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均為 64,208,493 股。
- 3.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3 月 13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減資彌補虧損\$160,521，減資比例為 25%，銷除普通股股份 16,052,123 股，惟於民國 109 年 6 月 12 日經股東會決議未通過減資彌補虧損案。
- 4.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3 月 4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減資彌補虧損\$192,625，減資比例 30%，銷除普通股股份 19,262,548 股，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449,460，惟前述議案尚待股東會通過。
- 5.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3 月 4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為充實營運資金、償還銀行借款或其他因應本公司未來發展之資金需求，擬視市場狀況及公司資金需求狀況，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於適當時機，依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6 規定，以私募方式辦理發行普通股不超過一仟六佰萬股之額度內，將於股東會決議日起一次或分次辦理私募普通股。

(十四)資本公積

- 1.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

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2.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資本公積之變動情形，請詳合併權益變動表之說明。
3.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6 月 12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辦理虧損撥補，以資本公積\$19,276 彌補虧損，業已辦理完竣。

(十五) 保留盈餘

1. 本公司章程規定之盈餘分派方式如下：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依下列次序為之：

- (1) 提繳稅款。
 - (2) 彌補歷年虧損。
 - (3) 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 (4) 依主管機關之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5) 剩餘部分連同期初累積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之盈餘，由董事會擬定股東股利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4.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8 月 4 日經股東會決議將民國 109 年度淨利\$19,554 轉入待彌補虧損。
 5.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6 月 12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將民國 108 年度淨損\$87,193 轉入待彌補虧損。
 6.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6 月 12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辦理虧損撥補，以法定盈餘公積\$100,064 彌補虧損，業已辦理完竣。

(十六) 營業收入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及勞務，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地理區域：

<u>110年度</u>	<u>台灣</u>	<u>歐洲</u>	<u>亞洲</u>	<u>美洲</u>	<u>合計</u>
客戶合約收入	\$ 13,616	\$ 189,677	\$ 138,912	\$ 116,441	\$ 458,646
<u>109年度</u>	<u>台灣</u>	<u>歐洲</u>	<u>亞洲</u>	<u>美洲</u>	<u>合計</u>
客戶合約收入	\$ 14,875	\$ 244,745	\$ 132,875	\$ 142,982	\$ 535,477

2. 合約負債

(1)本集團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
合約負債-			
商品銷售	\$ 116	\$ 243	\$ 130

(2)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商品銷售	\$ 177	\$ 44

(十七) 利息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24	\$ 44
租賃投資淨額之融資收益	127	60
其他利息收入	4	34
	\$ 155	\$ 138

(十八) 其他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租金收入	\$ 4,881	\$ 3,605
權利金收入	-	63
政府補助收入	12,846	7,498
其他	1,264	516
	\$ 18,991	\$ 11,682

(十九)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0年度	109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	\$ 10,776	\$ -
註銷子公司(損)益	-	1,442
租賃修改(損)益	-	6
外幣兌換(損)益	(15,851)	3,949
投資性不動產折舊費用	(2,569)	(1,689)
其他	(276)	(141)
	(\$ 7,920)	\$ 3,567

(二十) 財務成本

	110年度	109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費用	\$ 2,661	\$ 1,894
租賃負債利息費用	867	947
關係人借款利息費用	173	-
	\$ 3,701	\$ 2,841

(二十一)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10年度	109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 109,350	\$ 113,87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 8,374	\$ 7,192
投資性不動產折舊費用	\$ 2,569	\$ 1,689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 11,217	\$ 10,788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 1,211	\$ 947

(二十二)員工福利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薪資費用	\$ 93,609	\$ 96,651
勞健保費用	11,097	10,397
退休金費用	1,409	3,901
董事酬金	240	150
其他用人費用	2,995	2,777
	\$ 109,350	\$ 113,876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年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利益於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後，如尚有餘額則分派如下：

(1)員工酬勞百分之三至百分之十五。

(2)董事酬勞百分之六以下。

員工酬勞、董事酬勞分派比率之決定及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

前項員工酬勞分派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之。

2.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皆為\$0；董事酬勞估列金額皆為\$0。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9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與民國 109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3.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三)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利益)

(1)所得稅費用(利益)組成部分：

	110年度	109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期所得稅資產	\$ -	\$ -
以前年度之應收退稅款	-	-
土地增值稅	99	-
境外所得稅費用	309	410
當期所得稅總額	408	410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4,529)	4,871
所得稅(利益)費用	(\$ 4,121)	\$ 5,281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費用(利益)金額：

	110年度	109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 1,904)	\$ 247

(3)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本集團無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及直接借記或貸記權益相關之所得稅。

2. 所得稅利益與會計利潤關係

	110年度	109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24,363)	\$ 12,118
按稅法規定免課稅之所得	(3,235)	(1,282)
境外所得稅費用	309	410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評估變動	(1,300)	(14,190)
未實現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1,164	542
暫時性差異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10,331	-
課稅損失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12,874	7,683
土地增值稅	99	-
所得稅(利益)費用	(\$ 4,121)	\$ 5,281

3. 因暫時性差異及課稅損失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10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 3,099	(\$ 788)	\$ -	\$ 2,311
未實現銷貨毛利	8,440	2,912	-	11,352
未實現兌換損失	-	497	-	497
子公司投資損失	36,857	1,300	-	38,157
其他	1,285	-	-	1,285
課稅損失	3,751	(267)	-	3,484
小計	53,432	3,654	-	57,086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1,132)	1,132	-	-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647)	(257)	1,904	-
其他	(85)	-	-	(85)
小計	(2,864)	875	1,904	(85)
合計	\$ 50,568	\$ 4,529	\$ 1,904	\$ 57,001

109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 2,158	\$ 941	\$ -	\$ 3,099
未實現銷貨毛利	5,837	2,603	-	8,440
未實現兌換損失	847	(847)	-	-
子公司投資損失	43,282	(6,425)	-	36,857
其他	1,285	-	-	1,285
課稅損失	3,751	-	-	3,751
小計	57,160	(3,728)	-	53,432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1,132)	-	(1,132)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389)	(11)	(247)	(1,647)
其他	(85)	-	-	(85)
小計	(1,474)	(1,143)	(247)	(2,864)
合計	\$ 55,686	(\$ 4,871)	(\$ 247)	\$ 50,568

4. 本集團台灣地區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所得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所得 稅資產之所得額	最後 扣抵年度
民國104年-核定數	\$ 66,056	\$ 17,307	\$ -	民國114年
民國105年-核定數	108	108	-	民國115年
民國108年-核定數	50,049	50,049	50,049	民國118年
民國109年-申報數	73,925	73,925	73,925	民國119年
	<u>\$ 190,138</u>	<u>\$ 141,389</u>	<u>\$ 123,974</u>	

109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所得 稅資產之所得額	最後 扣抵年度
民國104年-核定數	\$ 66,056	\$ 18,647	\$ -	民國114年
民國105年-核定數	108	108	-	民國115年
民國108年-申報數	50,049	50,049	50,049	民國118年
民國109年-申報數	74,377	74,377	74,377	民國119年
	<u>\$ 190,590</u>	<u>\$ 143,181</u>	<u>\$ 124,426</u>	

5. 本集團之子公司-COOLERGIANT COMPUTERS JAPAN CORP. 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所得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所得 稅資產之所得額	最後 扣抵年度
民國102年-核定數	\$ 2,051	\$ 2,051	\$ 2,051	民國111年
民國103年-核定數	559	559	559	民國112年
民國104年-核定數	2,865	2,865	2,865	民國113年
民國106年-核定數	1,845	1,845	1,845	民國115年
民國107年-核定數	2,524	2,524	2,524	民國116年
民國108年-核定數	4,282	4,282	4,282	民國117年
民國109年-核定數	1,167	1,167	1,167	民國118年
民國110年-核定數	4,821	4,821	4,821	民國119年
	<u>\$ 20,114</u>	<u>\$ 20,114</u>	<u>\$ 20,114</u>	

109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所得 稅資產之所得額	最後 扣抵年度
民國101年-核定數	\$ 4,320	\$ 4,320	\$ 4,320	民國110年
民國102年-核定數	2,051	2,051	2,051	民國111年
民國103年-核定數	559	559	559	民國112年
民國104年-核定數	2,865	2,865	2,865	民國113年
民國106年-核定數	1,845	1,845	1,845	民國115年
民國107年-核定數	2,524	2,524	2,524	民國116年
民國108年-核定數	4,282	4,282	4,282	民國117年
民國109年-核定數	1,167	1,167	1,167	民國118年
	<u>\$ 19,613</u>	<u>\$ 19,613</u>	<u>\$ 19,613</u>	

6. 本集團之其他子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所得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所得 稅資產之所得額	最後 扣抵年度
截止民國110年度	<u>\$ 260,485</u>	<u>\$ 260,485</u>	<u>\$ 260,485</u>	至扣抵完畢

109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所得 稅資產之所得額	最後 扣抵年度
截止民國109年度	<u>\$ 260,485</u>	<u>\$ 260,485</u>	<u>\$ 260,485</u>	至扣抵完畢

7.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所得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所得額	<u>\$ 57,425</u>	<u>\$ 5,770</u>

8. 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安耐美健康生活館股份有限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8 年度。

(二十四) 每股(虧損)盈餘

	110年度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 (元)
<u>基本/稀釋每股(虧損)</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損	<u>(\$ 53,126)</u>	<u>64,209 (0.83)</u>

	109年度		
	加權平均		
	稅後金額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19,554	64,209	0.31

(二十五)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110年			
	其他應付款- 關係人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	租賃負債 (流動/非流動)
1月1日	\$ -	\$ 168,000	\$ 6,173	\$ 36,229
舉借借款	20,000	828,000	-	-
償還借款	-	(756,000)	(5,813)	-
租賃負債新增	-	-	-	4,847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	-	-	(12,370)
借款利息	173	-	-	-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360)	(945)
12月31日	\$ 20,173	\$ 240,000	\$ -	\$ 27,761

	109年			
	其他應付款- 關係人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	租賃負債 (流動/非流動)
1月1日	\$ -	\$ 154,000	\$ 10,912	\$ 10,425
舉借借款	-	632,000	-	-
償還借款	-	(618,000)	(4,771)	-
租賃負債新增	-	-	-	36,843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	-	-	(11,883)
租賃提前解約	-	-	-	(468)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32	1,312
12月31日	\$ -	\$ 168,000	\$ 6,173	\$ 36,229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ECOMASTER Technology Japan株式会社 (ECOMASTER JAP)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負責人之二等親
關勻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負責人之一等親
蘇彥文	本公司之董事長
全體董事、總經理及主要管理階層等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及治理單位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交易

(1)營業收入

本集團對關係人銷售商品之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其他關係人- ECOMASTER JAP	\$ 4,552	\$ 11,825

本集團銷貨予關係人之價格與收款條件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對一般客戶之收款期間為預收貨款及月結 15 天至月結 90 天，對上述關係人之收款期間為出貨後 90 天。

(2)應收帳款

本集團因上述關係人交易而產生之應收帳款明細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ECOMASTER JAP	\$ 273	\$ 1,911

2. 資金融通交易-其他應付款

民國 110 年度向關係人借款之情形：

	期初餘額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年利率	利息費用總額	期末應付利息
蘇彥文	\$ -	\$ 20,000	\$ 20,000	1.48%	\$ 173	\$ 173

民國 109 年度未有向關係人借款之情形。

3. 財產交易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對關係人出售辦公設備之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其他關係人-關勻有限公司	\$ 457	\$ 23	\$ -	\$ -

4. 租賃交易－出租人

(1) 其他收入

本集團向關係人出租建物，租賃合約之期間為 1～5 年，租金收入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其他關係人-關勻有限公司	\$ 150	\$ -

上述出租建物交易之租金係由雙方協議訂價，並且按月收取租金。

(2) 其他應收款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因上述關係人交易產生之其他應收款皆為\$0。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4,613	\$ 4,716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質押擔保之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41,447	\$ 158,005	長期及短期借款
投資性不動產	35,038	32,547	長期及短期借款
	<u>\$ 176,485</u>	<u>\$ 190,552</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重大或有負債

無。

(二) 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 (一) 無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3 月 4 日經董事會決議減資彌補虧損之情形，請詳附註六(十三)之說明。

(二)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3 月 4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私募普通股之情形，請詳附註六(十三)之說明。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 1.1.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集團利用負債資產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總負債除以總資產計算。
2. 本集團於民國 110 年度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09 年度相同，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之負債比率分別為 51%及 45%。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選擇指定之權益工具投資	\$ 731	\$ 80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54,375	62,264
應收帳款淨額	51,836	91,543
應收帳款-關係人	273	1,911
其他應收款	13,135	8,659
其他非流動資產-存出保證金	2,346	2,512
其他非流動資產-應收租賃款	3,277	4,134
	<u>\$ 125,973</u>	<u>\$ 171,831</u>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240,000	\$ 168,000
應付票據	27	23
應付帳款	51,291	80,497
其他應付款	24,346	27,9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20,173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	6,173
其他非流動負債-存入保證金	580	644
	<u>\$ 336,417</u>	<u>\$ 283,257</u>
租賃負債-流動	\$ 10,290	\$ 11,462
租賃負債-非流動	17,471	24,767
	<u>\$ 27,761</u>	<u>\$ 36,229</u>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集團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本集團之財務部門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風險監督及管理與本集團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價格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管理階層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A. 匯率風險

- (A) 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與及各子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歐元、日幣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本公司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公司內各單位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各公司內應透過集團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
- (C)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部份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歐元、美元、日幣及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0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5,078	27.6200	\$ 140,254
歐元：新台幣	3,063	31.1300	95,351
日幣：新台幣	113,497	0.2385	27,069
人民幣：新台幣	814	4.3200	3,516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2,374	27.7200	\$ 65,807
人民幣：新台幣	407	4.3700	1,779
109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5,491	28.4300	\$ 156,109
歐元：新台幣	3,244	34.7800	112,826
日幣：新台幣	171,402	0.2740	46,964
人民幣：新台幣	2,388	4.3500	10,38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3,179	28.5300	\$ 90,697
人民幣：新台幣	716	4.4000	3,150

(D)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15,851)及\$3,949。

(E)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10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402	\$ -
歐元：新台幣	1%		953	-
日幣：新台幣	1%		271	-
人民幣：新台幣	1%		35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658)	\$ -
人民幣：新台幣	1%	(	18)	-
		109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561	\$ -
歐元：新台幣	1%		1,128	-
日幣：新台幣	1%		470	-
人民幣：新台幣	1%		104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907)	\$ -
人民幣：新台幣	1%	(	31)	-

B. 價格風險

- (A) 本集團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之其他綜合損益因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投資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為\$7 及\$8。

C.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A)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長、短期借款。按固定利率發行之借款則使本集團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計價。

(B) 當借款利率上升或下跌 0.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240 及 \$174，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隨之變動

(2) 信用風險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票據及帳款。

B. 本集團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管理階層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C. 本集團經考量過去歷史經驗，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係依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D. 本集團依歷史收款經驗，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18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E. 本集團按客戶評等、貿易信用風險、客戶類型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F. 本集團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集團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

G. 本集團納入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的備抵損失，各期之準備矩陣如下：

110年12月31日

		逾期	逾期	逾期	逾期	逾期超過	
群組A	未逾期	1-30天	31-60天	61-90天	91-180天	181天	合計
預期損失率	0.07%-0.82%	0.07%-4.56%	0.07%-8.41%	0.07%-8.41%	0.07%-50.07%	100.00%	
應收票據及帳款	\$ 44,750	\$ 5,110	\$ 331	\$ 1,239	\$ 49	\$ 7	\$ 51,486
應收帳款-關係人	273	-	-	-	-	-	273
	<u>\$ 45,023</u>	<u>\$ 5,110</u>	<u>\$ 331</u>	<u>\$ 1,239</u>	<u>\$ 49</u>	<u>\$ 7</u>	<u>\$ 51,759</u>
備抵損失	<u>\$ 124</u>	<u>\$ 23</u>	<u>\$ 3</u>	<u>\$ 1</u>	<u>\$ 1</u>	<u>\$ 7</u>	<u>\$ 159</u>
群組B	未逾期	逾期	逾期	逾期	逾期	逾期超過	
	1-30天	31-60天	61-90天	91-180天	181天	合計	
預期損失率	0.22%-58.55%	0.24%-58.57%	0.26%-66.93%	3.09%-75.28%	8.63%-91.99%	100.00%	
應收票據及帳款	<u>\$ 501</u>	<u>\$ 19</u>	<u>\$ 8</u>	<u>\$ 8</u>	<u>\$ 33</u>	<u>\$ 14,634</u>	<u>\$ 15,203</u>
備抵損失	<u>\$ 8</u>	<u>\$ 11</u>	<u>\$ 5</u>	<u>\$ 6</u>	<u>\$ 30</u>	<u>\$ 14,634</u>	<u>\$ 14,694</u>

109年12月31日

		逾期	逾期	逾期	逾期	逾期超過	
群組A	未逾期	1-30天	31-60天	61-90天	91-180天	181天	合計
預期損失率	0.07%-0.09%	0.07%-0.45%	0.07%-4.19%	0.07%-8.41%	0.07%-33.41%	100.00%	
應收票據及帳款	\$ 85,039	\$ 3,574	\$ 2,396	\$ 157	\$ 28	\$ 189	\$ 91,38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911	-	-	-	-	-	1,911
	<u>\$ 86,950</u>	<u>\$ 3,574</u>	<u>\$ 2,396</u>	<u>\$ 157</u>	<u>\$ 28</u>	<u>\$ 189</u>	<u>\$ 93,294</u>
備抵損失	<u>\$ 60</u>	<u>\$ 4</u>	<u>\$ 2</u>	<u>\$ 7</u>	<u>\$ 5</u>	<u>\$ 189</u>	<u>\$ 267</u>
群組B	未逾期	逾期	逾期	逾期	逾期	逾期超過	
	1-30天	31-60天	61-90天	91-180天	181天	合計	
預期損失率	0.22%-8.48%	0.24%-33.73%	0.26%-50.26%	0.28%-58.61%	4.47%-91.99%	100.00%	
應收票據及帳款	<u>\$ 380</u>	<u>\$ 31</u>	<u>\$ 19</u>	<u>\$ 25</u>	<u>\$ 31</u>	<u>\$ 14,391</u>	<u>\$ 14,877</u>
備抵損失	<u>\$ 1</u>	<u>\$ 11</u>	<u>\$ 10</u>	<u>\$ 15</u>	<u>\$ 22</u>	<u>\$ 14,391</u>	<u>\$ 14,450</u>

註：依據本集團信用風險將銷售客戶類型區分如下：

群組 A：一般客戶風險，依歷史收款經驗違約機率低之客戶。

群組 B：一般客戶風險，依歷史收款經驗違約機率低之客戶，惟係大型零售商或國外代理商，故收款天期較長。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H. 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0年	109年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
1月1日	\$ 14,717	\$ 17,786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680	(1,732)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款項	(66)	(522)
匯率影響數	(478)	(815)
12月31日	<u>\$ 14,853</u>	<u>\$ 14,717</u>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單位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集團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集團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
- B. 集團財務部將剩餘資金投資於附息之活期存款，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 C. 本集團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浮動利率		
一年內到期	\$ -	\$ 42,000

- D. 本集團無衍生性金融負債；另非衍生金融負債按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予以分組，除下表所列者外，皆為一年內到期，與資產負債表所列金額相當。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係未折現之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合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	\$ 10,915	\$ 8,631	\$ 9,484	\$ -	\$ 29,030
109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合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 2,819	\$ 2,784	\$ 705	\$ -	\$ 6,308
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	12,951	9,752	14,185	1,960	38,848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訂價資訊之市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集團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不可觀察輸入值。

2. 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六(八)之說明。

3.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其他非流動資產-存出保證金、其他非流動資產-應收租賃款、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及其他非流動負債-存入保證金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4.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 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2月31日	110年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 731	\$ -	\$ 731

12月31日	109年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 808	\$ -	\$ 808

(2)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本集團持有無活絡市場之權益證券係採用市場法(股價淨值比)之評價技術，以市場上可類比公司之參數作為可觀察輸入值，並考量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後推算其公允價值。

5.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6.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四) 其他事項

因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流行及政府推動多項防疫措施，本集團配合政府各項政策，採取人員分流、居家辦公、數位工具使用等方式因應。本集團於民國 110 年度之財務狀況及經營成果未有重大影響。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9. 從事衍生性工具交易：無。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五。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六。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七。
2. 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八。

(四)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資訊：請詳附表九。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僅經營單一產業，且本集團管理階層係以集團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集團為單一應報導部門。

(二) 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營業部門損益係以稅前淨利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

(三)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本集團僅有單一應報導部門，無須揭露部門別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另本集團應報導部門之會計政策及會計估計皆與附註四及五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及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相同。

(四)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1. 提供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外部收入，與合併綜合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且本集團應報導部門淨利為稅前淨利，無需調節。
2. 提供主要營運決策者之總資產金額，與合併資產負債表之資產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且本集團應報導部門資產等於總資產，無需調節。

(五)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外部客戶收入主要來自電源供應器等銷售業務，收入餘額明細組成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商品銷售收入	\$ 458,646	\$ 535,477

(六) 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依外部客戶所在國分類及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分類之地區別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台灣	\$ 13,616	\$ 233,070	\$ 14,875	\$ 239,539
歐洲	189,677	11,821	244,745	13,176
亞洲	138,912	71,529	132,875	79,011
美洲	116,441	1,842	142,982	5,163
	<u>\$ 458,646</u>	<u>\$ 318,262</u>	<u>\$ 535,477</u>	<u>\$ 336,889</u>

(七) 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對任一銷售客戶之銷貨收入達合併綜合損益表營業收入淨額10%以上之重要客戶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收入	部門	收入	部門
A 公司	<u>\$ 72,746</u>	台灣	<u>\$ 44,983</u>	台灣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業務 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名稱	價值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額(註2)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2)	備註
0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COOLGIANT COMPUTERS, JAPAN CORP.	其他應收 款	是	\$ 16,695	\$ -	\$ -	1.54%	短期融 通資金	\$ -	營運週轉金	\$ -	-	\$ -	\$ 69,752	\$ 139,504	註3
0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LEPATEK CORPORATION	其他應收 款	是	41,430	13,810	9,667	2.40%	短期融 通資金	-	營運週轉金	-	-	-	69,752	139,504	註4、註5 及註6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資金貸與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者，該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40%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20%為限。

註3：係為民國109年3月13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COOLGIANT COMPUTERS, JAPAN CORP. 日幣7,000萬元，於民國110年4月8日到期，以JPY：NT=1：0.2385列示之。

註4：係為民國109年3月13日董事會通過資金貸與LEPATEK CORPORATION美金50萬元，於民國110年3月31日到期，以USD：NT=1：27.62列示之。

註5：係為民國109年5月8日董事會通過資金貸與LEPATEK CORPORATION美金50萬元，於民國110年5月24日到期，以USD：NT=1：27.62列示之。

註6：係為民國110年4月23日董事會通過資金貸與LEPATEK CORPORATION美金50萬元，將於民國111年5月18日到期，以USD：NT=1：27.62列示之，截至民國110年12月31日，實際動支美金35萬元。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註)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之星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非流動	3,942	\$ -	0.01	\$ -	-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聯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非流動	140,000	731	0.35	731	-
合計					\$ 731		\$ 731	

註：非上市櫃公司股票因無法公開市價，故以評價技術估計其公允價值。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進(銷)貨	金額	估總進(銷)貨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估總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之比率	授信期間				款之比率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OOLGIANT COMPUTERS HANDELS GMBH	子公司	銷貨	\$ 140,601	30.66%	出貨後90天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 69,642	9.74%	-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0年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匯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 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LEPATEX CORPORATION	子公司	\$ 109,455	1.05	\$ 70,206	期後收款	\$ 7,160	\$ -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之比率 (註3)	
0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ENERPOINT COMPUTERS FRANCE	1	銷貨	\$ 47,544	(註4)	10.37%	
0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ENERPOINT COMPUTERS FRANCE	1	應收帳款	25,606	(註4)	3.58%	
0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OOLERGIANT COMPUTERS HANDELS GMBH	1	銷貨	140,601	(註4)	30.66%	
0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OOLERGIANT COMPUTERS HANDELS GMBH	1	應收帳款	69,642	(註4)	9.74%	
0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OOLERGIANT COMPUTERS JAPAN CORP.	1	銷貨	18,693	(註4)	4.08%	
0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OOLERGIANT COMPUTERS JAPAN CORP.	1	應收帳款	27,066	(註4)	3.78%	
0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LEPATEK CORPORATION	1	銷貨	87,437	(註4)	19.06%	
0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LEPATEK CORPORATION	1	應收帳款	109,455	(註4)	15.30%	
0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LEPATEK CORPORATION	1	其他應收款	9,667	詳附表一	1.35%	
0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安耐美健康生活館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	11,567	(註4)	2.52%	
0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安耐美健康生活館股份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1,792	(註4)	0.25%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註3)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1	ENERFLOW DEVELOPMENT CO., LTD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帳款	\$ 17,138	(註4)	2.40%
2	廣州宏鋁電子有限公司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	14,531	(註4)	3.17%
2	廣州宏鋁電子有限公司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帳款	1,780	(註4)	0.25%
2	廣州宏鋁電子有限公司	銳派電腦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3	銷貨	13,566	(註4)	2.96%
2	廣州宏鋁電子有限公司	銳派電腦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7,923	(註4)	1.11%
3	COOLERGIANT COMPUTERS HANDELS GMBH	ENERPOINT COMPUTERS FRANCE	3	銷貨	5,848	(註4)	1.28%
3	COOLERGIANT COMPUTERS HANDELS GMBH	ENERPOINT COMPUTERS FRANCE	3	應收帳款	198	(註4)	0.04%

註1：母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個別交易金額未達合併總營收及合併總資產之1%，不予揭露；另以資產面及收入面為揭露方式。

註4：銷售予關係人之銷售價格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應收帳款收款期間，關係人為出貨後90天，非關係人為預收貨款及月結15天至月結90天。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ENERPOINT COMPUTERS FRANCE	法國	電腦硬體及其週邊產品銷售	\$ 35,213 (歐元999,960元)	\$ 7,918 (歐元199,960元)	99,996	99.99	(\$ 2,448)	(\$ 5,761)	(\$ 5,761)	註1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OOLERGIAN COMPUTERS HANDELS GMBH	德國	電腦硬體及其週邊產品銷售	38,381 (歐元1,000,000元)	38,381 (歐元1,000,000元)	-	100	(5,713)	(4,698)	(4,698)	-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OOLERGIAN COMPUTERS, JAPAN CORP.	日本	電腦硬體及其週邊產品銷售	23,933 (日元84,950,000元)	23,933 (日元84,950,000元)	2,399	99.96	10,429	(6,007)	(6,007)	-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LEPATEK CORPORATION	美國	電腦硬體及其週邊產品銷售	91,323 (美金3,000,000元)	91,323 (美金3,000,000元)	3,000,000	100	(40,529)	(29,997)	(29,997)	-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ENERFLOW DEVELOPMENT CO., LTD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	55,687 (美金1,769,000元)	55,687 (美金1,769,000元)	1,769,000	100	27,362	1,472	1,060	-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ENERMAX INTERNATIONAL CO., LTD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	93,655 (美金3,000,000元)	93,655 (美金3,000,000元)	3,000,000	100	38,405	(6,253)	(6,253)	-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安耐美健康生活館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動腳踏車、電腦硬體及其週邊產品銷售	34,861	4,861	5,700,000	100	25,875	(5,851)	(5,821)	註2

註1：本公司於民國109年9月以債權\$27,295(EUR800仟元)增加對ENERPOINT COMPUTERS FRANCE之投資，並已於民國110年2月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註2：本公司於民國110年6月以現金\$30,000增加對安耐美健康生活館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資，並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1)	投資方式 (註2)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3)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廣州宏編電子有限公司	電腦硬體及其週邊產品銷售	\$ 76,669	(2)A	\$ 84,068	\$ -	\$ -	\$ 84,068	\$ 1,472	100.00	\$ 1,472	\$ 8,303	\$ -	
銳派電腦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電腦硬體及其週邊產品銷售	147,284	(2)B	155,628	-	-	155,628	(6,253)	100.00	(6,253)	38,214	-	

註1：截至民國110年12月31日止，廣州宏編電子有限公司實收資本額為RMB 17,748仟元，銳派電腦貿易(上海)有限公司實收資本額為RMB 34,094仟元。

註2：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A. 係透過第三地區Samco投資設立公司ENERFLOW DEVELOPMENT CO., LTD.再轉投資廣州宏編電子有限公司。

B. 係透過第三地區Samco投資設立公司ENERMAX INTERNATIONAL CO., LTD.再轉投資大陸銳派電腦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3)其他方式。

註3：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依據該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	
	地區投資金額	核准投資金額	核准投資金額	投資限額(註)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39,696	\$ 239,696	\$ 209,264	

註：依規定係以淨值之60%為上限。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銷(進)貨		財產交易		應收(付)帳款		票據貸借保證或 提供擔保品		資金融通				其他
	金額	%	金額	%	餘額	%	期末餘額	目的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	
銳浪電腦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 673	0.15%	\$ -	-	(\$ 3,446)	0.48%	\$ -	不適用	\$ -	\$ -	-	\$ -	-
廣州宏錫電子有限公司	(14,531)	3.17%	-	-	(1,780)	0.25%	-	不適用	-	-	-	-	-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10年12月31日

附表九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普通股)	持有股數(特別股)	持股比例
航研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6,597,984	-	10.27%
恩參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6,232,000	-	9.70%
寶強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4,517,655	-	7.03%

註：（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

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

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1)財審報字第 21004025 號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有關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五)。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之子公司之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對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影響重大，與上開採用權益法評價之投資餘額及投資損益認列有關之關鍵查核事項為存貨之評價及銷貨收入之存在性，本會計師將其併入以下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存貨之評價

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二)；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五(二)；存貨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四)。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經營電腦硬體及其週邊產品之製造及銷售，因所處產業之科技快速變遷，電腦硬體及其週邊產品生命週期短且市場競爭激烈，致存貨產生跌價損失之風險較高。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逐一針對各存貨辨認淨變現價值，比較其與成本間孰低之金額，同時輔以個別辨認存貨之庫齡及其價值，據以提列評價損失。考量存貨備抵跌價損失對個體財務報表之影響較為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存貨之評價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取得存貨評價政策，評估其提列政策，並確認財務報表期間對存貨評價政策之採用。
2. 執行期末實地盤點觀察，以辨識呆滯、受損或無法銷售之存貨。
3. 取得存貨庫齡報表，執行存貨庫齡測試，抽核存貨料號核對存貨異動記錄，確認庫齡區間之分類及評估對存貨價值之影響。
4. 取得存貨之淨變現價值報表，確認計算邏輯，並抽核測試相關數據至相關評估文件，且重新計算逐一比較其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後所應提之備抵評價損失。

銷貨收入之存在性

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收入認列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二十六)；收入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十六)。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位於亞洲、歐洲及美洲，各區域因產品推陳出新，業務變動下影響前十大銷貨客戶之變動。考量前十大銷貨客戶之變動對於個體財務報表之影響較為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新進前十大銷貨客戶銷貨收入之存在性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 1.瞭解內部控制制度中，管理階層對銷貨所執行之控制程序。
- 2.取得新進前十大銷貨客戶之評估資料，並搜尋相關資訊予以核對。
- 3.測試新進前十大銷貨客戶之授信核准。
- 4.取得並抽核新進前十大銷貨客戶之銷貨明細及相關憑證。
- 5.抽核期後銷貨退回明細並檢視新進前十大銷貨客戶是否有重大異常之銷貨退回情形。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

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林佳鴻 林佳鴻

會計師

黃世鈞 黃世鈞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80323093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9449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3 月 4 日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資 產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29,753	4	\$ 11,865	2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17,803	3	15,858	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三)及七(二)	237,007	31	185,502	25
1200	其他應收款	六(八)	12,882	2	8,108	1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二)	9,667	1	36,650	5
130X	存貨	六(四)	42,592	6	25,851	4
1410	預付款項		9,823	1	12,064	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293	－	3,456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360,820	48	299,354	41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二)	731	－	808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五)	102,071	14	105,059	1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及八	117,757	16	188,593	25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七)	9,607	1	11,704	2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九)及八	93,021	12	35,986	5
1780	無形資產		2,167	－	1,24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三)	55,801	7	52,147	7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八)(十二)及七(二)	16,355	2	42,067	6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397,510	52	437,611	59
1XXX	資產總計		\$ 758,330	100	\$ 736,965	100

(續 次 頁)

董事長：蘇彥文



經理人：蘇彥文



會計主管：顏雪玲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	\$	240,000	32	\$	168,000	23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六)及七(二)		79	－		1,501	－
2150	應付票據			27	－		23	－
2170	應付帳款	六(十一)		47,609	6		71,960	10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二)		18,918	3		20,776	3
2200	其他應付款			15,843	2		14,369	2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二)		20,183	3		－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2,767	－		2,690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3,547	－		3,392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348,973	46		282,711	38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三)		－	－		2,779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11,328	1		14,095	2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五)		49,270	7		31,955	4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60,598	8		48,829	7
2XXX	負債總計			409,571	54		331,540	45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三)		642,085	85		642,085	87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五)		－	－		－	－
3350	待彌補虧損		(	274,144)	(36)	(	223,178)	(30)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	19,182)	(3)	(	13,482)	(2)
3XXX	權益總計			348,759	46		405,425	55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758,330	100	\$	736,965	100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蘇彥文



經理人：蘇彥文



會計主管：顏雪玲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六)及七(二)	\$ 411,189	100	\$ 441,611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及七(二)	(297,033)	(72)	(332,243)	(75)
5900 營業毛利		114,156	28	109,368	25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56,763)	(14)	(42,201)	(10)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42,201	10	29,185	7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99,594	24	96,352	22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一)及七(二)				
6100 推銷費用		(63,601)	(16)	(62,447)	(14)
6200 管理費用		(32,665)	(8)	(41,105)	(10)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9,648)	(2)	(8,270)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二)	(2)	-	(4)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05,916)	(26)	(111,826)	(26)
6900 營業損失		(6,322)	(2)	(15,474)	(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十七)及七(二)	535	-	1,058	-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八)及七(二)	15,635	4	9,689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九)及七(二)	(6,550)	(1)	3,789	1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及七(二)	(3,264)	(1)	(1,978)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五)	(57,477)	(14)	27,545	6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51,121)	(12)	40,103	9
7900 稅前(淨損)淨利		(57,443)	(14)	24,629	5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	六(二十三)	4,317	1	(5,075)	(1)
8200 本期(淨損)淨利		\$ 53,126	13	\$ 19,554	4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三)	\$ 256	-	\$ 1,231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二)	(77)	-	25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四)	1,904	-	(247)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2,083	-	1,009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五)	(5,623)	(1)	(1,392)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5,623)	(1)	(1,392)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3,540)	(1)	(\$ 383)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56,666)	(14)	\$ 19,171	4
基本每股(虧損)盈餘	六(二十五)				
9750 本期淨(損)利		(\$ 0.83)		\$ 0.31	
稀釋每股(虧損)盈餘	六(二十五)				
9850 本期淨(損)利		(\$ 0.83)		\$ 0.31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蘇彥文



經理人：蘇彥文



會計主管：顏雪玲



科技股份有
個體權益變重
年及109年1月正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損 益		權 益 總 額	
附 註		普 通 股 股 本	發 行 溢 價	庫 藏 股 票 交 易	處 分 資 產 增 益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待 彌 補 虧 損	差 額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損)	益	權 益 總 額
109 年 度												
109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642,085	\$ 7,500	\$ 11,173	\$ 603	\$ 100,064	(\$ 363,056)	(\$ 11,028)	(\$ 1,087)			\$ 386,254
本期 淨 利		六 (十 五)	-	-	-	-	19,554	-	-			19,554
本期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六 (五)	-	-	-	-	984	(1,392)	25	(383)		
本期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	-	-	-	20,538	(1,392)	25			19,171
法定 盈 餘 公 積 彌 補 虧 損		六 (十 六)	-	-	-	(100,064)	100,064	-	-			-
資 本 公 積 彌 補 虧 損		六 (十 五)	-	(7,500)	(11,173)	(603)	-	19,276	-	-		-
109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642,085	\$ -	\$ -	\$ -	\$ -	(\$ 223,178)	(\$ 12,420)	(\$ 1,062)		\$ 405,425
110 年 度												
110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642,085	\$ -	\$ -	\$ -	\$ -	(\$ 223,178)	(\$ 12,420)	(\$ 1,062)		\$ 405,425
本期 淨 損			-	-	-	-	-	(53,126)	-	-	(53,126)	
本期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六 (五)	-	-	-	-	2,160	(5,623)	(77)	(3,540)		
本期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	-	-	-	(50,966)	(5,623)	(77)	(56,666)		
110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642,085	\$ -	\$ -	\$ -	\$ -	(\$ 274,144)	(\$ 18,043)	(\$ 1,139)		\$ 348,759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顏雪玲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0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u>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u>			
本期稅前(淨損)淨利		(\$ 57,443)	\$ 24,629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資 性不動產及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六(二十一)	9,287	7,157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六(二十一)	1,067	891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十二(二)	2	4
利息費用	六(二十)	3,264	1,978
利息收入	六(十七)	(535)	(1,058)
租賃修改損(益)	六(十九)	-	(6)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損失之份額	六(五)	57,477	(27,545)
與子公司間之已實現銷貨利益		(42,201)	(29,185)
與子公司間之未實現銷貨利益		56,763	42,20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	六(十九)	(10,645)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淨額		-	15
應收帳款淨額		(1,947)	(6,486)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51,505)	(99,958)
其他應收款		(3,786)	1,25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22,559
存貨		(16,741)	(5,764)
預付款項		2,241	5,018
其他流動資產		2,163	(2,320)
其他非流動資產		(3,233)	(5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1,422)	36
應付票據		4	(6)
應付帳款		(24,351)	61,174
應付帳款－關係人		(1,858)	1,536
其他應付款		1,474	(69)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0	-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55	(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81,760)	(4,006)
收取利息		404	10
支付利息		(3,091)	(1,978)
支付所得稅		(212)	(204)
收取所得稅退稅款		-	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4,659)	(6,176)

(續次頁)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0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26,983	\$ 12,580
增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0,000)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	(10,704)	(15,29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9,743	-
取得無形資產	(1,987)	(952)
預付設備款增加	(704)	(568)
存出保證金增加	(30)	(42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3,301	(4,651)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舉借短期借款 六(二十五)	828,000	632,000
償還短期借款 六(二十五)	(756,000)	(618,000)
償還長期借款 六(二十五)	-	(2,000)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64)	16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 六(二十五)	20,000	-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六(二十五)	(2,690)	(1,511)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89,246	10,64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7,888	(17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1,865	12,04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9,753	\$ 11,865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蘇彥文



經理人：蘇彥文



會計主管：顏雪玲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 體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 (一)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依照公司法及有關法令規定，於民國 79 年 4 月設立，本公司目前所營事業主要為電腦硬體及其週邊產品之買賣製造維護(限赴客戶現場作業)及進出口業務、電腦軟體系統軟體之設計、買賣及進出口業務及前各項有關廠商產品之代理報價投標及經銷業務(期貨除外)。
- (二)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93 年 12 月 31 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1 年 3 月 4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0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延長」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第二階段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2021年6月30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民國110年4月1日(註)

註：金管會允許提前於民國110年1月1日適用。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個體財務狀況與個體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1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個體財務狀況與個體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之個體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之說明。

(三) 外幣換算

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本公司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 所有兌換損益於個體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公司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1)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換算；

(2)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3)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七)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八)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

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九)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 出租人之租賃交易-應收租賃款/營業租賃

1. 依據租賃契約之條件，當租賃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由承租人承擔時，分類為融資租賃。
 - (1) 於租賃開始時，按租賃投資淨額(包含原始直接成本)認列為「應收租賃款」，應收租賃款總額與現值間之差額認列為「融資租賃之未賺得融資收益」。
 - (2) 後續採有系統及合理之基礎將融資收益分攤於租賃期間，以反映出租人持有租賃投資淨額之固定報酬率。
 - (3) 與期間相關之租賃給付(不包括服務成本)沖減租賃投資總額，以減少本金及未賺得融資收益。
2.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一)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二)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

列為權益。

5.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5年～51年
機器設備	5年～ 6年
辦公設備	5年～ 6年
模具設備	2年～ 3年
運輸設備	1年～ 6年

(十四)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公司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4. 對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承租人將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部分或全面之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中。

(十五)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提列折舊，耐用年限為 50 年。

(十六)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係專利權、權利金及電腦軟體之支出，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為 3~20 年攤銷。

(十七)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八)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十九)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一)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二十二)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該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

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三)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四)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轉列普通股。

(二十五)收入認列

1. 本公司研發、委外製造並銷售電腦硬體及其相關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公司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銷貨交易之收款條件通常為預收貨款至月結 90 天到期，本公司與客戶簽訂之合約，移轉所承諾之商品予客戶與客戶付款之時間間隔未有超過一年者，因此本公司並未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
3.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公司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二十六)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公司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

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本公司採用之會計政策經評估尚無重大之不確定性。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評估

應收帳款係依備抵損失提列政策估計備抵損失，管理階層定期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及收款情形，適時調整對客戶之授信政策，此外，管理階層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估計，而評估過程中係考量歷史損失發生紀錄、客戶財務狀況及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此備抵損失之估計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惟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故可能產生變動。

2. 存貨之評價

存貨之評價過程中，因本集團須運用判斷評估存貨之正常損耗、過時陳舊及市場銷售價值，以估計存貨之淨變現價值，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因科技變遷、環境變化及銷售狀況將使存貨之價值產生變化，而影響存貨之評價。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352	\$ 453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29,401	11,412
	<u>\$ 29,753</u>	<u>\$ 11,865</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興櫃公司股票	\$ 1,870	\$ 1,870
評價調整	(1,139)	(1,062)
	<u>\$ 731</u>	<u>\$ 808</u>

1. 本公司投資上述權益工具係以中長期持有為目的，因此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未有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3. 相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之說明。

(三) 應收帳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17,816	\$ 15,869
應收帳款-關係人	<u>237,007</u>	<u>185,502</u>
	254,823	201,371
減：備抵損失	(13)	(11)
	<u>\$ 254,810</u>	<u>\$ 201,360</u>

1. 應收票據與帳款之帳齡分析及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之說明。
2.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票據及帳款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為 \$94,942。
3. 本公司對上述應收票據及帳款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四) 存貨

	110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商品	\$ 53,506	(\$ 11,132)	\$ 42,374
原料	505	(287)	218
製成品	134	(134)	-
	<u>\$ 54,145</u>	<u>(\$ 11,553)</u>	<u>\$ 42,592</u>

	109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商品	\$ 40,587	(\$ 15,078)	\$ 25,509
原料	625	(283)	342
製成品	134	(134)	-
	<u>\$ 41,346</u>	<u>(\$ 15,495)</u>	<u>\$ 25,851</u>

1. 上述存貨均未提供質押擔保。

2. 本公司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10年度	109年度
已出售之存貨成本	\$ 297,431	\$ 325,734
存貨(回升利益)跌價損失	(3,942)	4,707
存貨盤虧	1	8
存貨報廢損失	3,543	1,794
	<u>\$ 297,033</u>	<u>\$ 332,243</u>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因耗用及出售已提列跌價損失之存貨，致備抵跌價損失減少，而產生回升利益。

(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其他非流動負債

	110年度	109年度
1月1日	\$ 105,059	\$ 77,617
增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57,295	81,30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益份額	(57,477)	27,545
未實現銷貨利益	(56,763)	(42,201)
已實現銷貨利益	42,201	29,185
其他權益變動	(5,623)	(1,392)
轉出至(入自)其他非流動負債	17,379	(66,996)
12月31日	<u>\$ 102,071</u>	<u>\$ 105,059</u>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子公司：

ENERPOINT COMPUTERS FRANCE	(\$ 2,448)	(\$ 21,773)
COOLERGIANT COMPUTERS HANDELS GMBH	(5,713)	11,819
COOLERGIANT COMPUTERS, JAPAN CORP.	10,429	16,478
LEPATEK CORPORATION	(40,529)	(9,538)
ENERFLOW DEVELOPMENT CO., LTD	27,362	26,930
ENERMAX INTERNATIONAL CO., LTD	38,405	45,019
安耐美健康生活館股份有限公司(註)	25,875	4,813
小計	53,381	73,748
加：長期股權投資貸餘轉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48,690	31,311
	<u>\$ 102,071</u>	<u>\$ 105,059</u>

註：原名利豹鈦金企業有限公司，於民國 109 年 12 月更名為安耐美健康生活館股份有限公司，並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1.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本公司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2.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已為貸餘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分別為\$48,690 及\$31,311，本公司因意圖繼續支持該等公司，故將其轉列「其他非流動負債」項下。
3.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向關係人取得金融資產之情形，請詳附註七(二)之說明。
4.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見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之說明。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0年度						合計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模具設備	運輸設備	
	供自用	供自用	供自用	供自用	供自用	供自用	
<u>1月1日</u>							
成本	\$ 121,040	\$ 99,677	\$ 12,401	\$ 11,097	\$ 31,364	\$ 7,376	\$ 282,955
累計折舊	<u>-</u>	<u>(40,433)</u>	<u>(12,243)</u>	<u>(5,943)</u>	<u>(29,303)</u>	<u>(6,440)</u>	<u>(94,362)</u>
	<u>\$ 121,040</u>	<u>\$ 59,244</u>	<u>\$ 158</u>	<u>\$ 5,154</u>	<u>\$ 2,061</u>	<u>\$ 936</u>	<u>\$ 188,593</u>
1月1日	\$ 121,040	\$ 59,244	\$ 158	\$ 5,154	\$ 2,061	\$ 936	\$ 188,593
增添	-	3,250	1,500	733	231	4,990	10,704
處分	(6,780)	(11,884)	-	(434)	-	-	(19,098)
折舊費用	-	(2,170)	(201)	(1,077)	(1,673)	(735)	(5,856)
預付設備款轉入	-	972	-	-	811	-	1,783
本期移轉	<u>(38,703)</u>	<u>(19,666)</u>	<u>-</u>	<u>-</u>	<u>-</u>	<u>-</u>	<u>(58,369)</u>
12月31日	<u>\$ 75,557</u>	<u>\$ 29,746</u>	<u>\$ 1,457</u>	<u>\$ 4,376</u>	<u>\$ 1,430</u>	<u>\$ 5,191</u>	<u>\$ 117,757</u>
<u>12月31日</u>							
成本	\$ 75,557	\$ 58,016	\$ 13,250	\$ 11,373	\$ 32,406	\$ 7,767	\$ 198,369
累計折舊	<u>-</u>	<u>(28,270)</u>	<u>(11,793)</u>	<u>(6,997)</u>	<u>(30,976)</u>	<u>(2,576)</u>	<u>(80,612)</u>
	<u>\$ 75,557</u>	<u>\$ 29,746</u>	<u>\$ 1,457</u>	<u>\$ 4,376</u>	<u>\$ 1,430</u>	<u>\$ 5,191</u>	<u>\$ 117,757</u>

		109年度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模具設備	運輸設備	
		供自用	供自用	供自用	供自用	供自用	供自用	合計
<u>1月1日</u>								
成本	\$	121,040	\$ 87,671	\$ 12,401	\$ 6,626	\$ 31,234	\$ 7,156	\$ 266,128
累計折舊			(38,236)	(12,189)	(5,281)	(27,473)	(6,214)	(89,393)
	\$	<u>121,040</u>	<u>\$ 49,435</u>	<u>\$ 212</u>	<u>\$ 1,345</u>	<u>\$ 3,761</u>	<u>\$ 942</u>	<u>\$ 176,735</u>
1月1日	\$	121,040	\$ 49,435	\$ 212	\$ 1,345	\$ 3,761	\$ 942	\$ 176,735
增添	-		9,895	-	4,515	660	220	15,290
折舊費用	-	(	2,197)	(54)	(706)	(2,360)	(226)	(5,543)
本期移轉	-		2,111	-	-	-	-	2,111
12月31日	\$	<u>121,040</u>	<u>\$ 59,244</u>	<u>\$ 158</u>	<u>\$ 5,154</u>	<u>\$ 2,061</u>	<u>\$ 936</u>	<u>\$ 188,593</u>
<u>12月31日</u>								
成本	\$	121,040	\$ 99,677	\$ 12,401	\$ 11,097	\$ 31,364	\$ 7,376	\$ 282,955
累計折舊	-		(40,433)	(12,243)	(5,943)	(29,303)	(6,440)	(94,362)
	\$	<u>121,040</u>	<u>\$ 59,244</u>	<u>\$ 158</u>	<u>\$ 5,154</u>	<u>\$ 2,061</u>	<u>\$ 936</u>	<u>\$ 188,593</u>

1. 上項所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無利息資本化情形。
2. 本公司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質押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3.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12 月出售土地及房屋，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尚未收取之款項\$4,033，表列其他應收款。

(七)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公司租賃之標的資產為廠房，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2 到 6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房屋及建築	房屋及建築
1月1日	\$ 11,704	\$ 874
增添	-	17,884
轉租	-	(5,307)
租賃提前解約	-	(462)
折舊費用	(2,097)	(1,285)
12月31日	\$ 9,607	\$ 11,704

3.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430)	(\$ 210)
租賃修改利益	-	6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600)	-
	(\$ 1,030)	(\$ 204)

4.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除上述附註六(七)3. 所述之租賃相關費用之現金流出外，另因租賃負債本金償還之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2,690 及\$1,511。
5. 租賃延長之選擇權及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本公司於決定租賃期間時，係將所有行使延長選擇權，或不行使終止選擇權會產生經濟誘因的事實和情況納入考量。當發生對行使延長選擇權或不行使終止選擇權之評估的重大事件發生時，則租賃期間將重新估計。

(八)租賃交易－出租人

1. 本公司出租之標的資產為房屋，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2 到 6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為保全出租資產之使用情況，通常會要求承租人不得將租賃標的物之全部或部分轉租、分租及質押等限制與約定事項。
2. 本公司以融資租賃出租房屋，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租賃投資淨額之融資收益	\$ 127	\$ 60

3. 本公司以融資租賃出租之未折現租賃給付之到期日分析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年內	\$ 960	\$ 960
1到5年	3,440	4,400
	<u>\$ 4,400</u>	<u>\$ 5,360</u>

4. 本公司以融資租賃出租之未折現租賃給付與租賃投資淨額之調節資訊如下：

110年12月31日			
	流動 (表列其他應收款)	非流動 (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合計
未折現租賃給付	\$ 960	\$ 3,440	\$ 4,400
未賺得融資收益	(103)	(163)	(266)
租賃投資淨額	<u>\$ 857</u>	<u>\$ 3,277</u>	<u>\$ 4,134</u>
109年12月31日			
	流動 (表列其他應收款)	非流動 (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合計
未折現租賃給付	\$ 960	\$ 4,400	\$ 5,360
未賺得融資收益	(127)	(266)	(393)
租賃投資淨額	<u>\$ 833</u>	<u>\$ 4,134</u>	<u>\$ 4,967</u>

5.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之租賃給付之到期日分析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10年	\$ -	\$ 1,415
111年	3,720	-
112年	1,611	-
113年	863	-
	<u>\$ 6,194</u>	<u>\$ 1,415</u>

(九) 投資性不動產

110年度			
	土地	房屋及建築	合計
<u>1月1日</u>			
成本	\$ 25,963	\$ 16,800	\$ 42,763
累計折舊	—	(6,777)	(6,777)
	<u>\$ 25,963</u>	<u>\$ 10,023</u>	<u>\$ 35,986</u>
1月1日	\$ 25,963	\$ 10,023	\$ 35,986
本期移轉	38,703	19,666	58,369
折舊費用	—	(1,334)	(1,334)
12月31日	<u>\$ 64,666</u>	<u>\$ 28,355</u>	<u>\$ 93,021</u>
<u>12月31日</u>			
成本	\$ 64,666	\$ 47,537	\$ 112,203
累計折舊	—	(19,182)	(19,182)
	<u>\$ 64,666</u>	<u>\$ 28,355</u>	<u>\$ 93,021</u>
109年度			
	土地	房屋及建築	合計
<u>1月1日</u>			
成本	\$ 25,963	\$ 16,800	\$ 42,763
累計折舊	—	(6,448)	(6,448)
	<u>\$ 25,963</u>	<u>\$ 10,352</u>	<u>\$ 36,315</u>
1月1日	\$ 25,963	\$ 10,352	\$ 36,315
折舊費用	—	(329)	(329)
12月31日	<u>\$ 25,963</u>	<u>\$ 10,023</u>	<u>\$ 35,986</u>
<u>12月31日</u>			
成本	\$ 25,963	\$ 16,800	\$ 42,763
累計折舊	—	(6,777)	(6,777)
	<u>\$ 25,963</u>	<u>\$ 10,023</u>	<u>\$ 35,986</u>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 4,856	\$ 2,477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1,362	\$ 350

2. 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115,654 及\$43,370。上開公允價值係依據相關資產鄰近地區類似不動產之市場交易價格評估而得，屬第二級公允價值。

3. 上項所列投資性不動產均無利息資本化情形。

4. 以投資性不動產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十)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10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擔保借款	\$ 240,000	1.120%~1.7%	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借款性質	109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擔保借款	\$ 168,000	0.655%~1.725%	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本公司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二十一)之說明。

(十一)應付帳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付採購貨款	\$ 47,609	\$ 71,960

(十二)退休金

1. 確定福利退休辦法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5%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另本公司已提撥之勞工退休準備金累積至足以收支應付退休金而自政府申請暫停提撥勞退金業經核准。

(2)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度與適用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達成合意結清年資，並取得主管機關之核准，於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台灣銀行基金專戶餘額\$11,725 仟元。截至民國 111 年 3 月 4 日，台灣銀行基金專戶餘額撥付本公司之程序尚在辦理中。

(3)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	(\$ 10,170)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1,725	18,404
淨確定福利資產(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u>\$ 11,725</u>	<u>\$ 8,234</u>

(4) 淨確定福利資產之變動如下：

110年度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資產
1月1日	(\$ 10,170)	\$ 18,404	\$ 8,234
利息(費用)收入	(44)	79	35
前期服務成本	774	-	774
清償損益	2,426	-	2,426
	<u>(7,014)</u>	<u>18,483</u>	<u>11,469</u>
再衡量數：			
經驗調整	-	256	256
	-	256	256
支付退休金	7,014	(7,014)	-
12月31日	<u>\$ -</u>	<u>\$ 11,725</u>	<u>\$ 11,725</u>
109年度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資產
1月1日	(\$ 10,723)	\$ 17,669	\$ 6,946
利息(費用)收入	(91)	148	57
	<u>(10,814)</u>	<u>17,817</u>	<u>7,003</u>
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	(261)	-	(261)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1,019	-	1,019
經驗調整	(114)	587	473
	644	587	1,231
支付退休金	-	-	-
12月31日	<u>(\$ 10,170)</u>	<u>\$ 18,404</u>	<u>\$ 8,234</u>

(5)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

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142 段規定揭露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6)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折現率	-	0.43%
未來薪資增加率	-	2.0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壽險第五回經驗生命表。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50%	減少0.50%	增加0.50%	減少0.50%
110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	\$ -	\$ -	\$ -
109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833)	\$ 917	\$ 898	(\$ 825)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 確定提撥退休辦法

- (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2)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3,023 及\$2,629。

(十三)股本/期後事項

1.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為\$1,200,000，分為120,000,000 股，實收資本為\$642,085，本公司發行之股數全數為普通股，每股面額為新台幣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之股款均已收訖。

2.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均為 64,208,493 股。
3.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3 月 13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減資彌補虧損 \$160,521，減資比例為 25%，銷除普通股股份 16,052,123 股，惟於民國 109 年 6 月 12 日經股東會決議未通過減資彌補虧損案。
4.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3 月 4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減資彌補虧損 \$192,625，減資比例 30%，銷除普通股股份 19,262,548 股，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449,460，惟前述議案尚待股東會通過。
5.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3 月 4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為充實營運資金、償還銀行借款或其他因應本公司未來發展之資金需求，擬視市場狀況及公司資金需求狀況，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於適當時機，依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6 規定，以私募方式辦理發行普通股不超過一仟六佰萬股之額度內，將於股東會決議日起一次或分次辦理私募普通股。

(十四) 資本公積

1.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2.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資本公積之變動情形，請詳個體權益變動表之說明。
3.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6 月 12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辦理虧損撥補，以資本公積 \$19,276 彌補虧損，業已辦理完竣。

(十五) 保留盈餘

1. 本公司章程規定之盈餘分派方式如下：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依下列次序為之：
 - (1) 提繳稅款。
 - (2) 彌補歷年虧損。
 - (3) 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 (4) 依主管機關之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5) 剩餘部分連同期初累積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之盈餘，由董事會擬定股東股利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

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4.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8 月 4 日經股東會決議將民國 109 年度淨利\$19,554 轉入待彌補虧損。
5.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6 月 12 日經股東會決議將民國 108 年度虧損\$87,193 轉入待彌補虧損。
6.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6 月 12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辦理虧損撥補，以法定盈餘公積\$100,064 彌補虧損，業已辦理完竣。

(十六)營業收入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公司之收入源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及勞務，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地理區域：

<u>110年度</u>	<u>台灣</u>	<u>歐洲</u>	<u>亞洲</u>	<u>美洲</u>	<u>合計</u>
客戶合約收入	<u>\$ 24,121</u>	<u>\$ 188,144</u>	<u>\$ 110,545</u>	<u>\$ 88,379</u>	<u>\$ 411,189</u>
<u>109年度</u>	<u>台灣</u>	<u>歐洲</u>	<u>亞洲</u>	<u>美洲</u>	<u>合計</u>
客戶合約收入	<u>\$ 14,852</u>	<u>\$ 208,970</u>	<u>\$ 108,845</u>	<u>\$ 108,944</u>	<u>\$ 441,611</u>

2. 合約負債

(1)本公司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109年1月1日</u>
合約負債-商品銷售	<u>\$ 79</u>	<u>\$ 1,501</u>	<u>\$ 1,465</u>

(2)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商品銷售	<u>\$ 1,435</u>	<u>\$ 44</u>

(十七) 利息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5	\$ 10
關係人利息收入	399	954
租賃投資淨額之融資收益	127	60
其他利息收入	4	34
	<u>\$ 535</u>	<u>\$ 1,058</u>

(十八) 其他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租金收入	\$ 4,856	\$ 2,477
權利金收入	-	62
政府補助收入	10,092	6,915
其他	687	235
	<u>\$ 15,635</u>	<u>\$ 9,689</u>

(十九)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0年度	109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	\$ 10,645	\$ -
租賃修改(損)益	-	6
外幣兌換(損)益	(15,861)	4,112
投資性不動產折舊費用	(1,334)	(329)
	<u>(\$ 6,550)</u>	<u>\$ 3,789</u>

(二十) 財務成本

	110年度	109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費用	\$ 2,661	\$ 1,768
租賃負債利息費用	430	210
關係人借款利息費用	173	-
	<u>\$ 3,264</u>	<u>\$ 1,978</u>

(二十一)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10年度	109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u>\$ 64,355</u>	<u>\$ 64,230</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u>\$ 5,856</u>	<u>\$ 5,543</u>
投資性不動產折舊費用	<u>\$ 1,334</u>	<u>\$ 329</u>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u>\$ 2,097</u>	<u>\$ 1,285</u>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u>\$ 1,067</u>	<u>\$ 891</u>

(二十二) 員工福利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薪資費用	\$ 55,613	\$ 54,149
勞健保費用	5,906	4,785
退休金費用(利益)	(212)	2,572
董事酬金	240	150
其他用人費用	2,808	2,574
	<u>\$ 64,355</u>	<u>\$ 64,230</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年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利益於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後，如尚有餘額則分派如下：

(1) 員工酬勞百分之三至百分之十五。

(2) 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六以下。

員工酬勞、董事、監察人酬勞分派比率之決定及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

前項員工酬勞分派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之。

2.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皆為\$0；董監酬勞估列金額皆為\$0。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9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與民國 109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三)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利益)

(1) 所得稅費用(利益)組成部分：

	110年度	109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期所得稅資產	\$ -	\$ -
以前年度之應收退稅款	-	-
暫繳及扣繳稅額	-	-
土地增值稅	99	-
境外所得稅費用	<u>113</u>	<u>204</u>
當期所得稅總額	<u>212</u>	<u>204</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4,529)	4,871
所得稅(利益)費用	<u>(\$ 4,317)</u>	<u>\$ 5,075</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費用（利益）金額：

	110年度	109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 1,904)	\$ 247

(3)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本公司無直接借記或貸記權益相關之所得稅。

2. 所得稅費用（利益）與會計利潤關係

	110年度	109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1,489)	\$ 4,926
按稅法規定免課稅之所得	(3,235)	(1,282)
境外所得稅費用	113	204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評估變動	(1,300)	(14,190)
未實現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1,164	542
暫時性差異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10,331	-
課稅損失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	14,875
土地增值稅	99	-
所得稅(利益)費用	(\$ 4,317)	\$ 5,075

3. 因暫時性差異及課稅損失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10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 3,099	(\$ 788)	\$	\$ 2,311
未實現銷貨毛利	8,440	2,912	-	11,352
未實現兌換損失	-	497	-	497
子公司投資損失	36,857	1,300	-	38,157
課稅損失	3,751	(267)	-	3,484
小計	52,147	3,654	-	55,801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1,132)	1,132	-	-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647)	(257)	1,904	-
小計	(2,779)	875	1,904	-
合計	\$ 49,368	\$ 4,529	\$ 1,904	\$ 55,801

109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 2,158	\$ 941	\$ -	\$ 3,099
未實現銷貨毛利	5,837	2,603	-	8,440
未實現兌換損失	847	(847)	-	-
子公司投資損失	43,282	(6,425)	-	36,857
課稅損失	<u>3,751</u>	<u>-</u>	<u>-</u>	<u>3,751</u>
小計	<u>55,875</u>	<u>(3,728)</u>	<u>-</u>	<u>52,147</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1,132)	-	(1,132)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389)	(11)	(247)	(1,647)
小計	<u>(1,389)</u>	<u>(1,143)</u>	<u>(247)</u>	<u>(2,779)</u>
合計	<u>\$ 54,486</u>	<u>(\$ 4,871)</u>	<u>(\$ 247)</u>	<u>\$ 49,368</u>

4. 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所得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所得 稅資產之所得額	最後 扣抵年度
民國104年-核定數	\$ 66,056	\$ 17,307	\$ -	民國114年
民國105年-核定數	108	108	-	民國115年
民國108年-核定數	50,049	50,049	50,049	民國118年
民國109年-申報數	<u>73,925</u>	<u>73,925</u>	<u>73,925</u>	民國119年
	<u>\$ 190,138</u>	<u>\$ 141,389</u>	<u>\$ 123,974</u>	

109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所得 稅資產之所得額	最後 扣抵年度
民國104年-核定數	\$ 66,056	\$ 18,647	\$ -	民國114年
民國105年-核定數	108	108	-	民國115年
民國108年-申報數	50,049	50,049	50,049	民國118年
民國109年-申報數	<u>74,377</u>	<u>74,377</u>	<u>74,377</u>	民國119年
	<u>\$ 190,590</u>	<u>\$ 143,181</u>	<u>\$ 124,426</u>	

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所得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所得額	<u>\$ 57,425</u>	<u>\$ 5,770</u>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8 年

度。

(二十四) 每股(虧損)盈餘

110年度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每股(虧損)	
稅後金額	股數(仟股)	(元)	
<u>基本/稀釋每股(虧損)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損	(\$ 53,126)	64,209	(0.83)
109年度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每股盈餘	
稅後金額	股數(仟股)	(元)	
<u>基本/稀釋每股(虧損)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9,554	64,209	0.31

(二十五)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110年度				
	其他應付款- 關係人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	租賃負債 (流動/非流動)
1月1日	\$ -	\$ 168,000	\$ -	\$ 16,785
舉借借款	20,000	828,000	-	-
償還借款	-	(756,000)	-	-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	-	-	(2,690)
借款利息	173	-	-	-
12月31日	\$ 20,173	\$ 240,000	\$ -	\$ 14,095
109年度				
	其他應付款- 關係人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	租賃負債 (流動/非流動)
1月1日	\$ -	\$ 154,000	\$ 2,000	\$ 880
舉借借款	-	632,000	-	-
償還借款	-	(618,000)	(2,000)	-
租賃負債新增	-	-	-	17,884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	-	-	(1,511)
租賃提前解約	-	-	-	(468)
12月31日	\$ -	\$ 168,000	\$ -	\$ 16,785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公司關係</u>
ENERPOINT COMPUTERS FRANCE (ENERPOINT FRANCE)	本公司之子公司
COOLERGIANT COMPUTERS HANDELS GMBH (COOLERGIANT GMBH)	本公司之子公司
COOLERGIANT COMPUTERS, JAPAN CORP. (COOLERGIANT JAPAN)	本公司之子公司
LEPATEK CORPORATION(LEPATEK)	本公司之子公司
ENERFLOW DEVELOPMENT CO., LTD (ENERFLOW)	本公司之子公司
ENERMAX INTERNATIONAL CO., LTD (ENERMAX)	本公司之子公司
安耐美健康生活館股份有限公司(安耐美)	本公司之子公司
廣州宏鎰電子有限公司(廣州宏鎰)	本公司之孫公司
銳派電腦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銳派)	本公司之孫公司
關勻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負責人之一等親
蘇彥文	本公司之董事長
全體董事、總經理及主要管理階層等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及治理單位

註：原名利豹鈦金企業有限公司，於民國 109 年 12 月更名為安耐美健康生活館股份有限公司，並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貨交易

(1)營業收入

本公司對關係人銷售商品(銷貨退回)之明細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子公司-LEPATEK	\$ 87,437	\$ 108,199
子公司-COOLERGIANT GMBH	140,601	149,268
子公司-COOLERGIANT JAPAN	18,693	40,771
子公司-ENERPOINT FRANCE	47,544	59,703
子公司-上海銳派	(673)	1,337
子公司-安耐美	11,567	72
	<u>\$ 305,169</u>	<u>\$ 359,350</u>

本公司銷貨予關係人之價格與收款條件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對一般客戶之收款期間為預收貨款及月結 15 天至月結 90 天，對上述關係人之收款期間為出貨後 90 天。

(2) 應收帳款

A. 本公司因上述關係人交易而產生之應收帳款明細如下：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子公司-LEPATEK	\$ 109,455	\$ 57,658
子公司-COOLERGIANT GMBH	69,642	58,382
子公司-COOLERGIANT JAPAN	27,066	32,761
子公司-ENERPOINT FRANCE	25,606	26,533
子公司-上海銳派	3,446	10,168
子公司-安耐美	1,792	-
	<u>\$ 237,007</u>	<u>\$ 185,502</u>

(3) 合約負債

本公司因上述關係人交易而產生之預收款項明細如下：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子公司-安耐美	\$ -	\$ 1,258

2. 進貨交易

(1) 進貨成本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之明細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子公司-廣州宏鎰	\$ 14,531	\$ 22,452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之價格與付款條件與一般供應商無重大差異。對一般供應商之付款期間為月結 15 天至月結 90 天，對上述關係人之付款期間為月結 30 天。

(2) 應付帳款

本公司因上述關係人交易而產生之應付帳款明細如下：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子公司-ENERFLOW	\$ 17,138	\$ 17,639
子公司-廣州宏鎰	1,780	3,137
	<u>\$ 18,918</u>	<u>\$ 20,776</u>

3. 資金貸與交易

(1) 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資金貸與關係人之明細如下：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子公司-COOLERGIANT JAPAN	\$ -	\$ 8,220
子公司-LEPATEK	9,667	28,430
	<u>\$ 9,667</u>	<u>\$ 36,650</u>

(2) 利息收入

本公司因上述關係人交易而產生之利息收入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子公司-COOLERGIANT JAPAN	\$ 21	\$ 267
子公司-LEPATEK	378	687
	<u>\$ 399</u>	<u>\$ 954</u>

截至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上述利息收入皆已收回。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對子公司-COOLERGIANT JAPAN 資金貸與之利息為年利率 1.54%。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對子公司-LEPATEK 資金貸與之利息為年利率 2.40%。

4. 資金融通交易-其他應付款

民國 110 年度向關係人借款之情形：

	期初餘額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年利率	利息費用總額	期末應付利息
蘇彥文	\$ -	\$ 20,000	\$ 20,000	1.48%	\$ 173	\$ 173

民國 109 年度未有向關係人借款之情形。

5. 財產交易

(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對關係人出售辦公設備及裝潢之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子公司-安耐美	\$ 9,220	\$ -	\$ -	\$ -
其他關係人-關勻有限公司	457	23	-	-
	<u>\$ 9,677</u>	<u>\$ 23</u>	<u>\$ -</u>	<u>\$ -</u>

(2) 取得金融資產

民國 110 年度

(1)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9 月對以債權\$27,295 (EUR800 仟元)增加對 ENERPOINT FRANCE 之投資，並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2)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6 月以現金\$30,000 增加對安耐美健康生活館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資，並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民國 109 年度

(1)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8 月以債權\$22,341(JPY80,000 仟元)增加對 COOLERGIANT JAPAN 之投資，並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2)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11 月以債權\$58,960(USD2,000 仟元)增加對 LEPATEK 之投資，並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3)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9 月對以債權\$27,295 (EUR800 仟元)增加對 ENERPOINT FRANCE 之投資，於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完成變更登記，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預付投資款，並於民國 110 年 2 月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6. 租賃交易-承租人

(1) 營業費用

本公司向關係人承租建物，租賃合約之期間為 1 年，租金係於每月 15 日支付，所產生之租金費用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子公司-安耐美	\$ 600	\$ -
(2)其他應付款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因上述關係人交易產生之其他應付款皆為\$0。

7. 租賃交易-出租人

(1)其他收入

本公司向關係人出租建物，租賃合約之期間為 1~5 年，租金收入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子公司-安耐美	\$ 2,254	\$ -
其他關係人-關勻有限公司	150	-
	\$ 2,404	\$ -

上述出租建物交易之租金係由雙方協議訂價，並且按月收取租金。

(2)其他應收款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因上述關係人交易產生之其他應收款皆為\$0。

8. 其他交易

(1)營業費用

本公司因關係人提供代驗服務產生及雜項購置之其他費用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子公司-廣州宏鎰	\$ 263	\$ 5,158
子公司-安耐美	61	-
	\$ 324	\$ 5,158

(2)其他應付款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因上述關係人交易產生之其他應付款分別為\$10 及\$0。

(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4,613	\$ 4,716

。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質押擔保之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86,975	\$ 126,339	長期及短期借款
投資性不動產	89,510	32,469	長期及短期借款
	<u>\$ 176,485</u>	<u>\$ 158,808</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重大或有負債

無。

(二)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一)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3 月 4 日經董事會決議減資彌補虧損之情形，請詳附註六(十三)之說明。

(二)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3 月 4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私募普通股之情形，請詳附註六(十三)之說明。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1.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公司利用負債資產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總負債除以總資產計算。

2.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度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09 年度相同，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負債比率分別為 54%及 45%。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選擇指定之權益工具投資	\$ 731	\$ 80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29,753	11,865
應收帳款淨額	17,803	15,858
應收帳款-關係人	237,007	185,502
其他應收款	12,882	8,108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9,667	36,650
其他非流動資產-存出保證金	553	524
其他非流動資產-應收租賃款	3,277	4,134
	<u>\$ 311,673</u>	<u>\$ 263,449</u>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240,000	\$ 168,000
應付票據	27	23
應付帳款	47,609	71,9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8,918	20,776
其他應付款	15,843	14,369
其他非流動負債-存入保證金	580	644
	<u>\$ 322,977</u>	<u>\$ 275,772</u>
租賃負債-流動	\$ 2,767	\$ 2,690
租賃負債-非流動	11,328	14,095
	<u>\$ 14,095</u>	<u>\$ 16,785</u>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本公司之財務部門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風險監督及管理與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管理階層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公司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A. 匯率風險

- (A) 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歐元、日幣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本公司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公司內各單位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各公司內應透過公司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
- (C)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0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5,078	27.6200	\$ 140,254
歐元：新台幣	3,063	31.1300	95,351
日幣：新台幣	113,497	0.2385	27,069
人民幣：新台幣	814	4.3200	3,516
<u>採用權益法之投資</u>			
美金：新台幣	2,381	27.6200	65,767
日幣：新台幣	43,727	0.2385	10,429
人民幣：新台幣	10,768	4.3200	46,517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2,374	27.7200	\$ 65,807
人民幣：新台幣	407	4.3700	1,779
<u>採用權益法之投資</u>			
美金：新台幣	1,467	27.6200	40,529
歐元：新台幣	262	31.1300	8,161
109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5,491	28.4300	\$ 156,109
歐元：新台幣	3,244	34.7800	112,826
日幣：新台幣	171,402	0.2740	46,964
人民幣：新台幣	2,388	4.3500	10,388
<u>採用權益法之投資</u>			
美金：新台幣	2,531	28.4300	71,949
歐元：新台幣	340	34.7800	11,819
日幣：新台幣	60,142	0.2740	16,47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3,179	28.5300	\$ 90,697
人民幣：新台幣	716	4.4000	3,150
<u>採用權益法之投資</u>			
美金：新台幣	335	28.4300	9,538
歐元：新台幣	626	34.7800	21,773

(D)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15,861)及\$4,112。

(E)本公司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10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402	\$	-
歐元：新台幣	1%	953		-
日幣：新台幣	1%	271		-
人民幣：新台幣	1%	35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658)	\$	-
人民幣：新台幣	1%	(18)		-

109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402	\$	-
歐元：新台幣	1%	1,128		-
日幣：新台幣	1%	470		-
人民幣：新台幣	1%	104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907)	\$	-
人民幣：新台幣	1%	(31)		-

B. 價格風險

(A)本公司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公司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公司設定之限額進行。

- (B)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之其他綜合損益因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投資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分別為\$7及\$8。

C.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A)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來自長、短期借款。按固定利率發行之借款則使本公司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本公司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計價。
- (B)當借款利率上升或下跌 0.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240 及\$168，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隨之變動所致。

(2)信用風險

- A.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票據及帳款。
- B. 本公司係以公司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管理階層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公司經考量過去歷史經驗，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係依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D. 本公司依歷史收款經驗，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18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E. 本公司按客戶評等、貿易信用風險、客戶類型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F. 本公司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公司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
- G. 本公司納入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的備抵損失，各期之準備矩陣如下：

		逾期 1-30天	逾期 31-60天	逾期 61-90天	逾期 91-180天	逾期超過 181天	合計
110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預期損失率	0%-0.07%	0%-0.07%	0%-0.07%	0%-0.07%	0%-0.07%	0%-100%	
應收票據及帳款	\$ 17,812	\$ 4	\$ -	\$ -	\$ -	\$ -	\$ 17,816
應收帳款-關係人	44,175	6,098	29,666	11,766	77,166	68,136	237,007
帳面價值總額	\$ 61,987	\$ 6,102	\$ 29,666	\$ 11,766	\$ 77,166	\$ 68,136	\$ 254,823
備抵損失	\$ 13	\$ -	\$ -	\$ -	\$ -	\$ -	\$ 13
109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 1-30天	逾期 31-60天	逾期 61-90天	逾期 91-180天	逾期超過 181天	合計
預期損失率	0%-0.07%	0%-0.07%	0%-0.07%	0%-0.07%	0%-0.07%	0%-100%	
應收票據及帳款	\$ 14,039	\$ 34	\$ 1,796	\$ -	\$ -	\$ -	\$ 15,869
應收帳款-關係人	138,117	6,742	6,954	3,901	17,420	12,368	185,502
帳面價值總額	\$ 152,156	\$ 6,776	\$ 8,750	\$ 3,901	\$ 17,420	\$ 12,368	\$ 201,371
備抵損失	\$ 10	\$ -	\$ 1	\$ -	\$ -	\$ -	\$ 11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H. 本公司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
1月1日	\$ 11	\$ 7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2	4
12月31日	\$ 13	\$ 11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公司內各單位執行，並由公司財務部予以彙總。公司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公司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公司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
- B. 公司財務部將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 C. 本公司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浮動利率		
一年內到期	\$ -	\$ 42,000

- D. 本公司無衍生性金融負債；另非衍生金融負債按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予以分組，除下表所列者外，皆為一年內到期，與資產負債表所列金額相當。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係未折現之金額如下：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合計
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	\$ 3,120	\$ 3,220	\$ 8,680	\$ -	\$ 15,020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9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合計
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	\$ 3,120	\$ 3,120	\$ 9,940	\$ 1,960	\$ 18,140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訂價資訊之市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公司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不可觀察輸入值。

2. 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六(九)之說明。
3.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及應收租賃款)、其他非流動資產-存出保證金、其他非流動資產-應收租賃款、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租賃負債(流動/非流動)及其他非流動負債-存入保證金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4.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本公司依資產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2月31日	110年度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權益證券	\$ -	\$ 731	\$ -	\$ 731
109年度				
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權益證券	\$ -	\$ 808	\$ -	\$ 808

(2)本公司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本公司持有無活絡市場之權益證券係採用市場法（股價淨值比）之評價技術，以市場上可類比公司之參數作為可觀察輸入值，並考量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後推算其公允價值。

5.民國110年及109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6.民國110年及109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二。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 9.從事衍生性工具交易：無。
- 10.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五。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請詳附表六。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七。
2. 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八。

(四)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資訊：請詳附表九。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不適用。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業務 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名稱	擔保品 價值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額(註2)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2)	備註
0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OOLERGIAN COMPUTERS, JAPAN CORP.	其他應收 款	是	\$ 16,695	\$ -	\$ -	1.54%	短期融 通資金	\$ -	營運週轉金	\$ -	-	\$ -	\$ 69,752	\$ 139,504	註3
0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LEPATEK CORPORATION	其他應收 款	是	41,430	13,810	9,667	2.40%	短期融 通資金	-	營運週轉金	-	-	-	69,752	139,504	註4、註5 及註6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資金貸與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者，該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40%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20%為限。

註3：係為民國109年3月13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COOLERGIAN COMPUTERS, JAPAN CORP. 日幣7,000萬元，於民國110年4月8日到期，以JPY：NT=1：0.2385列示之。

註4：係為民國109年3月13日董事會通過資金貸與LEPATEK CORPORATION美金50萬元，於民國110年3月31日到期，以USD：NT=1：27.62列示之。

註5：係為民國109年5月8日董事會通過資金貸與LEPATEK CORPORATION美金50萬元，於民國110年5月24日到期，以USD：NT=1：27.62列示之。

註6：係為民國110年4月23日董事會通過資金貸與LEPATEK CORPORATION美金50萬元，將於民國111年5月18日到期，以USD：NT=1：27.62列示之，截至民國110年12月31日，實際動支美金35萬元。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註)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之星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非流動	3,942	\$ -	0.01	\$ -	-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聯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非流動	140,000	731	0.35	731	-
合計					\$ 731		\$ 731	

註：非上市櫃公司股票因無法公開市價，故以評價技術估計其公允價值。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交易情形			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備註
					之比率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OOLGIANT COMPUTERS HANDELS GMBH	子公司	銷貨	\$ 140,601	30.66%		出貨後90天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 69,642	9.74%	-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0年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後收回金額	後收回金額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LEPATEK CORPORATION	子公司	\$ 109,455	1.05	\$ 70,206	期後收款	\$ 7,160		\$ -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註3)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註4)	
0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ENERPOINT COMPUTERS FRANCE	1	銷貨	\$ 47,544	(註4)	10.37%
0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ENERPOINT COMPUTERS FRANCE	1	應收帳款	25,606	(註4)	3.58%
0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OOLERGIAN COMPUTERS HANDELS GMBH	1	銷貨	140,601	(註4)	30.66%
0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OOLERGIAN COMPUTERS HANDELS GMBH	1	應收帳款	69,642	(註4)	9.74%
0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OOLERGIAN COMPUTERS JAPAN CORP.	1	銷貨	18,693	(註4)	4.08%
0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OOLERGIAN COMPUTERS JAPAN CORP.	1	應收帳款	27,066	(註4)	3.78%
0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LEPATEK CORPORATION	1	銷貨	87,437	(註4)	19.06%
0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LEPATEK CORPORATION	1	應收帳款	109,455	(註4)	15.30%
0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LEPATEK CORPORATION	1	其他應收款	9,667	詳附表一	1.35%
0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安耐美健康生活館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	11,567	(註4)	2.52%
0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安耐美健康生活館股份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1,792	(註4)	0.25%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註3)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註4)	
1	ENERFLOW DEVELOPMENT CO., LTD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帳款	\$ 17,138	(註4)	2.40%
2	廣州宏鋁電子有限公司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	14,531	(註4)	3.17%
2	廣州宏鋁電子有限公司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帳款	1,780	(註4)	0.25%
2	廣州宏鋁電子有限公司	銳派電腦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3	銷貨	13,566	(註4)	2.96%
2	廣州宏鋁電子有限公司	銳派電腦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7,923	(註4)	1.11%
3	COOLERGIAN COMPUTERS HANDELS GMBH	ENERPOINT COMPUTERS FRANCE	3	銷貨	5,848	(註4)	1.28%
3	COOLERGIAN COMPUTERS HANDELS GMBH	ENERPOINT COMPUTERS FRANCE	3	應收帳款	198	(註4)	0.03%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個別交易金額未達合併總營收及合併總資產之1%，不予揭露；另以資產面及收入面為揭露方式。

註4：銷售予關係人之銷售價格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應收帳款收款期間，關係人為出貨後90天，非關係人為預收貨款及月結15天至月結90天。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ENERPOINT COMPUTERS FRANCE	法國	電腦硬體及其週邊產品銷售	\$ 35,213 (歐元999,960元)	\$ 7,918 (歐元199,960元)	99,996	99.99	(\$ 2,448)	(\$ 5,761)	(\$ 5,761)	註1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OOLERGIANT COMPUTERS HANDELS GMBH	德國	電腦硬體及其週邊產品銷售	38,381 (歐元1,000,000元)	38,381 (歐元1,000,000元)	-	100	(5,713)	(4,698)	(4,698)	-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OOLERGIANT COMPUTERS, JAPAN CORP.	日本	電腦硬體及其週邊產品銷售	23,933 (日元84,950,000元)	23,933 (日元39,950,000元)	2,399	99.96	10,429	(6,007)	(6,007)	-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LEPATEK CORPORATION	美國	電腦硬體及其週邊產品銷售	91,323 (美金3,000,000元)	91,323 (美金1,000,000元)	3,000,000	100	(40,529)	(29,997)	(29,997)	-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ENERFLOW DEVELOPMENT CO., LTD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	55,687 (美金1,769,000元)	55,687 (美金3,769,000元)	1,769,000	100	27,362	1,472	1,060	-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ENERMAX INTERNATIONAL CO., LTD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	93,655 (美金3,000,000元)	93,655 (美金3,000,000元)	3,000,000	100	38,405	(6,253)	(6,253)	-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安耐美健康生活館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腦硬體及其週邊產品銷售	34,861	4,861	5,700,000	100	25,875	(5,851)	(5,821)	註2

註1：本公司於民國109年9月以債權\$27,295(EUR800仟元)增加對ENERPOINT COMPUTERS FRANCE之投資，並已於民國110年2月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註2：本公司於民國110年6月以現金\$30,000增加對安耐美健康生活館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資，並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1)	投資方式 (註2)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3)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廣州宏鋁電子有限公司	電腦硬體及其週邊產品銷售	\$ 76,669	(2)A	\$ 84,068	\$ -	\$ -	\$ 84,068	\$ 1,472	100.00	\$ 1,472	\$ 8,303	\$ -	
銳派電腦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電腦硬體及其週邊產品銷售	147,284	(2)B	155,628	-	-	155,628	(6,253)	100.00	(6,253)	38,214	-	

註1：截至民國110年12月31日止，廣州宏鋁電子有限公司實收資本額為RMB 17,748仟元，銳派電腦貿易(上海)有限公司實收資本額為RMB 34,094仟元。

註2：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A. 係透過第三地區Samoa投資設立公司ENERFLOW DEVELOPMENT CO., LTD.再轉投資大陸廣州宏鋁電子有限公司。

B. 係透過第三地區Samoa投資設立公司ENERMAX INTERNATIONAL CO., LTD.再轉投資大陸銳派電腦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3)其他方式。

註3：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依據該公司同期間經台灣母公司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
	經濟部投資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39,696	\$ 239,696	\$ 209,264

註：依規定係以淨值之60%為上限。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銷(進)貨		財產交易		應收(付)帳款		票據背書保證或 提供擔保品		資金融通				其他
	金額	%	金額	%	餘額	%	期末餘額	目的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	
銳派電腦貿易(上海)有限公	\$ 673	0.15%	\$ -	-	(\$ 3,446)	0.48%	\$ -	不適用	\$ -	\$ -	-	\$ -	-
廣州宏錫電子有限公司	(14,531)	3.17%	-	-	(1,780)	0.25%	-	不適用	-	-	-	-	-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10年12月31日

附表九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普通股)	持有股數(特別股)	持股比例
航研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6,597,984	-	10.27%
恩參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6,232,000	-	9.70%
寶強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4,517,655	-	7.03%

註：（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

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

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10 年度	109 年度	差 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321,835	328,136	(6,301)	(1.92)
固定資產	314,827	333,632	(18,805)	(5.64)
其他資產	78,599	72,377	6,222	8.60
資產總額	715,261	734,145	(18,884)	(2.57)
流動負債	348,351	296,992	51,359	17.29
非流動負債	18,136	31,709	(13,573)	(42.80)
負債總額	366,487	328,701	37,786	11.50
股本	642,085	642,085	0	0
資本公積	0	0	0	0
保留盈餘	(274,144)	(233,178)	(40,966)	(17.57)
股東權益總額	348,774	405,444	(56,670)	(13.98)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項目(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臺幣一千萬元者)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及未來因應計畫： 一、非流動負債 110 年較上期減少 42.80%，係因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二、財務績效

經營結果之檢討與分析表

(一) 經營結果比較分析表

單位：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10 年度	109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458,646	535,477	(76,831)	(14.35)
營業成本	303,939	307,532	(3,593)	(1.17)
營業毛利	154,707	227,945	(73,238)	(32.13)
營業費用	219,482	215,655	3,827	1.77
營業利益(損失)	(64,775)	12,290	(77,065)	(627.0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525	12,546	(5,021)	(40.02)
稅前淨利(淨損)	(57,250)	24,836	(82,086)	(330.51)
所得稅(費用)利益	4,121	(5,281)	9,402	178.03
本期淨利(淨損)	(53,129)	19,555	(72,684)	(371.69)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臺幣一千萬元者）： 一、營業毛利 110 年較上期減少 32.13%，係因本年度營業收入減少所致。公司定期檢討銷售政策及及時因應。 二、營業利益 110 年較上期減少 627.05%，係因本年度營業收入減少及毛利率下降所致。公司定期檢討及時因應。 三、營業外收入 110 年度較上期減少 40.02%，係因外幣兌換損失增加約 19,800 仟元所致。公司定期檢討及時因應。 四、稅前淨利 110 年較上期減少 330.51%，係因本年度營業利益及營業外收入減少所致。公司定期檢討及時因應。 五、本期淨利 110 年較上期減少 371.69%，係因本年度營業損失及稅前淨損所致。公司定期檢討及時因應。				

(二) 營業毛利變動分析表：不適用

三、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之檢討與分析表

單位：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流出量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62,264	(85,536)	(7,889)	54,375	不適用	不適用
1. 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110 年度各項活動如下，111 年度暫無重大支出計劃。 (1) 營業活動：-85,536 仟元 (2) 投資活動：+5,332 仟元 (3) 融資活動：+73,753 仟元 2.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積極銷售政策及處分閒置資產，以便因應資金短缺之問題。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不適用。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最近年度並無轉投資非子公司之計畫。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下列事項：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評估利率對公司營收及獲利之影響：

110 年利息費用占當年營業收入比例 0.81%，不到 1%，因利率變動對公司營收及獲利影響不大，故未採用因應措施。

(2)評估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說明最近二年度匯兌損益情形及公司因應匯率變動之具體措施：

單位：仟元

項 目	110 年度	109 年度	108 年度
兌換(損)益淨額	(15,851)	3,949	(6,806)
營業收入淨額	458,646	535,477	418,717
營業利益	(64,775)	12,290	(85,464)
兌換(損)益佔營業收入淨額比例(%)	(3.46)	0.74	(1.63)
兌換(損)益佔營業利益淨額比例(%)	24.47	32.13	7.96

資料來源：保銳科技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110 至 108 年度兌換利益分別為-15,851 千元、3,949 仟元及-6,806 仟元，佔營業收入淨額之比例分別為-3.46%、0.74%及-1.63%，佔營業利益之比例分別為 24.47%、32.13%及 7.96，主要係美元、日元及歐元報價之銷貨，所收取外幣帳款，兌換為新台幣而產生之匯率損益，110 年因歐元、日元及美元對台幣匯率變動較 109 年不利，故今年為兌換損失。

公司密切注意相關資訊，採取穩健保守之外匯管理操作，以降低匯率變動對營運獲利之風險。

(3)本公司為規避匯率變動對獲利之影響，採取之因應措施如下：

- A. 開立外幣帳戶，以利適當時點結匯或支付貨款，並隨時研判匯率走勢，適時調整外幣持有部位。
- B. 與銀行保持良好互動關係，由往來銀行適時提供外匯資訊與建議，當研判新台幣匯率走貶時，延緩出口押匯兌換台幣，於新台幣匯率趨向升值時，加速出口押匯兌換台幣。
- C. 對蒐集匯率變化訊息，提供予業務人員及採購人員作為產品報價及商品採購之參考，以保障公司合理之利潤。
- D. 財務部門隨時蒐集有關匯率變化資訊，充分掌握匯率走勢，必要時進行財務運作，在適當避險成本範圍內，運用避險工具，以進行匯率之風險管理。

(4)通貨膨脹

最近年度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無重大影響，另本公司經營保守穩健，於未來應可因應通貨膨脹變動之影響。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不適用。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計劃開發之新產品

110 年預計投入研發費用約為 20,000 仟元，目標鎖定電競市場相關產品線，預計開發如下：

高階高瓦數電源供應器：

- A. RGB LED 機箱
- B. RGB 風扇
- C. RGB 扇熱模組
- D. RGB 同步控制盒
- E. RGB 電源

最近二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仟元

年度 項目	110 年度	109 年度
研發費用	9,648	8,270
營收淨額	441,189	441,611
研發費用佔營收淨額%	2.19%	1.87%

110 年推出銅牌半模 MARBLEBRON 白色系列電源供應器、銅牌半模 MARBLEBRON RGB 系列電源供應器、開發出專利風扇軸承(TB ADV)、推出 LGA1700 系列散熱產品；109 年推出銅牌直出 CYBERBRON 電源供應器、銅牌半模 MARBLEBRON 電源供應器、白色系列中階 AIO 水冷扇熱器(Liqmax III Series)及 ETS-F40 系列空冷扇熱器。

(2)未來影響成功之主要因素：

掌握業界新規格動向，及時調整產品規格對應，並穩定通路，健全銷售管道合作關係。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對於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已採取適當措施因應，不致對公司財務業務產生重大影響。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科技改變對公司財務業務並無重大影響，持續之品質改善與創新活動為本公司之因應方案。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事故不適用。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事故不適用。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近二年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專業經營，無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情事。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

資安風險評估分析及其因應措施等重要風險評估之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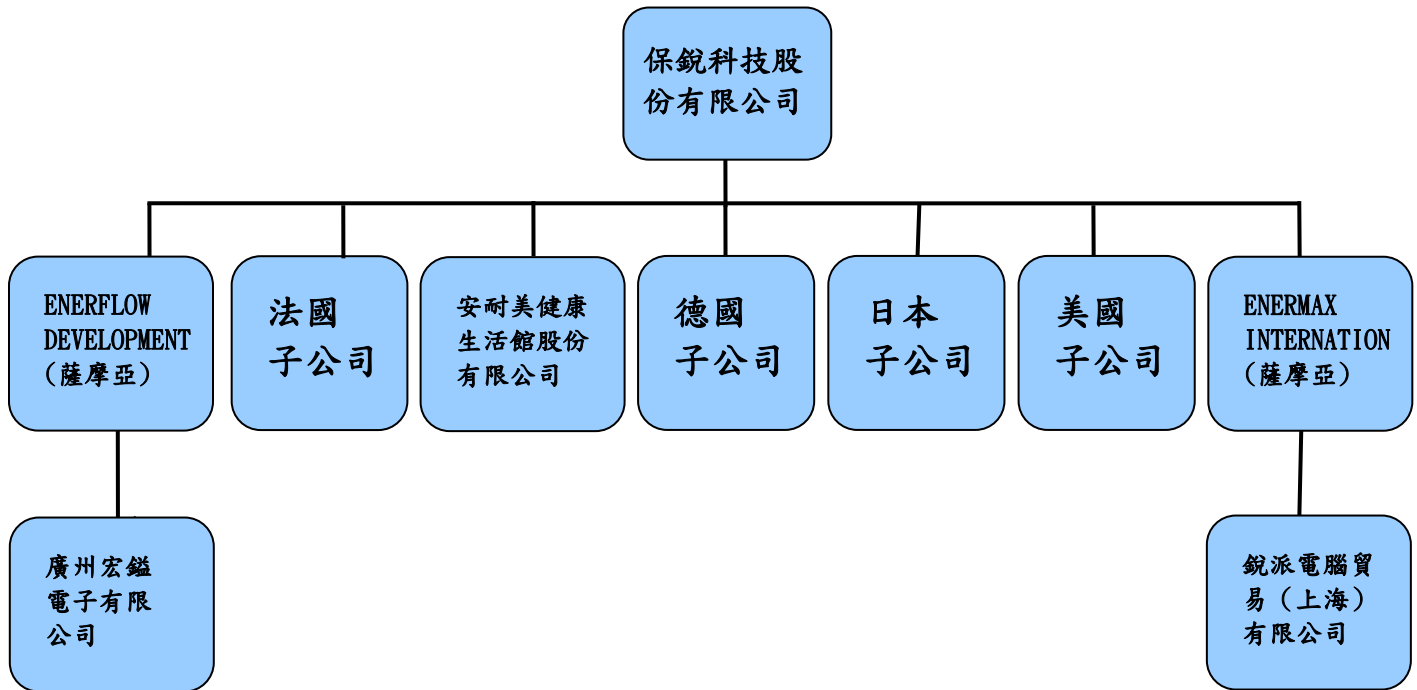
保銳科技營運至今，已建立了一套系統網路及生產銷售管控的資訊系統，以滿足公司銷售貿易及財務會計之需求。但資訊設備推陳出新，資訊應用不斷擴展，以致資訊威脅瞬息萬變。因此之故，保銳科技無法保證完全避免各式新型態的資訊攻擊。在受到資訊攻擊之後，保銳科技的資訊系統有可能因此損壞，資料遺失的情況也有可能發生，甚至於貿易銷售作業必須停止，造成保銳科技在營運及商譽上的損失。保銳科技長期關注國內外相關資訊安全事件資訊，每年檢視調整現行內部資訊安全規範，以確保相關規範能有效保護資訊系統的安全。雖是如此，但並不能保證保銳科技在現行日新月異的資訊科技環境中排除所有的資安威脅。各式的惡意攻擊層出不窮，就算沒有造成實際損失，也會造成員工、客戶，公司及合作第三方之間的困擾。例如前幾年的想哭(WannaCry)病毒，利用加密技術針對特定的檔案進行加密，並對資料擁有者進行勒索。想哭(WannaCry)病毒發病後加密的過程中，不僅會造成資料損失，亦會造成其他電腦的感染。這些攻擊可能會造成公司營運延誤或是中斷，或是造成出貨延誤，造成合約罰金或是額外的補救改進支出。也有可能因為各式的攻擊，造成公司違反保密協議，個人資外洩，或是其他第三方資訊外流，以致公司需面臨法律訴訟或證監單位之調查，承受法律責任。一百零九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保銳科技並未發現任何重大的網路攻擊事件，已經或可能將對公司業務及營運產生重大不利影響，也未曾涉入任何與此有關的法律案件或監管調查。

保銳科技與合作夥伴之間，均簽有保密協議，以使其能提供相關服務。儘管保銳科技在和第三方服務廠商簽訂之服務合約中，要求其遵守保密及/或網路安全規定，但不能保證每個第三方服務廠商都將履行或嚴守這些義務。由上述服務廠商及/或其承攬商所維護的內部網路系統及/或外部雲端運算網路(例如伺服器)，亦會有遭受網路攻擊的風險。若保銳科技或服務廠商無法及時解決這些網路攻擊所分別造成的困難的技術性問題、或確保保銳科技司(及屬於本公司客戶或其他第三方)的數據可信度及可用性，或控制住公司或其服務廠商的電腦系統，皆可能嚴重損及公司對客戶和其他利害關係人的承諾，公司營運成果、財務狀況、前景及聲譽亦可能因此遭受重大不利影響。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請參閱第 1 頁~2 頁。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第 81 頁~137 頁。
 (三)關係報告書：
 1. 關係企業組織概況：



2.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10 年 12 月 31 日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或生產項目	備註
ENERPOINT COMPUTERS FRANCE	91.9	法國 6, Avenue Des Marguerites 94380 Bonneuil Sur Marne	\$999,960 (歐元)	POWER/CASE 之銷售	本公司持股 99.99%之子公司
COOLERGIANT COMPUTERS HANDELS GMBH	92.4	德國 Billbrookdeich 32, 22113, Hamburg ,Germany	\$1,000,000 (歐元)	POWER/CASE 之銷售	本公司持股 100%之子公司
COOLERGIANT COMPUTERS JAPAN CORP.	92.10	日本 333-0815 埼玉県川口市 北原台 3-17-1, Japan	\$84,950,000 (日幣)	POWER/CASE 之銷售	本公司持股 99.96%之子公司
LEPATEK CORPORATION	105.03	美國 14020 Central Ave Suite 500, Chino, CA 91710, USA	\$3,000,000 (美金)	POWER/CASE 之銷售	本公司持股 100%之子公司
ENERMAX INTERNATIONAL CO., LTD.	96.3	薩摩亞 Offshore Chambers. P. O. Box217, Apia	\$3,000,000 (美金)	轉投資相關事業	本公司持股 100%之子公司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或生產項目	備註
ENERFLOW DEVELOPMENT CO., LTD	96.3	薩摩亞 Offshore Chambers. P. O. Box217, Apia	\$1,769,000 (美金)	轉投資相關事業 POWER/CASE 製造	本公司持股 100%之子公司
廣州宏鎰電子有限公司	96.7	大陸廣州市番禺區東涌鎮大同工業區五鳳工業城	\$2,224,090 (美金)	POWER/CASE 之製造	ENERFLOW 持股 100%之子公司
銳派電腦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96.8	上海市松江區新松江路 1234 號	\$5,000,000 (美金)	POWER/CASE 之銷售	ENERMAX INTERNATIONAL 持股 100%之子公司
安耐美健康生活館股份有限公司	104.04	桃園市桃園區汴洲里經國路 888 號 13 樓之 15	\$57,000,000 (台幣)	一般投資業及 POWER/CASE 之銷售	本公司持股 100%之子公司

3.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行業別	關係企業名稱	與其他關係企業經營業務之關聯
國際貿易業	ENERPOINT COMPUTERS FRANCE	銷售推廣保銳科技產品
國際貿易業	COOLERGIANT COMPUTERS HANDELS, GMBH	銷售推廣保銳科技產品
國際貿易業	COOLERGIANT COMPUTERS, JAPAN CO.	銷售推廣保銳科技產品
國際貿易業	LEPATEK CORPORATION	銷售推廣保銳科技產品
一般投資業	ENERMAX INTERNATIONAL CO., LTD. 薩摩亞	轉投資相關事業，96 年設立
一般投資業	ENERFLOW DEVELOPMENT CO., LTD. 薩摩亞	轉投資相關事業，96 年設立
製造業	廣州宏鎰電子有限公司	來料加工保銳科技產品
國際貿易業	銳派電腦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銷售推廣保銳科技產品
國際貿易業	安耐美健康生活館股份有限公司	銷售推廣保銳科技產品

4.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與總經理資料：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股)	持股比例
ENERPOINT COMPUTERS FRANCE	負責人	保銳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蘇彥文	99,996	99.99%
COOLERGIANT COMPUTER HANDELS, GMBH	負責人	保銳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蘇彥文	—	100%
COOLERGIANT COMPUTERS, JAPAN CO.	負責人	保銳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蘇建華	2,399	99.96%
LEPATEK CROPORATION	負責人	保銳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蘇彥文	3,000,000	100%
ENERMAX INTERNATIONAL CO., LTD.	負責人	保銳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蘇彥文	3,000,000	100%
ENERFLOW DEVELOPMENT CO., LTD	負責人	保銳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蘇彥文	1,769,000	100%
廣州宏鎰電子有限公司	負責人	ENERFLOW DEVELOPMENT 代表人:蘇建華	—	100%
銳派電腦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負責人	ENERMAX INTERNATIONAL 代表人:蘇彥文	—	100%
安耐美健康生活館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	保銳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蘇彥文	5,700,000	100%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自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蘇彥文



中華民國 110 年 3 月 4 日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保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ENERMAX TECHNOLOGY CORPORATION

公 司 印 鑑



董事長：蘇彥文

